

核准文號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02 年 4 月 11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20030510 號函核定
桃園縣（市）政府 102 年 4 月 15 日桃教中字第 1020019227 號函核定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 申請入學簡章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申請入學委員會編印

承辦學校：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地 址：320 桃園縣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

電 話：(03) 4929871#1211

網 址：<http://www.clvsc.tyc.edu.tw/>

電子信箱：yiting@ms.clvsc.tyc.edu.tw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4 月

102 學年度申請入學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1. 購買簡章、報名表	集體購買	102/4/8~102/4/26
	個別購買	102/4/8~102/6/25
2. 申請入學委員會網站公告各校申請入學實際招生名額		102 年 6 月 11 日 (星期二) 前
3. 報名	學生向就讀國中報名	102 年 6 月 25 日 (星期二) 前 依原就讀國中之規定時間
	國中集體報名 (各國中向申請入學委員會繳件)	102 年 6 月 26、27 日 (星期三、四) 上午 8:30~12:00、下午 1:30~4:30
	個別報名	
4. 各高中高職學校領回報名資料		102 年 6 月 28 日 (星期五)
5. 各高中高職學校申請入學放榜 (含技優生)		102 年 7 月 2 日 (星期二) 上午 11:00
6. 錄取學生赴各錄取高中高職學校報到		102 年 7 月 4 日 (星期四) 上午 9:00-12:00
7. 申請入學暨甄選入學結果複查		102 年 7 月 4 日 (星期四) 下午 4:30 前
8.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02 年 7 月 5 日 (星期五) 下午 4:30 前
9. 申訴		
10. 各高中高職學校傳真已報到名單至各國中		102 年 7 月 8 日 (星期一)
11. 各高中高職學校彙報學生錄取及報到名冊至申請入學委員會		

目 錄

※申請入學重要日程表	(封面內頁)
壹、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參加招生學校一覽表	1
貳、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招生科班名額一覽表	2
參、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簡章	8
肆、桃園區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聯合招生簡章【技優生】	14
伍、各校招生簡章	
一、公私立高中及綜合高中學校招生簡章(淺紅色).....	29
二、公私立高職及綜合高中學校招生簡章(含技優生)(淺綠色).....	77
附錄一：申請條件項目及量化計分表	107
附錄二：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申請入學報名國中共同注意事項	108
附錄三：特殊身分學生申請入學升學優待標準及應繳證明文件一覽表	110
附表一：申請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	113
附表二：申請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115
附表三：申請入學申訴書	117
附表四：特別條件成績計算表	119
※簡章彙編、報名表發售辦法	(封底)
※報名表：一、淺紅色報名表：高中用（含高中、綜合高中、高職附設普通科）	
二、淺綠色報名表：高職用（含高職、綜合高中、高中附設職業類科）	
三、淺黃色報名表：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用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申請入學參加招生學校一覽表

序號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地 址	電 話	網 址
1	030304	國立桃園高中	[33052]桃園縣桃園市成功路 3 段 38 號	(03)3946001#6135	www.tysh.tyc.edu.tw
2	030305	國立中壢高中	[32047]桃園縣中壢市三光路 115 號	(03)4932181#21	www.clhs.tyc.edu.tw
3	030306	國立武陵高中	[33059]桃園縣桃園市中山路 889 號	(03)3698170#220	www.wlsh.tyc.edu.tw
4	030316	國立楊梅高中	[32668]桃園縣楊梅市高獅路 5 號	(03)4789618#221	www.ymhs.tyc.edu.tw
5	030325	國立陽明高中	[33062]桃園縣桃園市德壽街 8 號	(03)3672706#508	www.pymhs.tyc.edu.tw
6	030327	國立內壢高中	[32067]桃園縣中壢市成章四街 120 號	(03)4528080#214	www.nlhs.tyc.edu.tw
7	720301	國立馬祖高中	[20941]連江縣馬祖南竿鄉介壽村 374 號	(0836)25668#223	www.mssh.matsu.edu.tw
8	030402	國立龍潭農工	[32557]桃園縣龍潭鄉神龍路 155 號	(03)4792829#201	www.ltvhs.tyc.edu.tw
9	030403	國立桃園農工	[33047]桃園縣桃園市成功路 2 段 144 號	(03)3333921#220	www.tyai.tyc.edu.tw
10	030407	國立中壢高商	[32046]桃園縣中壢市中央西路 2 段 141 巷 100 號	(03)4929871#1211	www.clvsc.tyc.edu.tw
11	030408	國立中壢家商	[32041]桃園縣中壢市德育路 36 號	(03)4271627#216	www.pclhvs.cl.edu.tw
12	034306	縣立南坎高中	[33850]桃園縣蘆竹鄉仁愛路 2 段 1 號	(03)3525580#212	www.nksh.tyc.edu.tw
13	034312	縣立大溪高中	[33557]桃園縣大溪鎮康莊路 641 號	(03)3878628#212	www.dssh.tyc.edu.tw
14	034314	縣立壽山高中	[33352]桃園縣龜山鄉大同路 23 號	(03)3501778#212	www.sssh.tyc.edu.tw
15	034319	縣立平鎮高中	[32455]桃園縣平鎮市環南路 3 段 100 號	(03)4287288#212	www.pjhs.tyc.edu.tw
16	034332	縣立觀音高中	[32850]桃園縣觀音鄉新坡村中山路二段 519 號	(03)4981464#213	www.gish.tyc.edu.tw
17	034347	縣立永豐高中	[33464]桃園縣八德市永豐路 609 號	(03)3692679#212	www.yfms.tyc.edu.tw
18	034399	縣立大園國際高中	[33743]桃園縣大園鄉大成路 2 段 8 號	(03)3813001#212	www.dysh.tyc.edu.tw
19	031301	私立泉僑高中	[32546]桃園縣龍潭鄉中正路佳安段 446 號	(03)4712531#221	www.cchs.tyc.edu.tw
20	031309	私立育達高中	[32446]桃園縣平鎮市育達路 160 號	(03)4934101#180	www.yuda.tyc.edu.tw
21	031310	私立六和高中	[32451]桃園縣平鎮市陸光路 180 號	(03)4204000#103	www.lhvs.tyc.edu.tw
22	031311	私立復旦高中	[32449]桃園縣平鎮市復旦路 2 段 122 號	(03)4932476#210	www.fdhs.tyc.edu.tw
23	031312	私立治平高中	[32655]桃園縣楊梅市埔心中興路 137 號	(03)4812167	www.cpshts.tyc.edu.tw
24	031313	私立振聲高中	[33066]桃園縣桃園市復興路 439 號	(03)2612100#1210 (03)3373747	www.fxsh.tyc.edu.tw
25	031317	私立光啟高中	[33350]桃園縣龜山鄉自由街 40 號	(02)82098313#812	www.phsh.tyc.edu.tw
26	031318	私立啟英高中	[32068]桃園縣中壢市中園路 447 號	(03)4523036#214	www.cyvs.tyc.edu.tw
27	031319	私立清華高中	[32742]桃園縣新屋鄉中華路 658 號	(03)4771196#213	www.chvs.tyc.edu.tw
28	031320	私立新興高中	[33455]桃園縣八德市永豐路 563 號	(03)3796996#112	www.hshs.tyc.edu.tw
29	031323	私立至善高中	[33557]桃園縣大溪鎮康莊路 645 號	(03)3887528#300	www.lovejs.tw
30	031324	私立大興高中	[33750]桃園縣大園鄉永興路 142 號	(03)3862330#33	www.dxhs.tyc.edu.tw
31	031326	私立大華高中	[32660]桃園縣楊梅市三民路 2 段 200 號	(03)4820506#207	www.thsh.tyc.edu.tw
32	031414	私立成功工商	[33347]桃園縣龜山鄉明德路 162 巷 100 號	(03)3294188#135	www.ckvs.tyc.edu.tw
33	031415	私立方曙商工	[32543]桃園縣龍潭鄉中原路 1 段 50 號	(03)4796345#213	www.fsvs.tyc.edu.tw
34	031421	私立永平工商	[32659]桃園縣楊梅市埔心永平路 480 號	(03)4822464#320	www.ypvs.tyc.edu.tw

桃園區 102 學年度各校申請入學招生科班名額一覽表

序號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高中申請入學		高職申請入學		外加名額				頁次
			科班別	一般生名額	科班別	一般生(含技優生)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技優生	境外優秀科 技人才子女	
1	030304	國立桃園高中	普通科	323			7	7			31
2	030305	國立中壢高中	普通科	343			7	7			33
3	030306	國立武陵高中	普通科	348			7	7			35
4	030316	國立楊梅高中	綜合高中	29			1	1			37
					資訊科	4					79
					電子科	2					
5	030325	國立陽明高中	普通科	247			5	5			39
6	030327	國立內壢高中	普通科	263			6	6			41
7	720301	國立馬祖高中	綜合高中	33			1	1			43
8	030402	國立龍潭農工	普通科	49			1	4			45
					造園科	12					80
					園藝科	12					
					畜產保健科	12					
					食品加工科	12					
					機械科	12	1				
					電機科	12	1				
					電子科	12	1				
9	030403	國立桃園農工			農場經營科	5		(1)			81
					園藝科	13		(1)			
					畜產保健科	13	1	(1)			
					生物產業機電科	25	1	(1)			
					機械科	25	1	(1)			
					電機科	25		(1)			
					電子科	25		(1)			
					化工科	25		(1)			
					汽車科	25	1	(1)			
					動力機械科	13		(1)			
		模具科	13	1	(1)						
10	030407	國立中壢高商	綜合高中	43			1	1			46
					商業經營科	43	1	1			82
					國際貿易科	54	1	1			
					資料處理科	32	1	1			

序號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高中申請入學		高職申請入學		外加名額				頁次
			科班別	一般生名額	科班別	一般生(含技優生)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技優生	境外優秀科 技人才子女	
11	030408	國立中壢家商			商業經營科 (限女生)	12		(1)			83
					會計事務科 (限女生)	12	1	(1)			
					資料處理科 (限女生)	5		(1)			
					家政科 (限女生)	12		(1)			
					服裝科 (限女生)	5		(1)			
12	034306	縣立南崁高中	普通科	50			1	1			47
13	034312	縣立大溪高中	普通科	70			2	2			49
14	034314	縣立壽山高中	普通科	53			2	2			51
					國際貿易科	7					85
					廣告設計科	8					
					應用外語科 (英文組)	8					
15	034319	縣立平鎮高中	普通科	97			2	2			53
16	034332	縣立觀音高中	普通科	20							55
					化工科	10		(1)			87
					多媒體動畫科	10	1	(1)			
17	034347	縣立永豐高中	普通科	71			2	2			57
18	034399	縣立大園國際高中	普通科	75			2	2			59
19	031301	私立泉僑高中	普通科	10				1			61
					資料處理科	10	1	(1)	2		89
					時尚造型科	10		(1)	2		
					廣告設計科	10	1	(1)	2		
					多媒體設計科	10		(1)	2		
					流通管理科	10		(1)	2		

序號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高中申請入學		高職申請入學		外加名額				頁次
			科班別	一般生名額	科班別	一般生(含技優生)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技優生	境外優秀子女	
20	031309	私立育達高中	普通科	140			1	1			62
			綜合高中	8				(1)			
					綜合高中	17	1	(1)			90
					會計事務科	7	1	(1)	2		
					商業經營科	13	1	(1)	4		
					國際貿易科	13	1	(1)	4		
					廣告設計科	13		(1)	4		
					資料處理科	33	1	(1)	10		
					資訊科	18	1	(1)	6		
					餐飲管理科	26		(1)	8		
					多媒體設計科	7		(1)	2		
					幼兒保育科(限女生)	18		(1)	6		
					美容科	9		(1)	4		
21	031310	私立六和高中	普通科	51			1	1			63
					資訊科	5		(1)	2		91
					機電科	15		(1)	4		
					應用外語科(日文組)	7		(1)	2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12	1	(1)	2		
					資料處理科	5		(1)	2		
22	031311	私立復旦高中	普通科	90			3				64
					幼兒保育科(限女生)	35		3	4		92

序號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高中申請入學		高職申請入學		外加名額				頁次
			科班別	一般生名額	科班別	一般生(含技優生)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	技優生	境外優秀人才子女	
23	031312	私立治平高中	普通科	116				1			65
			綜合高中	20				1			
					綜合高中	20		(1)			93
					資訊科	24	1	(1)	10		
					電機科	22	1	(1)	6		
					資料處理科	30	1	(1)	8		
					電子商務科	7	1	(1)	2		
					時尚造型科	5	1	(1)	2		
					時尚模特兒科	5		(1)	2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40	1	(1)	8		
		應用外語科(日文組)	22	1	(1)	6					
24	031313	私立振聲高中	普通科	73			1	1			67
					資訊科	25	1	(1)	4		95
					商業經營科	12	1	(1)	2		
					國際貿易科	12		(1)	2		
					資料處理科	25	1	(1)	4		
					廣告設計科	27		(1)	4		
					多媒體設計科	27	1	(1)	4		
					觀光事業科	25		(1)	4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25	1	(1)	4					
25	031317	私立光啟高中	綜合高中	10			1	1			69
					綜合高中	15	(1)	(1)			97
26	031318	私立啟英高中	普通科	57				1			70
					汽車科	23		(1)	6		98
					資訊科	30	1	(1)	8		
					資料處理科	23	1	(1)	6		
					電子商務科	8	1	(1)	2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8	1	(1)	2		
					應用外語科(日文組)	8	1	(1)	2		
					廣告設計科	23	1	(1)	6		
					室內設計科	8		(1)	2		
					時尚造型科	23		(1)	6		
					餐飲管理科	38		(1)	12		
					電影電視科	25		(1)	4		
		音樂科	5		(1)	2					

序號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高中申請入學		高職申請入學		外加名額				頁次	
			科班別	一般生名額	科班別	一般生(含技優生)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技優生	子女境外優秀人才		
27	031319	私立清華高中	綜合高中	10			1	1			71	
					綜合高中	10					99	
					餐飲管理科	10				2		
28	031320	私立新興高中	普通科	130					3			72
			綜合高中	49								
					綜合高中	57	1	(1)				
					資訊科	56	1	(1)	6			
					電子科	36	1	(1)	4			
					機械科	37	1	(1)	4			
					汽車科	17	1	(1)	2			
					飛機修護科	17	1	(1)	2			
					資料處理科	37	1	(1)	4			
					國際貿易科	36	1	(1)	4			
					商業經營科	37	1	(1)	4			
					電子商務	18	1	(1)	2			
					觀光事業科	55	1	(1)	6			
					廣告設計科	17	1	(1)	2			
					多媒體設計科	37	1	(1)	4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35	1	(1)	4						
		應用外語科(日文組)	37	1	(1)	4						
29	031323	私立至善高中	普通科	5							73	
					表演藝術科	10			1	4		
					資訊科	5				2		
					資料處理科	5	1		2			
					幼兒保育科	5			2			
		餐飲管理科	5			2						
30	031324	私立大興高中	普通科	23			1	1			74	
					汽車科	38	1	(1)	4			
					資訊科	38	1	(1)	4			
					電機科	25	1	(1)	2			
					飛機修護科	38		(1)	4			
					資料處理科	25	1	(1)	2			
					餐飲管理科	76		(1)	8			
					多媒體設計科	25	1	(1)	2			
		時尚造型科	38	1	(1)	4						

序號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高中申請入學		高職申請入學		外加名額				頁次
			科班別	一般生名額	科班別	一般生(含技優生)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技優生	境外優秀科子女	
31	031326	私立大華高中	普通科	10			1	1			75
32	031414	私立成功工商			機械科	5		(1)	2		104
					汽車科	10		(1)	4		
					資訊科	10		(1)	4		
					資料處理科	10	1	(1)	4		
					餐飲管理科	20		(1)	8		
					流通管理科	5	1	(1)	2		
33	031415	私立方曙商工			飛機修護科	8		(1)	2		105
					資訊科	8		(1)	2		
					觀光事業科	8		(1)	2		
					餐飲管理科	8	1	(1)	2		
34	031421	私立永平工商			汽車科	22		(1)	6		106
					資訊科	8		(1)	2		
					幼兒保育科	7		(1)	2		
					資料處理科	7	1	(1)	2		
					廣告設計科	8	1	(1)	2		
					觀光事業科	38	1	(1)	10		
					餐飲管理科	90	1	(1)	24		
		表演藝術科	20		(1)	6					
合計				2916		2587	126	126	390	0	

※各校招生資料表中未註明「男」或「女」者，為「男女兼收」。

※本表僅供參考，詳細招生人數以各校簡章為準。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簡章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 二、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補充規定。
- 三、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暨甄學入學實施計畫。
- 四、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
- 五、教育部主管職業學校及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實施要點。

貳、申請入學對象及條件

一、報名資格

(一) 凡具備下列資格之本區(桃園縣及連江縣)及鄰近地區學生均可參加：

1. 國民中學畢業生(含應屆、非應屆、同等學力)或符合「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縮短修業年限及升學辦法」之規定者。
 2. 已取得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以下簡稱國中基測)」分數者。
- 鄰近地區為(新北市：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學、新北市立育林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林口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安溪國民中學、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新北市立崇林國民中學、新北市辭修高中附設國中部、新北市樹林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新北市立柑園國民中學、新北市立三多國民中學。新竹縣：新竹縣立富光國民中學、新竹縣立新埔國民中學、新竹縣立關西國民中學、新竹縣立新湖國民中學、新竹縣立新豐國民中學、新竹縣立照門國民中學、新竹縣立石光國民中學。)

註：本區(桃園縣及連江縣)及鄰近地區以外之縣市國中應屆畢業生，因特殊理由或戶籍遷徙緣故，須就讀本區高中高職者，由原就讀國中於 102 年 5 月 8 日前發文向本區委員會提出個案申請，通過審核後始得報名，報名方式採個別報名。

- (二) 華東台商子女學校學生、雅加達臺灣學校學生、胡志明市臺灣學校學生、上海台商子女學校學生、東莞台商子弟學校學生。
- (三) 免試入學或其他管道錄取並報到者，不得報名，違者取消其報名資格，所繳報名資料及報名費一概不予退還。惟報名時如持有各簡章規定日期前取得錄取學校盖章同意之放棄錄取資格證明文件者，則不在此限。

二、申請條件

- (一) 指各高中高職學校對其所希望招收之學生應具備之條件或特質所定招生之條件，得包括：
 1.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係指各高中高職學校訂定學生報名時之門檻分數，及錄取成績採計科目加權比重之計算方式。
 2. 各校應採計 102 年國中基測之寫作測驗分數，作為報名資格條件或加分條件。
 3. 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係指國中生在校前五學期之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表現，並得包括日常生活表現。

(二) 除前項所述外，並得採計：

1. 社團或學生幹部、公共服務成績：係指國中生在校期間擔任班級或社團幹部、參與公共服務表現優良者；有關職務性質、擔任期間、證明文件等均依各高中高職學校要求之規定辦理。
2. 特別條件：指各高中高職學校特別要求之條件（如：競賽成果、特殊表現、技藝技能優良等）或注意事項。

(三) 學生應依各高中高職學校之規定，於報名時繳交足資證明之文件正本或影印本（影印本應由國中相關單位核章並加註【與正本相符】字樣）。

肆、辦理方式及作業程序

一、報名手續

(一) 符合申請入學對象及申請條件之學生，依其志願並經家長同意向本會報名。

(二) 報名校數

1. 申請入學

每一學生可就下列三種情況選擇其一報名，同一校不限科數：

- (1) 只選填一所高中
- (2) 只選填一所高職
- (3) 同時選填一所高中及一所高職

* 本簡章淺紅色部份為「高中」、淺綠色部分為「高職」；若考生同時向一所高中及一所高職提出，請填寫兩份報名表（高中淺紅色、高職淺綠色），連同證明文件裝訂一起，分別放入兩個不同專用資料袋中。

* 若一校同時設有普通科（含綜合高中）及職業類科，則區分一高中一高職兩類辦理；如國立中壢高商「綜合高中」為高中類，職業類科為高職類；又如治平高中「綜合高中」分屬於高中及高職二類。

(三) 應屆畢業生由各國中辦理集體報名手續；非應屆畢業生可回原畢業國中參加集體報名，若學校無此項服務，則可向本會辦理個別報名手續。

(四) 報名時間：

1. 報名學生應於 102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 前，依原就讀國中之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名。
2. 各國中向本會集體繳件及學生個別報名：102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102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 二天，上午 08：30～12：00，下午 1：30～4：30。

(五) 報名地點：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址：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電話：03-4929871-1211。

(六) 報名費用：

1. 申請入學報名費 230 元（中低收入戶子女，報名費減免 30%，報名費為 161 元）。（報名費優待資格及證明文件請參閱本簡章「陸」之說明）。

(七) 報名時檢具下列表件

1. 報名表（填妥學生自填部分並自行貼妥與國中基測報名相同之相片一張，背面註明就讀國中、班級、姓名）。

2.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通知單正本。

3. 備審用之證明文件，如各校簡章中所列檢附項目。

4. 以同等學力報名者應檢附 6 學期成績證明書、或結業證明書、或學力鑑定及格證書、或技術士證。

(八) 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申請退還報名費，報名表件不得要求退還、修改、補件或抽換。

二、審查評選

(一) 由各高中高職招生委員會依所定條件標準及計分方式，就學生所提書面資料進行書面審查。

(二) 特殊學生之加分優待依部頒相關規定辦理（請參閱本簡章「伍」之說明）。

(三) 如有未盡事宜或認定疑義時，由各高中高職學校招生委員會審議。

三、招生名額

(一) 招生名額請參閱各校招生簡章。

(二) 「原住民各科外加名額」欄中之數字，係各校依規定所提供原住民之外加名額，其加註()者係各校科組得提供之招生名額，惟各校科組原住民外加錄取人數達到「原住民全校外加總名額」時，即不再錄取，未加註()者為各校科組確定之外加名額。

(三) 免試入學之餘額納入申請入學名額，並於 102 年 6 月 11 日(星期二)前公告實際招生名額於本會網站。

(四) 各校所訂定各類特別條件之名額若有餘額時(不含外加名額)，得併入一般生名額。

(五) 申請入學若有餘額(不含外加名額)，併入登記分發入學名額中。

四、錄取公告

(一) 放榜日期：102 年 7 月 2 日(星期二)上午 11：00。

(二) 由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申請入學委員會及各高中高職學校榜示錄取名單，並由各高中高職學校將「審查結果通知書」寄送各學生。

五、報到入學

(一) 報到日期：102 年 7 月 4 日(星期四)上午 9:00-12:00。

(二) 錄取之學生，僅能向一所學校報到，依各校所定之時間，持所規定之證明文件（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正本）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三) 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應於 102 年 7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4:30 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方得報名聯合登記分發入學管道；**未依規定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四) 各高中高職學校於 102 年 7 月 8 日(星期一)前，將錄取新生報到名冊函送本會彙整。

(五)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取消其報名資格，已錄取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六、複查

(一) 複查時間：102 年 7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4：30 前。

(二) 由報名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複查申請書」(附表一)並持「審查結果通知書」親自向申請入學學校辦理。

- (三) 複查時繳交複查費 50 元及貼足限時郵票之回郵信封。
- (四) 不受理郵寄申請。
- (五) 複查結果應於 102 年 7 月 5 日(星期五)前書面回覆，如符合錄取標準，增額錄取。

七、申訴

- (一) 受理時間：102 年 7 月 5 日(星期五) 下午 4：30 前。
- (二) 由報名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申訴書」(附表三)親自向本會辦理。
- (三) 受理地點：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址：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電話：03-4929871-1211。
- (四) 申訴結果應於 102 年 7 月 8 日(星期一)前書面回覆，如符合錄取標準，增額錄取。

伍、特殊身分學生成績及名額處理

- 一、學生持有原住民身分者(原住民身分指全戶戶口名簿有山地或平地原住民記事者)，其國中基測分數，依下列加分優待，達一般生錄取標準者，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並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為限。
 - (一) 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以加總分百分之三十五計算。
 - (二) 未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以加總分百分之十計算。
- 二、身心障礙學生其國中基測分數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達一般生錄取標準者，於學校原核定之名額外加百分之二。但分數總分同分者，增額錄取。(身心障礙生指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或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應安置就學者。)
- 三、蒙藏學生參採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分數標準及第二階段非學科測驗分數標準者，均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達一般生錄取標準者，於學校原核定之各招生方式所定名額分別外加。
- 四、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
 - (一) 返國就讀一學期以下者：
參加登記分發入學以外之各類方式入學者，參採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或地方自辦入學測驗成績，或第二階段非學科測驗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
 - (二) 返國就讀超過一學期且在一學年以下者：
參加登記分發入學以外之其他各類方式入學者，參採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或地方自辦入學測驗成績，或第二階段非學科測驗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計算。
 - (三) 返國就讀超過一學年且在二學年以下者：
參加登記分發入學以外之其他各類方式入學者，參採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或地方自辦入學測驗成績，或第二階段非學科測驗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十五計算。
 - (四) 返國就讀超過二學年且在三學年以下者：
參加登記分發入學以外之其他各類方式入學者，參採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或地方自辦入學測驗成績，或第二階段非學科測驗成績，以加總分百分之十計算。
前項返國就讀時間，自實際入學日起算。
各校之錄取名額採外加方式，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招生名額。
派外人員子女返國就學者，應繳交下列文件：

1.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分發之就學文件。

2. 目前就讀學校（國中）之成績單。

五、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係指依「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來臺就學辦法」規定，依中央部會、中央研究院相關規定延攬來臺從事研究、教學或其他科學技術服務，其種類及範圍，符合教育部會商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及相關機關所認定人員之子女。

（一）來臺就讀未滿一學期者：

參加高級中等學校登記分發入學以外之其他各類方式入學者，參採國中基測或經本部專案核准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所辦入學測驗及第二階段非學科測驗成績者，均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

（二）來臺就讀一學期以上未滿一學年者：

參加高級中等學校登記分發入學以外之其他各類方式入學者，參採國中基測或經本部專案核准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所辦入學測驗及第二階段非學科測驗成績者，均以加總分百分之二十計算。

（三）來臺就讀一學年以上，未滿二學年者：

參加高級中等學校登記分發入學以外之其他各類方式入學者，參採國中基測或經本部專案核准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所辦入學測驗及第二階段非學科測驗成績者，均以加總分百分之十五計算。

（四）來臺就讀二學年以上，未滿三學年者：

參加高級中等學校登記分發入學以外之其他各類方式入學者，參採國中基測或經本部專案核准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所辦入學測驗及第二階段非學科測驗成績者，均以加總分百分之十計算。

達一般生錄取標準者，於學校原核定名額外加百分之二為限。

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就學者，應繳交下列文件：

1. 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分發之就學文件。

2. 目前就讀學校（國中）之成績單。

六、其他特殊身分學生依其相關規定辦理。

陸、報名費優待資格及證件

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全部減免**。

一、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若報名國中基測時已繳交低收入戶證明，則本報名不需再繳交）

二、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三、中低收入戶子女，報名費減免 30%，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柒、其它注意事項：

- 一、報名電子、控制、資訊、冷凍空調、電機、化工、汽車、美工、廣告設計、畜產保健、美容、服裝、室內設計、觀光事業、漁業、輪機、航海等科時，請審慎考量實務操作上之色彩辨識需求。
- 二、報名機械、模具、電機、板金、冷凍空調、鑄造、汽車、建築、農業機械、觀光事業、幼兒保育、美容等科時，請審慎考量實務操作上之肢體動作需求。
- 三、依據「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免試入學及免學費獎補助作業要點」規定，自 101 學年度起入學就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包括模具科、鑄造科、板金科、機械木模科、配管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紡織科、染整科、家具木工科、土木科、農場經營科、野生動物保育科、畜產保健科、森林科、水產食品科、航海科、輪機科、漁業科、養殖科）日間部及進修學校編制班學生適用三年免繳學雜費；夜間部編制班學生適用四年免繳學雜費。惟上述學生仍須繳納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等費用（實用技能學程另依其他規定辦理）。請參閱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免試入學資訊網 <http://tpde.tchcvs.tc.edu.tw/guideline>。
- 四、自 100 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 114 萬元以下的學生「高職免學費」、「齊一公私立高中學費」，請參閱「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網址：<http://www.tpde.edu.tw>，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最新消息→高中職免學費方案【2011-06-03 發布】）。
- 五、政府提供高中高職學校各類就學減免或補助，係屬公費性質，學生應擇優請領，不得重複。
- 六、各招生學校應於學校資訊網路公告前一學年度各項收費項目、用途及金額；其當學年度收費標準調整者，應即時於學校資訊網路公告。

捌、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桃園區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 甄審入學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聯合招生簡章【技優生】

壹、依據

- 一、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 二、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補充規定。
- 三、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暨甄學入學實施計畫。
- 四、中等以上學校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及保送入學辦法。
- 五、教育部主管職業學校及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實施要點。

貳、甄審入學辦理方式及作業程序

一、報名資格

- (一)免試入學或其他管道錄取並報到者，不得報名，違者取消其報名資格，所繳報名資料及報名費一概不予退還。惟報名時如持有各簡章規定日期前取得錄取學校盖章同意之放棄錄取資格證明文件者，則不在此限。
- (二)凡合於下列甲、乙、丙三類之一者：

甲類：國際及全國技能競賽(含科展)成績優異或領有技術士證類：

- 1.參加國際技能競賽各職類或國際科技展覽成績優異，分別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或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並持有證明。
- 2.參加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勞工局以上機關主、協辦之全國性技藝技能競賽，獲優勝或佳作以上名次。
- 3.參加全國中小學科學展覽、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績優並獲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推薦。
- 4.領有政府機關頒發之丙級以上技術士證。
- 5.其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獲相關競賽優勝名次。

乙類：參加各縣(市)政府主辦，並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技藝技能競賽及科學展覽(不包括成果展)，獲優勝名次。

前甲、乙兩類所列之各類競賽及展覽之認可，由本會辦理。

丙類：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學程成績優良類：技藝教育學程職群成績達該班 PR 值七十以上者。

(註一)應屆國中畢(結)業生，以技優身分申請入學時，以升學職業學校相關職業類科(如相關職業類科對照表)就讀為限。

(註二)具有申請資格之已畢業學生，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准予保留資格至本學年度者，得參加本學年度之申請入學，惟其在校成績以六學期計算。

(註三)曾為國際技能競賽、科展選手，或參加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或全國技能競賽、科展獲得優勝以上名次者，若因特殊原因，無法參加本學年度之申請入學，經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後，得申請保留資格，但申請保留以一次為限。

二、報名手續

- (一) 符合申請資格之學生，依其志願並經家長同意向本會報名。
- (二) 每一學生以「單一選科」、「志願多校」填選志願。【參閱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相關職業類科對照表(簡章第 21~26 頁)、各校提列申請科別及人數對照表(簡章第 28-29 頁)】
- (三) 應屆畢業生由各國中辦理集體報名手續；非應屆畢業生可回原畢業國中參加團體報名，若學校無此項服務，則可向本會辦理個別報名手續。
- (四) 報名時間：
 1. 報名學生應於 102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 前，依原就讀國中之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名。
 2. 各國中向本會集體繳件及學生個別報名：102 年 6 月 26 日(星期三)、102 年 6 月 27 日(星期四) 二天，每天上午 08：30~12：00，下午 1：30~4：30。
- (五) 報名地點：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址：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電話：03-4929871-1211。。
- (六) 報名費用：230 元(中低收入戶子女，報名費減收 30%，報名費為 161 元)(報名費優待資格及證件請參閱本簡章「參」之說明)。
- (七) 報名時檢具下列表件：
 1. 報名表(填妥學生自填部分，並自行浮貼相片一張，背面註明就讀國中、班級、姓名)。
 2. 國中前五學期(非應屆畢業生為六學期)成績單(需加蓋學校章)。
 3. 符合申請資格之獎狀及相關證件影印本(影印本應由國中相關單位核章並加註【與正本相符】字樣)。
 4. 非應屆畢業生現場報名時務必攜帶：國中學歷證明文件及國民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發還)、國中六學期成績單(需加蓋學校章)、限時掛號郵資每申請一所學校 35 元(寄發審查結果通知書使用)。
- (八) 報名表代碼及志願填表說明請參閱第 27 頁。
- (九) 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申請退還報名費，報名資料不得要求退還、修改、補件或抽換。

三、審查評選

- (一) 由本會依各校所定條件標準及計分方式，就學生所提書面資料進行書面審查。
- (二) 總積分核算：總積分為「技藝技能積分」及「在校成績」兩項之總和。
 1. 技藝技能積分：包括甲類、乙類、丙類等三類。核算標準：以下各類若同時兼有多項者，只能選擇一項計算積分。技藝技能積分核算標準：
甲類：

項目	得獎名次	積分
國際技能競賽 (包括科學展覽)	優勝以上	一百分
	未得獎	九十五分
全國技藝技能競賽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主辦九十五分、協辦八十分
	第四名至優勝或佳作	主辦八十分、協辦六十五分
全國科學展覽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九十五分
	第四名至優勝或佳作	八十分

項目	得獎名次	積分
領有技術士證	丙級以上技術士證	八十分
其他國際性特殊技藝技能競賽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	九十五分
	第四名至優勝	八十分

註：凡以全國性技藝技能競賽(含科展)資格申請者，由中央各級機關或直轄市政府教育、勞工局以上機關主辦須具主辦單位官防，協辦須具核准文號或備查文號等相關證明文件，始予採計。

乙類：各縣（市）政府主辦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技藝技能比賽及科學展覽（不包括成果展）優勝者。

得獎名次	積分
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特優）	六十分
第四名、第五名、第六名（優等）	五十五分
佳作（甲等）	五十分

丙類：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學程成績優良類：技藝教育學程職群成績達該班 PR 值七十以上者（得擇優一職群成績採計得分）：

PR 值(百分等級)	積分
九十以上	五十分
八十以上未達九十	四十五分
七十以上未達八十	四十分

2. 在校成績：應屆畢（結）業生前五學期或非應屆畢（結）業生六學期之七大學習領域加權平均成績。

(三) 在資格審查前，若相關辦法或實施要點有所修訂時，將以教育部最新公告之修訂版本為準。

(四) 如有未盡事宜或認定疑義時，由本會審議。

四、分發錄取方式

由本會彙整並複審申請資料，參照各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所訂定之錄取名額，依總積分高低順序分發，若有總積分相同時依 1. 技藝技能積分，2. 在校成績之順序，按成績高低及其志願分發相關類科就讀；經比序後，仍同分同志願者增額錄取。分發以一次為限，一經分發後不得申請更改。若所填志願之校科已額滿，即不予分發；分發錄取至額滿為止。

五、招生名額

招生名額請參閱各校招生簡章。

六、錄取公告

(一) 放榜日期：102 年 7 月 2 日(星期二) 上午 11：00

(二) 由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委員會及各高中高職學校榜示錄取名單，並由各高中高職學校將「審查結果通知書」寄送各學生。

七、報到入學

- (一) 報到日期：102年7月4日(星期四)上午9:00-12:00。
- (二) 錄取之學生，依各校所定之時間，持所規定之證件(畢業證書、修業證明書或同等學力證明正本)及相關表件前往報到，**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三) 已報到之學生，如欲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應於102年7月5日(星期五)下午4:30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二)，由學生或家長親送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方得報名聯合登記分發入學管道；未依規定放棄錄取資格之學生，不得再行報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
- (四) 各高中高職於102年7月8日(星期一)前，將錄取新生報到名冊函送各區申請入學委員會彙整。
- (五) 申請學生如經發現其不符報名資格，或報名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或其他不法情事致影響申請結果者，取消其申請資格，已錄取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不得註冊入學。

八、複查

- (一) 複查時間：102年7月4日(星期四)下午4:30前。
- (二) 由報名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複查申請書」(附表一)並持「審查結果通知書」親自向本會辦理。
- (三) 複查時繳交複查費 **50元**及貼足限時郵票之回郵信封。
- (四) 不受理郵寄申請。
- (五) 複查結果應於102年7月5日(星期五)前回覆，如符合錄取標準，增額錄取。

九、申訴

- (一) 申訴受理時間：102年7月5日(星期五)下午4:30前。
- (二) 由報名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申訴書」(附表三)親自向本會辦理。
- (三) 申訴受理地點：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校址：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141巷100號、電話：03-4929871-1211。
- (四) 申訴結果應於102年7月8日(星期一)前回覆，如符合錄取標準，增額錄取。

參、報名費優待資格及證件

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全部減免。

一、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二、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三、中低收入戶子女，報名費減免30%，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影本。

肆、注意事項

- 一、報名電子、控制、資訊、冷凍空調、電機、化工、汽車、美工、廣告設計、畜產保健、美容、服裝、室內設計、觀光事業、漁業、輪機、航海等科時，請審慎考量實務操作上之色彩辨識需求。
- 二、報名機械、模具、電機、板金、冷凍空調、鑄造、汽車、建築、農業機械、觀光事業、幼兒保育、美容等科時，請審慎考量實務操作上之肢體動作需求。
- 三、依據「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免試入學及免學費獎補助作業要點」規定，自 101 學年度起入學就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包括模具科、鑄造科、板金科、機械木模科、配管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紡織科、染整科、家具木工科、土木科、農場經營科、野生動物保育科、畜產保健科、森林科、水產食品科、航海科、輪機科、漁業科、養殖科）日間部及進修學校編制班學生適用三年免繳學雜費；夜間部編制班學生適用四年免繳學雜費。惟上述學生仍須繳納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等費用（實用技能學程另依其他規定辦理）。請參閱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免試入學資訊網 <http://tpde.tchcvs.tc.edu.tw/guideline>。
- 四、自 100 學年度起推動家戶年所得 114 萬元以下的學生「高職免學費」、「齊一公私立高中學費」，請參閱「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網站（網址：<http://www.tpde.edu.tw>，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最新消息→高中職免學費方案【2011-06-03 發布】）。
- 五、政府提供高中高職學校各類就學減免或補助，係屬公費性質，學生應擇優請領，不得重複。
- 六、各招生學校應於學校資訊網路公告前一學年度各項收費項目、用途及金額；其當學年度收費標準調整者，應即時於學校資訊網路公告。

伍、本簡章未盡事宜，悉依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桃園區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相關職業類科對照表

甲類：國際及全國技能競賽(含科展)成績優良或領有技術士證類

職種名稱及科展項目	申請職校相關職業類科
機械製圖工、車床工、精密機械製造工、鉗工、銑床工、模具工、板金工、打型板金工、鑄造工、木模工、冷作工、氣鉸工、電鉸工、配管工、數控機械加工、汽車修護工、農機修護工、熱處理工、平面磨床工、鉋床工、沖壓模具工、重機械修護工、金屬塗裝、電鍍、齒輪製造、電腦數值控制車床工、電腦數值控制銑床工、電腦輔助機械製圖、電腦輔助立體製圖、機電整合、車輛塗裝、鍋爐裝修、油壓、氣壓、飛機修護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動力機械群</u>：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p>
化學工、石油化學、化工	<u>化工群</u> ：化工科、染整科、紡織科
電腦硬體裝修、資訊事務設備裝修、網路架設	<u>電機電子群</u> ：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
網頁設計、電腦軟體應用、電腦軟體設計	<u>商業與管理群</u>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農產行銷科、航運管理科、流通管理科、電子商務科
視聽電子工、工業電子工、室內配線工、工業配線工、冷凍空調裝修、電器修護、變壓器裝修工、工業儀器、配電線路裝修、數位電子、儀錶電子、機電整合	<u>電機電子群</u> ：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
門窗木工、家具木工、砌磚工、建築木工、建築鋪面、泥水工、鋼筋工、模版工、建築製圖、測量、電腦輔助建築製圖、裝潢木工、建築物室內設計、建築工程管理、混凝土	<p><u>土木建築群</u>：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油漆工、粉刷工、石刻工、廣告設計、金銀細工、照相、製版照相	<u>設計群</u> ：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
西裝工、旗袍工、女服裝工	<u>家政群</u> ：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
女子美髮工、男子理髮工、美容工	<u>家政群</u> ：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
西餐烹飪工、中餐烹飪工、餐飲服務工、烘焙食品、肉製品加工、中式米食加工、中式麵食加工、調酒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p><u>食品群</u>：食品科、食品加工科、水產食品科</p>

職種名稱及科展項目	申請職校相關職業類科
園藝工、農藝工、種苗生產、造園施工、造園景觀、花藝設計	<u>農業群</u> ：農場經營科、畜牧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造園科、野生動物保育科 <u>商業與管理群</u> ：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農產行銷科、航運管理科、流通管理科、電子商務科
水族養殖、水產食品加工	<u>水產群</u> ：漁業科、水產養殖科
畜產、寵物美容	<u>農業群</u> ：農場經營科、畜牧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造園科、野生動物保育科
保母人員（20歲）	<u>家政群</u> ：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
科學展覽	<u>機械群</u> ：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 <u>動力機械群</u> ：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 <u>電機電子群</u> ：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 <u>土木建築群</u> ：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 <u>化工群</u> ：化工科、染整科、紡織科 <u>設計群</u> ：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 <u>農業群</u> ：農場經營科、畜牧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造園科、野生動物保育科

乙類：

(一) 各縣市政府主辦，並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技藝技能比賽(含科展，不含成果展)成績優良類	
技藝技能比賽及科展項目	申請職校相關職業類科
生活科技(工藝)抽測、生活科技(工藝)競賽、科學展覽	<u>機械群</u> ：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 <u>動力機械群</u> ：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 <u>電機電子群</u> ：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 <u>土木建築群</u> ：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 <u>化工群</u> ：化工科、染整科、紡織科 <u>設計群</u> ：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 <u>農業群</u> ：農場經營科、畜牧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造園科、野生動物保育科
實用汽車、板金工	<u>機械群</u> ：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 <u>動力機械群</u> ：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
電機修護、家電修護、水電修護、電機、水電	<u>電機電子群</u> ：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

技藝技能比賽及科展項目	申請職校相關職業類科
木工裝潢技術、木工家具製作、木工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土木建築群</u>：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實用印刷、網版印刷、陶藝、陶瓷	<p><u>化工群</u>：化工科、染整科、紡織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美術設計、雕塑、廣告設計、廣告技術、美術比賽、美工設計、美工	<p><u>土木建築群</u>：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p><u>農業群</u>：農場經營科、畜牧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造園科、野生動物保育科</p>
服裝縫製、服裝設計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中餐製作、點心製作、烘焙食品、餐飲製作、西餐製作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p><u>食品群</u>：食品科、食品加工科、水產食品科</p>
家政抽測、家政競賽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p><u>食品群</u>：食品科、食品加工科、水產食品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電腦應用、電腦技藝、文書處理、電腦文書處理	<p><u>商業與管理群</u>：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農產行銷科、航運管理科、流通管理科、電子商務科</p> <p><u>電機電子群</u>：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p>
園藝栽培(花藝)、園藝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農業群</u>：農場經營科、畜牧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造園科、野生動物保育科</p>
美容美髮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二)各縣市政府主辦之國中技藝班學程技藝技能競賽成績優良類

國中技藝班技藝競賽項目	申請職校相關職業類科
電機電子職群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動力機械群</u>：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p> <p><u>電機電子群</u>：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p>
機械職群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動力機械群</u>：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p>
動力機械職群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動力機械群</u>：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p>
化工職群	<p><u>化工群</u>：化工科、染整科、紡織科</p>

國中技藝班技藝競賽項目	申請職校相關職業類科
土木與建築職群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p><u>土木建築群</u>：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p>
設計職群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p><u>土木建築群</u>：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p>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餐旅職群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p><u>外語群</u>：應用外語科(英文組)、應用外語科(日文組)</p> <p><u>商業與管理群</u>：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農產行銷科、航運管理科、流通管理科、電子商務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食品群</u>：食品科、食品加工科、水產食品科</p>
商業與管理職群	<p><u>外語群</u>：應用外語科(英文組)、應用外語科(日文組)</p> <p><u>商業與管理群</u>：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農產行銷科、航運管理科、流通管理科、電子商務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動力機械群</u>：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p> <p><u>電機電子群</u>：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p> <p><u>化工群</u>：化工科、染整科、紡織科</p> <p><u>土木建築群</u>：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p>
家政職群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農業職群	<p><u>農業群</u>：農場經營科、畜牧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造園科、野生動物保育科</p>
食品職群	<p><u>食品群</u>：食品科、食品加工科、水產食品科</p>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水產職群	<p><u>水產群</u>：漁業科、水產養殖科</p>
海事職群	<p><u>海事群</u>：航海科、輪機科</p>

丙類：應屆畢(結)業生技藝教育學程成績優良類

技藝教育學程	申請職校相關職業類科
電機電子職群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動力機械群</u>：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p> <p><u>電機電子群</u>：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p> <p><u>商業與管理群</u>：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農產行銷科、航運管理科、流通管理科、電子商務科</p>
機械職群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動力機械群</u>：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p>
動力機械職群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動力機械群</u>：汽車科、重機科、農業機械科、飛機修護科、動力機械科</p>
化工職群	<p><u>化工群</u>：化工科、染整科、紡織科</p> <p><u>食品群</u>：食品科、食品加工科、水產食品科</p>
土木與建築職群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土木建築群</u>：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設計職群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土木建築群</u>：土木科、建築科、消防工程科</p> <p><u>藝術群</u>：電影電視科</p>
餐旅職群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p><u>食品群</u>：食品科、食品加工科、水產食品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商業與管理職群	<p><u>商業與管理群</u>：商業經營科、國際貿易科、會計事務科、資料處理科、農產行銷科、航運管理科、流通管理科、電子商務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p><u>外語群</u>：應用外語科(英文組)、應用外語科(日文組)</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p><u>電機與電子群</u>：資訊科</p> <p><u>農業群</u>：農場經營科、造園科</p>

技藝教育學程	申請職校相關職業類科
家政職群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p><u>設計群</u>：金屬工藝科、室內空間設計科、美工科、廣告設計科、室內設計科、圖文傳播科、陶瓷工程科、家具設計科、多媒體設計科</p> <p><u>食品群</u>：食品科、食品加工科、水產食品科</p> <p><u>農業群</u>：畜產保健科</p>
農業職群	<p><u>農業群</u>：農場經營科、畜牧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造園科、野生動物保育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食品職群	<p><u>食品群</u>：食品科、食品加工科、水產食品科</p> <p><u>家政群</u>：家政科、服裝科、美容科、幼兒保育科、時尚模特兒科、流行服飾科、照顧服務科、時尚造型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水產職群	<p><u>水產群</u>：漁業科、水產養殖科</p> <p><u>餐旅群</u>：觀光事業科、餐飲管理科</p> <p><u>食品群</u>：食品科、食品加工科、水產食品科</p> <p><u>電機電子群</u>：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p> <p><u>農業群</u>：農產經營科、畜產保健科、造園科</p>
海事職群	<p><u>機械群</u>：機械科、模具科、製圖科、鑄造科、板金科、配管科、機械木模科、機電科、生物產業機電科、電腦機械製圖科</p> <p><u>電機電子群</u>：電機科、電子科、資訊科、控制科、冷凍空調科、航空電子科</p> <p><u>水產群</u>：漁業科、水產養殖科</p> <p><u>海事群</u>：航海科、輪機科</p> <p><u>商業與管理群</u>：流通管理科</p>

以上各類中未列入之類科及職種，由委員會視實際情況核定之。

桃園區 102 學年度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報名表代碼及志願填表說明

一、申請科別：(限填一科)

科別代碼		科別名稱	
------	--	------	--

二、申請就讀志願學校及代碼：(可選填一科多校)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	代碼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	代碼	志願順序	學校名稱	代碼
1			4			7		
2			5					
3			6					

三、學生基本資料：(請參照報名表件填寫)

四、甄審條件：

A. 參加比賽(展覽)項目：

參加比賽(展覽)名稱	主辦單位	等級 (國際性、全國性、 臺灣區、縣市性)	名次或等級 (請填 1、2、3... 名或 特等、優等、佳作等)	(A) 比賽(展覽)積分 (請參照簡章第○○頁)

B. 國中技藝教育學程成績優良項目：

技藝教育學程名稱	技藝教育學程 PR 值	(B)技藝教育學程優良積分
	PR 值：	分

C. 在校成績分數(*成績均採百分制，最高採計至 100 分；分數取至小數點後第一位，第二位後無條件捨去。)

成績項目	七大學習領域(應屆生) 一般學科(非應屆生) (占 100%)	(C)在校成績分數 七大學習領域 x1.0
前五(六)學期平均成績	分	分

D. 總積分計算：總積分 = [技藝技能積分(A)或(B)選擇較高者] + 在校成績(C)

(A)比賽(展覽)積分	(B)技藝教育學程成績優良積分	(C)在校成績總分	(D)總積分
分	分	分	分

- 一、以甲類、乙類、丙類三種資格之一報名者限選表列(簡章第 19-24 頁)相關職業類科志願，選非相關類科之志願視為無效。
- 二、基於「單一選科」、「志願多校」的填選志願原則，請於報名表最上方欄填入欲申請就讀的科別及代碼，並於二、申請就讀志願學校表格以志願順序填入設有該科之學校名稱及代碼(參考簡章第 26-27 頁及第 77-106 頁)。
- 三、報名資格若是甲類(國際及全國競賽、技術士)或乙類(縣市級技藝技能比賽)者，須填妥 A. 參加比賽(展覽)項目表格。
- 四、報名資格若是丙類(國中技藝教育學程成績優良者)，以國中技藝教育學程成績填於 B. 國中技藝教育學程成績優良項目表格中之技藝教育學程成績(百分制)項目，再轉換成技藝教育學程優良積分(簡章第 16 頁)。
- 五、C. 在校成績分數表格請填入國中前五學期(非應屆畢業生六學期)之「七大學習領域加權平均成績」。
- 六、D. 總積分計算：就 A. 或 B. 表成績選擇較高者加上 C. 成績即是總積分。

桃園區 102 學年度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各校提列申請科別及名額對照表

科組代碼	科別名稱	招生學校及名額	小計
01	應用外語科 (英文組)	縣立壽山高中 (4)、私立六和高中 (2)、私立治平高中 (8) 私立振聲高中 (4)、私立啟英高中 (2)、私立新興高中 (4)	24
02	應用外語科 (日文組)	私立六和高中 (2)、私立治平高中 (6)、私立啟英高中 (2) 私立新興高中 (4)	14
03	機械科	國立龍潭農工 (2)、國立桃園農工 (4)、私立新興高中 (4) 私立成功工商 (2)	12
04	模具科	國立桃園農工 (2)	2
05	汽車科	國立桃園農工 (4)、私立啟英高中 (6)、私立新興高中 (2) 私立大興高中 (4)、私立成功工商 (4)、私立永平工商 (6)	26
06	飛機修護科	私立新興高中 (2)、私立大興高中 (4)、私立方曙商工 (2)	8
07	動力機械科	國立桃園農工 (2)	2
08	生物產業機電科	國立桃園農工 (4)	4
09	機電科	私立六和高中 (4)	4
10	電機科	國立龍潭農工 (2)、國立桃園農工 (4)、私立治平高中 (6) 私立大興高中 (2)	14
11	資訊科	國立楊梅高中 (4)、私立育達高中 (6)、私立六和高中 (2) 私立治平高中 (10)、私立振聲高中 (4)、私立啟英高中 (8) 私立新興高中 (6)、私立至善高中 (2)、私立大興高中 (4) 私立成功工商 (4)、私立方曙商工 (2)、私立永平工商 (2)	54
12	多媒體設計科	私立泉僑高中 (2)、私立育達高中 (2)、私立振聲高中 (4) 私立新興高中 (4)、私立大興高中 (2)	14
13	電子科	國立楊梅高中 (2)、國立龍潭農工 (2)、國立桃園農工 (4)、 私立新興高中 (4)	12
14	化工科	國立桃園農工 (4)、縣立觀音高中 (4)	8
15	廣告設計科	縣立壽山高中 (4)、私立泉僑高中 (2)、私立育達高中 (4) 私立振聲高中 (4)、私立啟英高中 (6)、私立新興高中 (2) 私立永平工商 (2)	24
16	食品加工科	國立龍潭農工 (2)	2
17	家政科	國立中壢家商 (女 4)	4
18	幼兒保育科	私立育達高中 (女 6)、私立復旦高中 (女 4) 私立至善高中 (2)、私立成功工商 (2)、私立永平工商 (2)	16
19	服裝科	國立中壢家商 (女 2)	2
20	美容科	私立育達高中 (4)	4
21	餐飲管理科	私立育達高中 (8)、私立啟英高中 (12)、私立清華高中 (2) 私立至善高中 (2)、私立大興高中 (8)、私立成功工商 (8) 私立方曙商工 (2)、私立永平工商 (24)	66

22	觀光事業科	私立振聲高中(4)、私立新興高中(6)、私立方曙商工(2) 私立永平工商(10)	22
23	畜產保健科	國立龍潭農工(2)、國立桃園農工(2)	4
24	商業經營科	國立中壢高商(8)、國立中壢家商(女4)、私立育達高中(4) 私立振聲高中(2)、私立新興高中(4)	22
25	會計事務科	國立中壢家商(女4)、私立育達高中(2)	6
26	資料處理科	國立中壢高商(6)、國立中壢家商(女2)、私立泉僑高中(2) 私立育達高中(10)、私立六和高中(2)、私立治平高中(8) 私立振聲高中(4)、私立啟英高中(6)、私立新興高中(4) 私立至善高中(2)、私立大興高中(2)、私立成功工商(4) 私立永平工商(2)	54
27	國際貿易科	國立中壢高商(10)、縣立壽山高中(4)、私立育達高中(4) 私立振聲高中(2)、私立新興高中(4)	24
28	農場經營科	國立桃園農工(2)	2
29	造園科	國立龍潭農工(2)	2
30	園藝科	國立龍潭農工(2)、國立桃園農工(2)	4
31	電影電視科	私立啟英高中(4)	4
32	流通管理科	私立泉僑高中(2)、私立成功工商(2)	4
33	表演藝術科	私立至善高中(4)、私立永平工商(6)	10
34	多媒體動畫科	縣立觀音高中(4)	4
35	電子商務科	私立治平高中(2)、私立啟英高中(2)、私立新興高中(2)	6
36	時尚造型科	私立治平高中(女2)、私立啟英高中(6)、私立泉僑高中(2) 私立大興高中(4)	14
37	時尚模特兒科	私立治平高中(2)	2
38	室內設計科	私立啟英高中(2)	2
39	音樂科	私立啟英高中(2)	2
合計	39科	共 504 人	

※各校招生資料表中未註明「男」或「女」者，為「男女兼收」。

※本表僅供參考，詳細招生人數以各校簡章為準。

公私立高中及綜合高中學校招生簡章

* 請用淺紅色報名表

校名	國立桃園高級中學	代碼	030304
校址	(33052) 桃園市成功路三段 38 號	電話	(03) 3946135
網址	http://www.tysh.tyc.edu.tw	傳真	(03) 3946008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 名 額	一般生	323	323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7	7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7	7 名	男女兼收

申請 條 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含寫作測驗，並列入總成績計算)。</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8 分(含)以上</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p> <p>(一)校外競賽成績加分標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競賽等級</th> <th>第 1 名</th> <th>第 2~3 名</th> <th>第 4~6 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臺灣區級以上</td> <td>10</td> <td>8</td> <td>6</td> </tr> <tr> <td>地 區 級</td> <td>6</td> <td>4</td> <td>2</td> </tr> <tr> <td>縣 級</td> <td>3</td> <td>2</td> <td>1</td> </tr> </tbody> </table> <p>1. 凡國中階段代表學校參加校外縣級以上由政府教育行政機關辦理之學藝競賽獲獎者。</p> <p>2. 地區級競賽是指參賽範圍為三縣市(含)以上者。</p> <p>3. 個人同一類競賽項目成績(含同一專長參加不同類競賽者)，採計獲最優名次一次，不得累計。</p> <p>4. 不同類之競賽成績採計最優成績加分，不得累計。</p> <p>5. 競賽項目之分類：</p> <p>(1)語文類 (2)數理類 (3)美術類 (4)音樂類 (5)舞蹈類 (6)資訊類 (7)科學展覽類 (8)體育類</p> <p>6. 語文類、數理類、美術展覽類、音樂類、舞蹈類競賽，限為個人參賽之競賽成績。</p> <p>7. 資訊類、科學展覽類、體育類之競賽，限為個人或四人以下小組參賽之成績。</p> <p>(二)國中在學期間體適能檢測(排除身體質量指數)4 項均達銀質(含)以上者加 1 分。</p>				競賽等級	第 1 名	第 2~3 名	第 4~6 名	臺灣區級以上	10	8	6	地 區 級	6	4	2	縣 級	3	2	1
	競賽等級	第 1 名	第 2~3 名	第 4~6 名																
臺灣區級以上	10	8	6																	
地 區 級	6	4	2																	
縣 級	3	2	1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 以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加權計算並與特別條件加分加總合計。計算方式如下： 總成績 = (國文×1.0 + 英語×1.0 + 數學×1.5 + 自然×1.5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1.0) + (特別條件加分)</p> <p>二、錄取標準：依前項加總後之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數學科、國文科、英語科、自然科、社會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p> <p>三、經申請入學管道錄取為本校學生後，可依意願參加本校數理專長生及語文專長生評選。本校專長生評選方式如下：</p> <p>(一)數理專長生評選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採計之基測成績係指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成績。 2. 基測成績 PR 值達 97(含)以上者，可優先錄取。 3. 依基測成績加權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總成績 = (國文×1.0 + 英語×1.0 + 數學×1.5 + 自然×1.5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1.0) 4. 校外競賽成績加分：依本校申請入學簡章「校外競賽成績加分標準」，但僅採計數理類、資訊類、科學展覽類。 5. 錄取標準：依基測成績加權後之總成績及校外競賽成績加分加總後之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分相同時，參酌順序為：數學科、自然科、國文科、英語科、社會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 <p>(二)語文專長生評選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採計之基測成績係指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 2. 基測成績 PR 值達 97(含)以上者，可優先錄取。 3. 依基測成績加權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總成績 = (國文×1.5 + 英語×1.5 + 數學×1.0 + 自然×1.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1.0) 4. 校外競賽成績加分：依本校申請入學簡章「校外競賽成績加分標準」，但僅採計語文類。 5. 錄取標準：依基測分數加權後之總成績及校外競賽成績加分加總後之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分相同時，參酌順序為：國文科、英語科、數學科、自然科、社會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
備註	<p>一、本校備有嶄新的宿舍(約 200 床位，備有冷氣及交誼廳)，提供方便、整潔的住宿環境，俾使學生能更專心向學。</p> <p>二、本校辦理語文、數理及生醫專長班以培養語文性向優異、數理性向優異的學生，並提供彈性與適性的課程，以發掘學生的潛能，引導學生追求更傑出的表現。</p> <p>三、本校語文與數理專長班若有餘額，將於八月中旬辦理「專長班甄選」考試，相關辦法與日程將公告於本校網頁。</p> <p>四、其它相關資訊及特色，請參閱桃園高中網頁『招生資訊』(http://www.tysh.tyc.edu.tw)。</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國立中壢高級中學	代碼	030305
校址	(32047) 桃園縣中壢市三光路 115 號	電話	(03) 4926300
網址	http://www.clhs.tyc.edu.tw/	傳真	(03) 4943765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43	343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7	7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7	7 名	男女兼收

- 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持成績證明者(含寫作測驗，且列入總成績計算)。
-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8 分(含)以上。
-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成績：不要求。
- 五、特別條件：

(一)國中就學期間參加「政府教育主管機關」所主辦之比賽或展覽獲獎，加分標準如下：

比賽項目(名次)	全國(1)	全國(2.3)	全國(4.5.6)	縣賽(1)	縣賽(2)	縣賽(3)
語文比賽	6	5	4	3	2	1
學科能力競賽	6	5	4	3	2	1
科學展覽	6	5	佳作 4	3	2	1
美展(含書法)	6	5	4	3	2	1
運動比賽(含舞蹈)	6	5	4	3	2	1
資訊能力競賽	6	5	4	3	2	1
創意能力競賽	6	5	4	3	2	1

申請條件

1、1 人參加多項比賽，限採計最高分的 1 項次成績。如屬團體比賽，其人數多於 4 人者，成績折半採計；4 人(含)以下，視同個人賽。若該項比賽獎狀只列等第未列名次，請自行於證明文件影本上註明實際名次、主辦單位名稱及該單位聯絡電話，以利本校查證，若未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則逕由本校審定。

2、省級以上視同全國；直轄市或多縣(市)合辦視同縣賽；校內或鄉鎮(市)比賽不採計。一縣分兩區比賽時，成績折半計算。(上表未列，其成績不予採計。)

3、各項競賽加分之成績是否採計由本校委員會審核認定，經認定不採計者，不得提出異議。

(二)各項競賽獲獎者，請檢附證件影本並由學校驗證蓋章，經送件後不得要求補件；如得獎獎狀無法明確辨別其競賽類別者，得由原就讀國中出具得獎公文影本(須包含得獎人等相關資料)，並加註「與正本相符」等字樣，以為佐證。

(三)國中在學期間體適能檢測(排除身體質量指數)4 項均達銀質以上者加 1 分。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競賽成果(以「申請條件五、特別條件」中所列項目)及體適能檢測結果計分。</p> <p>(一) 一般生：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p> <p>1. 總成績=102 年國中基測原始總分+競賽成果加分(最高 6 分)+體適能檢測達銀質加分(1 分)。</p> <p>2. 同分參酌依序為寫作測驗級分、6 科原始總分、英語及數學 2 科分數和、競賽加分。</p> <p>(二) 數理專長生：經申請入學管道錄取本校之學生可依意願申請「數理專長班」，依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10 名。</p> <p>1. 總成績=(國文×1.0+英語×1.0+數學×1.4+自然×1.4+社會×1.0+寫作測驗分數)+競賽成果加分(最高 6 分)。</p> <p>2. 若總成績相同時，參酌國中基測之數學及自然兩科分數和、6 科原始總分、英語、國文之順序排序。</p> <p>二、合乎條件之人數不足時，得不足額錄取。</p>
備註	<p>一、本校辦學特色、相關招生資訊及學生專車路線請參閱本校網頁 (http://www.clhs.tyc.edu.tw/)。</p> <p>二、本校數理專長生及英文專長生之評選方式及相關資訊將公告於本校網頁。</p> <p>三、本校另設有身心障礙資源班。</p> <p>四、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p>五、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議決之。</p>

校名	國立武陵高級中學	代碼	030306
校址	(33059) 桃園縣桃園市中山路 889 號	電話	(03) 3698170#220
網址	http://www.wlsh.tyc.edu.tw	傳真	(03) 3793372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48	348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7	7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7	7 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百分等級 (PR 值) 在 85 (含) 以上。</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設限。</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成績：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p> <p>(一) 以國中在學三學年內參賽或獲獎為限，但非為必要條件。</p> <p>(二) 以特別條件優先錄取者至多 15 名，其加分標準如下(同一年度同一性質(類別)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採計一次之計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曾獲選國際奧林匹亞科學競賽國家代表資格或曾獲選國際科展正選代表者【每次 50 分】。 曾獲選亞太數學或亞太物理奧林匹亞競賽國家代表資格者【每次 40 分】。 曾獲選奧運、亞運代表資格，或獲選國際、亞洲單項運動組織所主辦之國際競賽代表資格者(以奧、亞運指定項目為限)【每次 40 分】。 曾獲政府教育主管機關主辦之全國或臺灣區(直轄市)語文(字音字形、寫字、作文、國語演說、國語朗讀、閩南語演說、閩南語朗讀、客語演說、客語朗讀)、資訊、數理競賽及教育部指導辦理之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個人組前 3 名或科學展覽競賽前 3 名者【第 1 名或特優每次 30 分、第 2 名或優勝(優等)每次 25 分、第 3 名每次 20 分】。 曾獲全國運動會、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競賽前 3 名者，或參加同一學年度前二種運動會未舉辦，且由教育部核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或全國單項運動協會指定之各種運動錦標賽前 3 名者(1.列入『99、100、101 學年度運動總(協)會辦理符合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甄試」升學輔導資格之運動錦標賽彙整表』之競賽才採計；2.圍棋類採「全國中等以上學校圍棋運動錦標賽」段位甲組五段位(含)以上前 3 名)【第 1 名每次 30 分、第 2 名每次 25 分、第 3 名每次 20 分】。(團體組競賽須檢附正式比賽出場紀錄，其加分依個人組減半採計。) 曾獲桃園縣「100 年度國中自然科學奧林匹亞競賽」，或國立武陵高級中學「100 學年度桃園縣國中數學能力競賽」、「桃園縣 101 學年國中數學奧林匹亞競賽」金、銀、銅牌獎項者或縣(省轄市)政府舉辦之字音字形、寫字、作文、國語演說、國語朗讀、英文作文、英文演講項目之競賽前 3 名者【金牌或第 1 名每次加 15 分、銀牌或第 2 名每次加 10 分、銅牌或第 3 名每次加 5 分】。 			

申請條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項競賽獲獎者，請檢附證件影本並由學校驗證蓋章，經送件後不得要求補件；如得獎狀無法明確辨別其競賽類別者，得由原就讀國中出具得獎公文影本（須包含得獎人等相關資料），並加註「與正本相符」等字樣，以為佐證。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p> <p>(一) 優先錄取生 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含寫作測驗）分數＋特別條件加分（加分條件及加分標準請參考「申請條件」第五項。）</p> <p>(二) 一般生：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含寫作測驗）分數。</p> <p>(三) 身心障礙生、原住民生：依教育部規定辦理。</p> <p>二、錄取標準</p> <p>(一) 優先錄取生 前述申請條件中符合第一項及第五項「特別條件」者，依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含寫作測驗）分數及特別條件加分二項總分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參酌以下排序依高低分錄取：寫作測驗、基測成績、數學科、英語科、國文科、自然科、社會科。以上各評選條件均相同者，本校得增額錄取。</p> <p>(二) 一般生 符合前述申請條件之第一項者或符合前述申請條件之第一項且申請優先錄取特別條件加分未獲錄取者，不採計特別條件之加分，改依一般生評選方式評選。依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成績(含寫作測驗)之總分高低排序，錄取至申請入學名額額滿為止。總分相同時，參酌以下排序依高低分錄取：寫作測驗、數學科、英語科、國文科、自然科、社會科。以上各評選條件均相同者，本校得增額錄取。</p> <p>(三) 身心障礙生、原住民生：其成績處理方式依教育部規定辦理，加分後成績達本校一般生最低錄取標準者，依加分後總分高低排序，錄取至本校提供名額額滿為止。加分後總分相同時，以其原始分數高低排序，錄取至本校提供名額額滿為止。再有同分者，參酌以下排序依高低分錄取：寫作測驗、數學科、英語科、國文科、自然科、社會科。以上各評選條件均相同者，本校得增額錄取。</p> <p>三、依上述申請條件及評選方式之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額滿為止。</p>
備註	<p>一、本校具備多元特色並設有數理資優班、語文資優班，凡錄取本校之學生，可以於報到後報名參加甄選，相關招生訊息請上網查詢網址：http://www.wlsh.tyc.edu.tw。</p> <p>二、本校位於省道旁，交通方便，上下學並有專車接送，提供同學搭乘。</p> <p>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議決之。</p> <p>四、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國立楊梅高級中學	代碼	030316
校址	(32668) 桃園縣楊梅市高獅路 5 號	電話	(03)4789618#221
網址	http://www.ymhs.tyc.edu.tw	傳真	(03)4882675

招生 科班別		綜合高中	合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 名 額	一般生	29	29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 名	男女兼收

申請
條件

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

(一)一般生：參加 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持成績證明者（含寫作測驗，且列入總成績計算）。

(二)數理專長生、語文專長生：總分百分等級(PR 值)達 80(含)以上。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8 分（含）以上。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加分項目有二：

(一)體適能加分：國中期間獲得教育部體適能檢測金質獎者加 3 分，銀質獎者加 2 分，銅質獎者加 1 分，納入最後之加權總分依序錄取。

(二)競賽成果加分：競賽成果或英文檢定成績請出具正本或檢附證件影本，由原國中驗證蓋章。取同一比賽最高分一次成績，不可累計。各項競賽以教育行政機關主辦為認定標準。

1. 一般生：曾經參加學校外（縣市級以上）教育主管機關舉辦之語文類、數理類、社會學科、自然學科、資訊類、藝能類、體育類等競賽獲獎者，具有入選（含）以上證明者。

2. 數理專長生：曾參加學校外（縣市級以上）教育主管機關舉辦之數理類、自然學科、資訊類等競賽獲獎者，具有入選（含）以上證明者。

3. 語文專長生：學校外（縣市級以上）教育主管機關舉辦之語文類、社會學科等競賽獲獎者，具有入選（含）以上證明者，或英文檢定成績達加分標準者。

【量化計分表】

名次 計分標準	第 1 名 (特優)	第 2 名 (優等)	第 3 名 (甲等)	入選	美國 AMC 數學能力 競賽獲證者
縣市級	15 分	10 分	6 分	3 分	2 分
區域或全國	30 分	25 分	20 分	15 分	

全民英檢 GEPT	通過高級	通過中高級	通過中級	通過初級
多益測驗 TOEIC	總分 945 分以上	總分 785 分以上	總分 550 分以上	總分 225 分以上
計分標準	10 分	8 分	7 分	6 分

六、申請數理專長生、語文專長生只能擇一報名，請於志願欄位填寫清楚專長別。

評選方式	<p>一、先依數理專長生、語文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分別錄取 10 名後，其餘考生再依一般生採計標準錄取之。</p> <p>二、錄取標準：依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加權之總分加上競賽成果、體適能加分後，排序擇優錄取，遇同分情況依同分參酌順序擇優錄取。</p> <p>(一)一般生：</p> <p>1. 總成績 = (國文×1.0 + 英語×1.5 + 數學×1.5 + 自然×1.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1.0) + 競賽成果加分 + 體適能加分。</p> <p>2. 同分參酌順序：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p> <p>(二)數理專長生：</p> <p>1. 總成績 = (國文×1.0 + 英語×1.0 + 數學×2.0 + 自然×2.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1.0) + 競賽成果加分 + 體適能加分。</p> <p>2. 同分參酌順序：數學、自然、國文、英語、社會。</p> <p>(三)語文專長生：</p> <p>1. 總成績 = (國文×2.0 + 英語×2.0 + 數學×1.0 + 自然×1.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1.0) + 競賽成果加分 + 體適能加分。</p> <p>2. 同分參酌順序：英語、國文、數學、自然、社會。</p> <p>三、申請數理專長生、語文專長生學生若錄取人數不足，其餘額併入一般生名額。</p>
備註	<p>一、多元學習，適性發展：本校為綜合高中，除學術學程外，設有專門學程(應用外語、資訊學程)，學生在高一培養基本能力及探索自我興趣後，在高二可選擇學術學程或專門學程，適性發展。</p> <p>二、交通便捷：鄰近楊梅火車站、公車站，並設有多線專車，構成一便利交通網絡，方便學生上下學。</p> <p>三、本校相關訊息、學校特色，請參閱本校網頁：http://www.ymhs.tyc.edu.tw/。</p> <p>四、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國立陽明高級中學	代碼	030325
校址	(33062) 桃園市德壽街 8 號	電話	(03) 3672706 # 508
網址	http://www.pymhs.tyc.edu.tw	傳真	(03) 3762671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47	247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5	5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原住民生	5	5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含寫作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 PR 值 75 以上(含 PR 值 75)。</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設限。</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設限。</p> <p>四、幹部及志願服務：不設限。</p> <p>五、特別條件：</p> <p>(一)國中就學期間，代表學校參加校外縣級(含)以上由政府教育主管機關主辦之競賽獲獎者，列入評選時特別條件加分，計分標準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36 1064 1396 1288"> <thead> <tr> <th>競賽等級</th> <th>第 1 名</th> <th>第 2 名</th> <th>第 3 名</th> <th>第 4 名</th> <th>第 5 名</th> <th>第 6 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台灣區級以上</td> <td>5</td> <td>4.5</td> <td>4</td> <td>3.5</td> <td>3</td> <td>2</td> </tr> <tr> <td>地區級</td> <td>3.5</td> <td>3</td> <td>2.5</td> <td>2</td> <td>1.5</td> <td>1</td> </tr> <tr> <td>縣市級</td> <td>3</td> <td>2.5</td> <td>2</td> <td>1.5</td> <td>1</td> <td></td> </tr> </tbody> </table> <p>【附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各級競賽指政府機關（教育部、各縣市政府及教育局，以獎狀名銜為準）所主辦之語文、數學、學科能力、科學展覽、資訊能力、音樂比賽、美展等學藝競賽。 競賽成績不分名次，只列等第者，特優視同第 1 名，優等視同第 2 名，甲等視同第 3 名，乙等、佳作視同第 4 名，入選視同第 5 名，其他不採計。 地區級競賽指參賽區域為 3 個縣（市）者以上。 競賽加分每人累計總分上限為 10 分。 報名時須繳交獎狀或成績證明影印本，由學校核章，經送件後不得要求補件。 同一學年度同項目競賽之成績，僅採計最高層級或最優名次乙次，不得累計。 競賽成績限個人或 4 人以下合作參賽之成績，若獎狀無法呈現為個人賽或 4 人以下之合作競賽，請出具比賽單位證明或由原學校出具核章證明。 <p>(二)各項競賽加分之成績是否採計，由本校委員會審核認定，經認定不採計者，不得提出異議。</p>				競賽等級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台灣區級以上	5	4.5	4	3.5	3	2	地區級	3.5	3	2.5	2	1.5	1	縣市級	3	2.5	2	1.5	1	
	競賽等級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台灣區級以上	5	4.5	4	3.5	3	2																										
地區級	3.5	3	2.5	2	1.5	1																										
縣市級	3	2.5	2	1.5	1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計分</p> <p>(一)總分＝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成績（最高 412 分）＋特別條件加分（最高 10 分）。</p> <p>(二)總分取至小數第 1 位，按總分高低順序錄取。</p> <p>(三)總分相同時，依基本學力測驗寫作測驗、數學、英語、國文、自然、社會科成績高低依序錄取。</p> <p>二、報名考生先依一般生成績採計標準錄取 247 名後，就已錄取之 247 名學生，再依數理專長生、語文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分別各錄取 10 名。若考生同時錄取數理專長生與語文專長生者，依學生意願擇一錄取，其缺額依序遞補。</p> <p>三、數理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p> <p>(一)總分＝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加權成績（最高 572 分＝國文×1＋英語×1＋數學×2＋社會×1＋自然×2＋寫作測驗×1）＋特別條件加分（最高 10 分）。</p> <p>(二)總分取至小數第 1 位，按總分高低順序錄取。</p> <p>(三)總分相同時，依基本學力測驗數學、自然、寫作測驗、英語、國文、社會科成績高低依序錄取。</p> <p>四、語文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p> <p>(一)總分＝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加權成績（最高 572 分＝國文×2＋英語×2＋數學×1＋社會×1＋自然×1＋寫作測驗×1）＋特別條件加分（最高 10 分）。</p> <p>(二)總分取至小數第 1 位，按總分高低順序錄取。</p> <p>(三)總分相同時，依基本學力測驗英語、寫作測驗、國文、數學、社會、自然科成績高低依序錄取。</p>
備註	<p>一、設有男女宿舍，設備完善，收費低廉，生活、課業、膳食均有專人管理，遠道同學可免舟車往返；上下學有各路線專車，交通便捷。</p> <p>二、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p>三、有關招生及特色訊息請參考本校網址 http://www.pymhs.tyc.edu.tw</p>

校名	國立內壢高級中學	代碼	030327
校址	(320) 桃園縣中壢市成章四街 120 號	電話	(03) 4528080~214
網址	http://www.nlhs.tyc.edu.tw/	傳真	(03) 4341383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 名額	一般生	263	263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6	12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原住民生	6		

申請 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 PR 值 75 以上(含 PR 值 75)。</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設限。</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設限。</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設限。</p> <p>五、特別條件：凡代表學校參加校外縣級(含)以上由政府教育行政機關辦理之各種國語文、英語文、數學、自然學科等學藝競賽獲獎者，計分標準如下表：</p>					
	個人項目 計分標準	第一名 (特優等)	第二名 (優等)	第三名 (甲等)	第四~六名	佳作或入選
	臺灣區級以上	10	8	7	6	5
	地區級	6	4	3	2	1
	縣級	4	2	1	0	0
<p>備註：1. 競賽加分每人累計總分上限為十分。</p> <p>2. 團體項目計分減半計算。</p> <p>3. 地區級競賽指參賽範圍為三個以上之縣(市)者。</p> <p>4. 報名時須繳交競賽主辦單位頒發之獎狀或成績證明影本，並由學校核章，經送件後不得要求補件。</p> <p>5. 同項目競賽之成績只採計最高層級或最優名次乙次，不得累計。</p>						
<p>各項競賽加分之成績是否採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核決定，經認定不採計者，不得提出異議。</p>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 總成績＝（國文×1.0＋英語×1.2＋數學×1.2＋自然×1.0＋社會×1.0＋寫作測驗分數），最高為 444 分。另外符合申請條件第五條者最高加 10 分，合計總分為 454 分。</p> <p>二、錄取標準依上述總成績排序錄取，同分時依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學科順序（寫作測驗、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參酌錄取。</p> <p>三、報名考生先依一般生成績採計標準錄取 263 名後，就已錄取之 263 名學生再依數理專長生、語文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分別各錄取 15 名。若考生同時錄取數理專長生、語文專長生，依學生意願班別擇一錄取。</p> <p>四、數理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如下： （一）曾獲選國際數理奧林匹亞國手或國際科展正選代表優先錄取。 （二）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加權總成績＝（國文×1.0＋英語×1.0＋數學×2.0＋自然×2.0＋社會×1.0＋寫作測驗分數），最高為 572 分。另外符合申請條件第五條之數學、自然學科學藝競賽獲獎者最高加 10 分，合計最高為 582 分。 （三）依上述（二）加權總成績排序錄取，同分時依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學科順序（寫作測驗、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參酌錄取。</p> <p>五、語文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如下： （一）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加權總成績＝（國文×1.4＋英語×2.0＋數學×1.0＋自然×1.0＋社會×1.0＋寫作測驗分數），最高為 524 分。另外符合申請條件第五條之國語文、英語文學藝競賽獲獎者最高加 10 分，合計最高為 534 分。 （二）依上述（一）加權總成績排序錄取，同分時依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學科順序（寫作測驗、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參酌錄取。</p>
備註	<p>一、交通便捷、位置適中：本校位於桃園縣之中樞位置，交通便捷，火車、公車等各種交通工具均可直達。學校亦設有「學生專車」，路線遍及桃園、中壢、蘆竹、平鎮、大園、大溪、龍潭、觀音、新屋、楊梅等各鄉鎮，上下學均十分方便。</p> <p>二、辦學嚴謹、適性發展：校長以「樂觀進取、追求卓越」理念治校；在課業學習上，強調精緻教學、適性輔導、勤教慈管、精熟學習，以期每位學生皆考上理想大學；在生活教育，希望培養學生成為「守秩序、有禮貌、愛整潔、重公德、負責任」的有為青年。師資堅強、教學熱心：本校教師個個年輕有活力，熱忱富創意，經驗豐富又具同理心和教育愛；專業素養和教學效能十分優異，對學校充滿使命感，對學生充滿希望與期許。</p> <p>三、校園優美、設備新穎：本校整體規劃，校園建築呈現現代化與藝術化，提供學生優質的學習環境。各科教學設備新穎，資訊、視聽、電腦多媒體及電化教學設備等樣樣俱全，有助於活化教材教法，提升教學品質。</p> <p>四、人文科技、兼容並蓄：本校設有數理專長班、語文專長班、美術資優班，以培養具有數理、語文、美術專長的學生發展長才。同時，透過有效的班級經營、優質的精緻教學與積極的行政服務，達成全人教育、溫馨校園與終身學習的校務發展目標。</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國立馬祖高級中學	代碼	720301
校址	(20941) 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 374 號	電話	(0836)25668#223、225
網址	http://www.mssh.matsu.edu.tw	傳真	(0836) 23675

招生 科班別	綜合高中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 名額	一般生	33	33 名
	身心障礙生	1	1 名
	原住民生	1	1 名

申請條件

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PR 值 35（含）以上。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要求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成績：不要求
 五、體適能：不要求
 六、特別條件：不要求

評選方式

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各項競賽成績加分+學校幹部加分（見第三、四項）
 總成績=（寫作測驗×1+國文×1+英語×1.5+數學×1.5+自然×1+社會×1）+各項競賽成績加分+學校幹部加分
 二、同分錄取參酌順序：寫作測驗、國文、自然、社會、英語、數學
 三、各項競賽成績加分標準及說明：
 （一）項目：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科學實驗競賽、語文類競賽、資訊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會、各單項球類或單項運動競賽等。
 （二）性質：
 1.國際性競賽：國際性之各項競賽。
 2.全國性競賽：教育部委辦或國立教育機關主辦之全國或臺灣區各項競賽。
 3.區域或縣市性競賽：縣（市）以上主管教育機關主辦之各項競賽。
 4.校內競賽：由校內行政單位主辦之各項競賽。
 （三）計分表：

名次		第一名 金牌	第二名 銀牌	第三名 銅牌	第四名 佳作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性質	國際性	46	38	30	24	23	22	21	20
	全國性	24	20	16	14	12	10	8	6
	區域或縣市性	14	10	6	5	4	3	2	1
校內	全校性	7	6	5	4	4	4		
	單一年級	4	3	2	1	1	1		

（四）附註：
 1.前列競賽之性質，應經聯合申請入學委員會認可者始予採計。
 2.同一年度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採計一次之計分。
 3.團體得獎者（檢附參賽證明），二至四人計分依參賽人數平均計分、五人（含）以上則每人得分以該獎項名次得分的五分之一計分。

4.若僅錄取前三名，則佳作或入選比照第四名。

5.各項比賽由教育部（局）主辦，由民間團體承辦者，應註明教育部（局）核准（備）文號，否則不予採計。

（五）報名時須繳交競賽主辦單位頒發之獎狀或成績證明影本，並由原就讀學校核章。

四、學校幹部加分說明：

項 目	名 稱	計分/學期
學校幹部	糾察隊、儀隊、樂隊、合唱團、童軍團等隊(團)長、副隊(團)長。校刊社、畢聯會等社社(會)長。	2
	其他未經列舉而屬幹部性質者、學校核准成立之一般學生社團(會、社、隊、團)長。	1
班級幹部	班長、副班長。	2
	其他未經列舉而屬幹部性質者。	1

（一）擔任幹部加分如上表，每人限採計最高4分。

（二）報名學生須繳交五學期擔任學校幹部之證明，並由原就讀學校核章。

五、各項有利加分之資料，須於報名時繳交，經送件後不接受補件。

評選方式

備註

- 一、本校綜合高中開設有學術自然、學術社會、商業服務、資訊應用、漁業及水產養殖等學程。
- 二、備有男女生學生套房宿舍及團體伙食團。
- 三、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 四、相關招生訊息請上網查詢，本校網址：<http://www.mssh.matsu.edu.tw>

校名	國立龍潭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代碼	030402
校址	(32557) 桃園縣龍潭鄉神龍路 155 號	電話	(03) 4792829#201
網址	http://www.ltv.s.tyc.edu.tw	傳真	(03) 4893563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1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49	49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4	4 名	男女兼收
申請 條 件	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者。 二、102 年國中基測寫作測驗分數：4 分(含)以上。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成績：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無			
評 選 方 式	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計算方式如下： $\text{總成績} = \text{國文} \times 1.0 + \text{英語} \times 2.0 + \text{數學} \times 1.0 + \text{自然} \times 1.0 + \text{社會} \times 1.0 + \text{寫作分數} \times 1.0$ 二、錄取標準：依國中基測分數加權後之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國文科、英語科、數學科、社會科、自然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 三、依報名學生成績與志願序足額錄取。			
備 註	一、協助安排桃園客運與新竹客運載送學生上下學，各交通路線可達桃園、中壢、楊梅、埔心、新屋等。 二、有關招生訊息請參考本校網址。 三、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址。			

校名	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代碼	030407
校址	(32046) 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	電話	(03) 4929871#1211
網址	http://www.clvsc.tyc.edu.tw	傳真	(03) 4929901

招生 科班別		綜合高中	合 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4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43	43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原住民生	1	1 名	
申 請 條 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且百分等級(PR 值)達 70(含)以上。</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6 分(含)以上。</p>			
評 選 方 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 總成績 = (國文×1.0 + 英語×1.5 + 數學×2 + 自然×1.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p> <p>二、錄取標準：若總成績相同時，參酌基本學力測驗之寫作測驗、數學、英語、自然、國文、社會之順序排序。</p>			
備 註	<p>一、本校綜合高中設有自然、社會、商業服務、應用外語、資訊應用學程。</p> <p>二、欲了解本校辦學詳情請上本校網站網址：http://www.clvsc.tyc.edu.tw。</p> <p>三、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議決之。</p> <p>四、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立南崁高級中學	代碼	034306
校址	(338) 桃園縣蘆竹鄉仁愛路二段1號	電話	(03) 3525580 #212
網址	http://www.nksh.tyc.edu.tw	傳真	(03) 3220035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班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 名額	1. 一般生	50	50名	男女兼收
	2. 身心障礙生	1	1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3. 原住民生外加名額	1	1名	
申請 條件	<p>一、一般生： 102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百分等級(PR值)達75(含)以上。</p> <p>二、數理專長生： (一)102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百分等級(PR值)達78(含)以上。 (二)數學及自然科基測量尺成績均達60分(含)以上者，得提出申請。</p> <p>三、語文專長生： (一)102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百分等級(PR值)達78(含)以上。 (二)國文及英語科基測量尺成績均達60分(含)以上者，得提出申請。</p>			

一、一般生：

- (一)102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百分等級(PR值)達75(含)以上,擇優錄取,未達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
- (二)若基測總成績相同,依102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一)寫作測驗(二)數學(三)英語(四)國文(五)自然(六)社會分數之高低錄取之。
- (三)未達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

二、數理專長生：

- (一)總成績=基測加權成績(國文x1+寫作x1+英語x1+數學x2+自然x2+社會x1)+國中階段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20分),未達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
- (二)同分參酌序為數學、自然、英語、國文、寫作、社會科,若仍超過人數,採抽籤決定。
- (三)國中階段競賽成果加分成績計分標準如下：

性質\名次	第一名 (特優)	第二名 (優等)	第三名 (甲等)	第四名 (佳作)	第五名 (入選)	第六名
台灣區以上	12	10	8	6	6	6
區域性 (三縣以上)	6	5	4	3	3	3
全縣性	5	4	3	2	2	2

三、語文專長生：

- (一)總成績=基測加權成績(國文x2+寫作x1+英語x2+數學x1+自然x1+社會x1)+國中階段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20分),未達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
- (二)同分參酌序為英語、寫作、國文、數學、社會、自然科,若仍超過人數,採抽籤決定。
- (三)國中階段競賽成果加分成績計分標準如下：

性質\名次	第一名 (特優)	第二名 (優等)	第三名 (甲等)	第四名 (佳作)	第五名 (入選)	第六名
台灣區以上	12	10	8	6	6	6
區域性 (三縣以上)	6	5	4	3	3	3
全縣性	5	4	3	2	2	2

四、上述各點有疑義時,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逕行認定。

- 一、本校自民國89年成立,於民國100年8月1日高、國中獨立設校,改制成為單純精緻的普通高中,校內環境優美,新建校舍宏偉美麗,擁有專業標準演藝廳及全縣最大型圖書館,館內除藏書豐富外,設有約360人K書中心,讀書環境優良,班班均有電腦、單槍投影機、分離式冷氣、電視等現代化設備。
- 二、本校教師團隊具有高度教學熱誠,學經歷俱佳,不僅具有專業素養,愛心及耐心均獲家長好評,師生互動融洽,於課業上輔導完善、升學績優,教學成效卓越。
- 三、本校設有普通班、數理及語文專長班、美術班、音樂班、體育班,社團活動及競賽多樣性,重視全人教育、鼓勵學生多元適性發展,並致力提昇學生英語、科學學習能力。
- 四、本校位於南崁交流道附近,緊鄰蘆竹鄉立圖書館,交通便捷,學校設有「學生交通車」,上下學十分方便,有關地理位置及交通路線,詳見本校網頁。
- 五、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校名	桃園縣立大溪高級中學	代碼	034312
校址	(33557) 桃園縣大溪鎮康莊路 641 號	電話	(03) 3878628#212
網址	http://www.dssh.tyc.edu.tw	傳真	(03) 3878635

招生科班別		普通班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70	70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2	2 名	男女兼收
	原住民生	2	2 名	外加名額

- 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 (含寫作測驗)：
 一般生：PR 值 70 (含) 以上者。語文專長生/數理專長生：PR 值 80 (含) 以上者。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設限。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成績：不設限。
 五、特別條件：國中時期參加各項競賽成果加分標準：競賽成果請出具正本或檢附證件影本，由原畢業學校驗證蓋章。

(一) 曾參加縣級 (含) 以上國語文、鄉土語言、英語文、數理、美展、音樂與電腦資訊等競賽，限個人參賽之成績，科學展覽競賽或金頭腦計畫之「自然與生活科技競賽」獲獎者限四人以下合作參賽之成績。(各項競賽以教育行政機關主辦為認定標準)

- 加分說明：1. 每人同一競賽取最高分一次成績，不可累計。
 2. 團體競賽計分採折半計算。
 3. 各項競賽成果加分累計最高以 20 分為上限。

競賽	名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冠軍 特優	亞軍 優等	季軍 甲等	殿軍 乙等		
臺灣區以上		20	18	16	14	12	10
區域性 (三縣市以上)		16	14	12	10	8	6
縣市性		12	10	8	6	4	

(二) 語文檢定加分標準如下表：

全民英檢或同等級之 其他語文測驗檢定	初級	中級	中高級 (含以上)
初試合格	3	6	9
複試合格	5	8	10

說明：若一人參加多種級別檢定合格，限採計最高級別的成績。

(三) 各項競賽加分之成績是否採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核決定，經認定不採計者，不得提出異議。

申請條件

評選方式	<p>一、評選標準：</p> <p>(一) 一般生：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並列備取 30 名。</p> <p>1.總成績＝基測原始成績＋競賽成果加分（最高 20 分）</p> <p>2.同分參酌依序為寫作測驗、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p> <p>(二) 語文專長生：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p> <p>1.總成績＝基測加權成績（國文×2.0＋英語×2.0＋數學×1.0＋自然×1.0＋社會×1.0＋寫作測驗分數）＋競賽成果加分（最高 20 分）。</p> <p>2.同分參酌依序為英語、國文、寫作測驗、數學、社會、自然。</p> <p>(三) 數理專長生：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p> <p>1.總成績＝基測加權成績（國文×1.0＋英語×1.0＋數學×2.0＋自然×2.0＋社會×1.0＋寫作測驗分數）＋競賽成果加分（最高 20 分）。</p> <p>2.同分參酌依序為數學、自然、英語、國文、寫作測驗、社會。</p> <p>二、每生皆可同時參加專長生(語文專長班與數理專長班擇一)、一般生報名，先依語文專長生、數理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分別錄取至足額，其餘報名考生再依一般生採計標準錄取。</p> <p>三、申請語文專長班與數理專長班學生若錄取人數不足，其餘額併入一般生名額。</p> <p>四、上述各點若有疑義，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逕行認定。</p>
備註	<p>一、學校特色部分包括營造成美麗的花園學校、展現優美學校環境、結合社區發展體育特色、形塑雙語獨特課程特色、科學教育特色、拓展國際教育交流等等。</p> <p>二、英語教育特色包含雙語化學園、英語生活化學習、英語學習互動網站、專業課程採英語授課、校園英語小種子培訓、國際化交流學習、國際接軌之課程、協助境外高科技人才子女回國之教育銜接等計畫。</p> <p>三、科學教育特色含有「研究方法」暨「專題研究」課程、與大學進行策略聯盟進行科學探索活動、營造科學教育學習氛圍、舉辦研究成果發表會、開展太空教育、安排資源參訪活動及參加對外科學競賽等計畫。</p> <p>四、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及本校交通，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立壽山高級中學	代碼	034314
校址	(33352) 桃園縣龜山鄉大同路 23 號	電話	(03) 3501778#212
網址	http://www.sssh.tyc.edu.tw	傳真	(03) 3209209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3	53 名	1. 男女兼收 2. PR80 以上者，得優先選擇以專長生身份入學
	身心障礙生	2	2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原住民生	2	2 名	

- 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
- (一) 一般生：(PR 值) 達 71 (含) 以上者。
- (二) 語文專長生、數理專長生：(PR 值) 達 80 (含) 以上者。
-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 五、特別條件 (參加各項競賽成果加分標準)：
- (一) 國中就學期間內參加各項縣市級 (含) 以上比賽獲獎者，競賽成果請出具正本或檢附證件影本，由原畢業學校驗證蓋章。
- (二) 一般生：競賽成果加分成績同語文專長生及數理專長生。
- (三) 語文專長生：(名額上限 10 名)
- 曾參加縣市級 (含) 以上國語文、鄉土語言、英語文等競賽限個人參賽之成績，科展競賽獲獎者限四人 (含) 以下合作參賽之成績。
 - 曾參加縣市級 (含) 以上英語文競賽獲獎者或全民英檢或同等級之其它英語測驗檢定。
- (四) 數理專長生：(名額上限 10 名)
- 曾參加縣市級 (含) 以上電腦資訊、科學展覽或金頭腦計畫之『自然與生活科技競賽』等競賽限個人參賽之成績，科展競賽獲獎者限四人 (含) 以下合作參賽之成績。
 - 曾參加縣市級 (含) 以上英語文競賽獲獎者或全民英檢或同等級之其它英語測驗檢定。

【量化計分表】

名次 競賽別	第一名 金牌、 特優	第二名 銀牌、 優等	第三名 銅牌、 甲等	第四名 佳作、 乙等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國際性	46	38	30	24	23	22	21	20
全國性	24	20	16	14	12	10	8	6
區域或縣市性	14	10	6	5	4	3	2	1

申請條件	全民英檢 GEPT	通過高級	通過中高級	通過中級	通過初級
	多益 TOEIC	總分 945 以上	總分 785 以上	總分 550 以上	總分 225 以上
	多益普級 TOEIC Bridge			總分 170 以上	總分 134 以上
	分數	16	12	8	6
評選方式	<p>(五) 附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列競賽之性質，應經聯合申請入學委員會認可者始予採計。 2. 同一年度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採計一次之計分。 3. 團體得獎者（檢附參賽證明），二至四人計分依參賽人數平均計分。 4. 各項比賽由教育部（局）主辦，由民間團體承辦者，應註明教育部（局）核准（備）文號，否則不予採計。 <p>六、申請語文專長生、數理專長生只能擇一報名，請於志願欄位填寫清楚專長別。</p>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成績 + 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 20 分）。</p> <p>(一) 一般生：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總成績 = (國文×1.0 + 英語×1.0 + 數學×1.0 + 自然×1.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 + 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 20 分）。</p> <p>(二) 語文專長生：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總成績 = (國文×2.0 + 英語×2.0 + 數學×1.0 + 自然×1.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 + 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 20 分）。</p> <p>(三) 數理專長生：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總成績 = (國文×1.0 + 英語×1.0 + 數學×2.0 + 自然×2.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 + 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 20 分）。</p> <p>二、錄取標準：</p> <p>(一) 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依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加權後之總分排序擇優錄取，遇同分情況依同分參酌順序擇優錄取。</p> <p>(二) 先依語文專長生、數理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分別各錄取 10 名後，其餘考生再依一般生採計標準錄取之。</p> <p>(三) 同分參酌順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一般生：寫作測驗、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 2. 語文專長生：寫作測驗、英語、國文、數學、社會、自然 3. 數理專長生：寫作測驗、數學、自然、英語、國文、社會 <p>三、普通科依報名學生成績與志願序錄取，額滿為止。</p> <p>四、上述各點有疑義時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逕行認定。</p>				
備註	<p>一、學校交通詳見本校網址。</p> <p>二、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立平鎮高級中學	代碼	034319
校址	(32455) 桃園縣平鎮市環南路三段 100 號	電話	(03) 4287288#212
網址	http://www.pjhs.tyc.edu.tw	傳真	(03) 4288823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 名額	一般生	97	97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2	2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2	2 名	男女兼收

申請
條件

- 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含寫作測驗）：
 一般生：PR 值 75(含)以上者。
 英語專長生：PR 值 85(含)以上者。
 數理專長生：PR 值 85(含)以上者。
-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 五、特別條件：參加各項競賽檢定成果加分標準
 (一) 僅限國中階段，競賽檢定成果請出具正本或檢附證件影本，由學校驗證蓋章，
 取同一比賽最高分一次成績，不可累計。
 (二) 經取得學校代表參加縣級(含)以上國語文、鄉土語言、英語文、電腦資訊等競
 賽限個人參賽之成績，科展競賽獲獎者限四人以下合作參賽之成績；全民英檢
 初級以上檢定通過者及教育部認可英語證照檢定達標準者。(各項競賽以教育行
 政機關主辦認定標準)

【量化計分表】

競賽別 \ 名次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名
臺灣區賽	10	8	7	6	6	6
區域性比賽 (三縣市以上)	6	4	3	2	2	2
縣賽	4	3	2	1	1	1

冠軍、特優=第一名
 季軍、甲等=第三名

亞軍、優等=第二名
 殿軍、乙等=第四名

* 英語檢定加分標準如下：(擇一加分且以最高級別採計)

全民英檢		中高級(含以上)	中級	初級
新多益測驗		總分 785 以上	總分 550 以上	總分 225 以上
托福	紙筆	527 以上	457 以上	390 以上
	電腦	197 以上	137 以上	90 以上
IELTS		5.5 以上	4 以上	3 以上
劍橋大學英語能力認證分級測驗 (Cambridge Main Suite)		First Certificate in English (FCE)	Preliminary English Test (PET)	Key English Test (KET)
全球英檢 (GET)		B2	B1	A2
通用國際英語能力分級檢定 (G-TELP)		Level 2	Level 3	Level 4
加分		10	6	2

* 有參加複試者，以複試成績為準。

(三) 特別條件加分項目所提供之各項競賽成果，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核通過，才可採計。

評選方式

評選方式

一、評選標準：

(一) 一般生：依總成績高低順序錄取：

總成績(最高 432 分)=基本學力測驗成績(最高 412 分)+競賽檢定成果加分(最高 20 分)

(二) 英語專長生：依總分高低順序錄取：

總成績(最高 512 分)=基本學力測驗成績(最高 492 分=寫作測驗x1+國文x1+英語x2+數學x1+自然x1+社會x1)+競賽檢定成果加分(最高 20 分)

(三) 數理專長生：依總分高低順序錄取：

總成績(最高 512 分)=基本學力測驗成績(最高 492 分=寫作測驗x1+國文x1+英語x1+數學x2+自然x1+社會x1)+競賽檢定成果加分(最高 20 分)

二、總成績相同時，依基本學力測驗原始成績高低順序，再相同時，

(一) 一般生：依基本學力測驗成績寫作測驗、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科高低依序決定錄取順序。

(二) 英語專長生：依基本學力測驗成績寫作測驗、英語、國文、數學、社會、自然科高低依序決定錄取順序，比序若仍相同則增額錄取。

(三) 數理專長生：依基本學力測驗成績寫作測驗、數學、自然、國文、英語、社會科高低依序決定錄取順序，比序若仍相同則增額錄取。

三、英語專長生、數理專長生只能擇一報名。申請英語專長生及數理專長生未錄取可併入一般生申請，依評選辦法決定錄取與否。

四、申請英語專長及數理專長若錄取人數不足，其餘額併入一般生名額。

五、未達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其餘額併入本校登記分發入學名額內。

備註

一、學校交通詳見本校網址 <http://www.pjhs.tyc.edu.tw/>。

(首頁→學生專區→學生園地→交通車路線)

二、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校名	桃園縣立觀音高級中學	代碼	034332
校址	(32850) 桃園縣觀音鄉新坡村中山路二段 519 號	電話	(03) 498-1464#213
網址	http://www.gish.tyc.edu.tw/	傳真	(03) 498-0602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 名額	一般生	20	20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0	0 名	男女兼收

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含寫作測驗)

一般生：(PR 值) 達 60 (含) 以上者。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參加各項競賽成果加分標準 (僅限國中階段，競賽成果請出具正本或檢附證件影本，由學校驗證蓋章。取同一比賽最高分一次成績，不可累計)。

一般生：曾參加縣級 (含) 以上國語文、鄉土語言、英語文、電腦資訊、科學展覽或金頭腦計畫之『自然與生活科技競賽』等競賽 (限個人參賽之成績)，科展競賽獲獎者限四人以下合作參賽之成績 (各項競賽以教育行政機關主辦為認定標準)。

申請
條件

競賽別	名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臺灣區賽	10	8	7	6	6	6
區域性比賽 (三縣市以上)	6	4	3	2	2	2
縣賽	4	3	2	1	1	1

冠軍、特優＝第一名；亞軍、優等＝第二名

季軍、甲等＝第三名；殿軍、乙等＝第四名

評選方式	<p>一、依 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及競賽成果加分之總分排序。</p> <p>二、評選標準：</p> <p>1.總成績＝基本學力測驗成績＋競賽成果加分（最高10分）。</p> <p>2.同分參酌依序為英語、數學、寫作測驗、國文、自然、社會。</p> <p>三、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依報名學生總分排序擇優錄取，額滿為止。</p>
備註	<p>一、本校位在觀音鄉，為桃園縣首創公立科技與人文結合之學校，設有高中部「普通科」及高職部「化工科」、「多媒體動畫科」。</p> <p>二、全新校舍規劃完整，成就觀音鄉、新屋鄉及桃園區各地學子穩健跨入學術殿堂，學校周邊交通便利，設有學生專車。</p> <p>三、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p>四、其他相關資訊及學校特色請參閱觀音高中網站http://www.gish.tyc.edu.tw</p>

校名	桃園縣立永豐高級中學	代碼	034347
校址	(33464) 桃園縣八德市永豐路 609 號	電話	(03) 3692679#212、214
網址	http://www.yfms.tyc.edu.tw	傳真	(03) 3697425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71	71 名	男女兼收 含語文專長生、數理專長生 各 10 名
	身心障礙生	2	2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2	2 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p>一、基本學力測驗分數：</p> <p>(一) 一般生：參加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 語文專長生：102 年國中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百分等級 (PR 值) 達 82 (含) 以上，且英語科成績達 75 分 (含) 以上。</p> <p>(三) 數理專長生：102 年國中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百分等級 (PR 值) 達 82 (含) 以上，且數學或自然科成績達 75 分 (含) 以上。</p> <p>二、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志願服務成績：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以國中修業期間參賽為限，為非必要條件)</p> <p>(一) 一般生： 國中修業期間曾參加由政府教育行政機關辦理之國語文、英語文、數理、電腦、科展、美展、音樂比賽等，個人或 4 人以下合作參賽獲前 6 名者。</p> <p>(二) 語文、數理專長生： 國中修業期間曾參加由政府教育行政機關辦理之國語文、英語文、數理、電腦、科展比賽等，個人或 4 人以下合作參賽獲前 6 名者。</p> <p>(三) 「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標準」：</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次 性質</th> <th>第 1 名 (特優)</th> <th>第 2 名 (優等)</th> <th>第 3 名 (甲等)</th> <th>第 4 名</th> <th>第 5 名</th> <th>第 6 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台灣區以上</td> <td>20</td> <td>18</td> <td>16</td> <td>14</td> <td>12</td> <td>10</td> </tr> <tr> <td>區域性 (三縣市以上)</td> <td>14</td> <td>12</td> <td>10</td> <td>8</td> <td>6</td> <td>4</td> </tr> <tr> <td>全縣性</td> <td>10</td> <td>8</td> <td>6</td> <td>2</td> <td>2</td> <td>2</td> </tr> </tbody> </table> <p>※每人同一項目限採計 1 次，不同項目得累計，團體項目計分採折半計算，累計最高以 20 分為上限。</p>							名次 性質	第 1 名 (特優)	第 2 名 (優等)	第 3 名 (甲等)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台灣區以上	20	18	16	14	12	10	區域性 (三縣市以上)	14	12	10	8	6	4	全縣性	10	8	6	2	2
名次 性質	第 1 名 (特優)	第 2 名 (優等)	第 3 名 (甲等)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台灣區以上	20	18	16	14	12	10																												
區域性 (三縣市以上)	14	12	10	8	6	4																												
全縣性	10	8	6	2	2	2																												

<p>評選方式</p>	<p>一、先依一般生成績採計標準錄取71名後，就已錄取之71名學生再依數理專長生、語文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分別各錄取10名。若考生同時錄取數理專長生、語文專長生，依學生意願班別擇一錄取。</p> <p>二、一般生成績採計標準如下：</p> <p>(一) 總成績＝基測加權成績(國文×1＋寫作測驗×1＋英語×1.2＋數學×1.2＋自然×1＋社會×1)＋特別條件加分(最高20分)，合計總分為464分。</p> <p>(二) 同分參酌依序為寫作測驗、國文科、英語科、數學科、自然科、社會科。</p> <p>三、語文專長生：按總分高低依序錄取：</p> <p>(一) 總成績＝基測加權成績(國文×1.5＋寫作測驗×1＋英語×2＋數學×1＋自然×1＋社會×1)＋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20分)。</p> <p>(二) 同分參酌依序為英語、國文、寫作、數學、社會、自然科。</p> <p>四、數理專長生：按總分高低依序錄取：</p> <p>(一) 總成績＝基測加權成績(國文×1＋寫作測驗×1＋英語×1＋數學×2＋自然×2＋社會×1)＋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20分)。</p> <p>(二) 同分參酌依序為數學、自然、英語、國文、寫作測驗、社會科。</p> <p>五、競賽成果請出具正本或檢附證件影本，由學校驗證蓋章，經送件後不得要求補件，經招生委員會審核後，不得提出異議。</p>
<p>備註</p>	<p>一、招生簡章、計劃、專長班相關訊息請參考本校網址 http://www.yfms.tyc.edu.tw 【招生&升學】欄位。</p> <p>二、招生試務有疑義時，由本校招生委員會開會決議之。</p> <p>三、學校交通方便，位於省道邊，設有學生專車，可查詢學校網頁交通路線導覽。</p> <p>四、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立大園國際高級中學	代碼	034399
校址	(33743) 桃園縣大園鄉橫峰村大成路二段 8 號	電話	(03) 3813001#212
網址	http://www.dysh.tyc.edu.tw	傳真	(03) 3814994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75	75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2	2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原住民生	2	2 名	

- 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百分等級(PR 值)達 75(含)以上。
-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成績計算。
-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設限。
-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成績：不設限。
- 五、特別條件：下列各條件分列採計加分

(一)、凡參加縣級(含)以上由政府教育行政主管機關辦理之各種語文競賽、數理能力競賽、科學展覽、音樂比賽、美展(含書法)、運動比賽(含舞蹈)、資訊能力競賽、創意能力競賽等學藝競賽獲獎者，計分標準如下表：

個人項目 計分標準	第 1 名 (特優)	第 2 名 (優等)	第 3 名 (甲等)	第 4~6 名	佳作或入選
臺灣區級以上	20	16	14	12	10
地區級	14	10	8	6	4
縣級	10	6	4	2	2

申請條件

- 備註：1. 競賽加分每人累計總分上限為 20 分。
2. 團體(2 人(含)以上)項目計分減半計算。
3. 地區級競賽指由參賽範圍為多個縣(市)合辦者。
4. 報名時須繳交競賽主辦單位頒發之獎狀或成績證明影本(審查後不予發還)，並由學校核章，經送件後不得要求補件。
5. 同項目競賽之成績只採計最高層級或最優名次乙次，不得累計。

(二)、語言檢定加分標準如下表：語系加分擇一且以最高級別採計

全民英檢	高級	中高級	中級	
歐語檢定	B2	B1	A2	A1
日語檢定	N1	N2	N3	N4
加分	50	40	30	20

*全民英檢檢測(或相當於行政院公告各式英語檢定計分對照表之等級)

- (三)、體適能測驗檢測成績達銀質以上者，加 1 分。
- (四)、各項競賽加分之成績是否採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核決定，經認定不採計者，不得提出異議。

<p>評選方式</p>	<p>一、報名考生皆依一般生之評選條件按總分之高低擇優錄取 75 名，經錄取之學生，再依國際交流生及數理專長生之評選條件，各別擇優錄取 10 名進入該專長班就讀(報到後得依自願選讀各專長班或放棄)。持特殊考生身份證明文件者，其錄取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該考生得以採原始成績參加本校各專長班之評選)。</p> <p>二、評選條件：報考生皆依以下各別之<u>順序</u>擇優錄取</p> <p>(一)一般生：1. 總成績(最高 523 分)=基測加權成績(國文×1+寫作測驗×1+英文×1.5+數學×1+自然×1+社會×1)+特別條件加分。 2. 同分參酌依序為寫作測驗、英語、數學、國文、自然、社會。</p> <p>(二)國際交流生：1. 國中基本學力測驗 PR 值達 90(含)以上者。 2. 具有全民英檢中高級。 3. 具有全民英檢中級(含)以上(同申請條件之語言檢定加分標準)且國中基本學力測驗 PR 值達 85(含)以上者。 4. 國中基本學力測驗英文科滿分。 5. 成績或檢定級數相同時，增額錄取。</p> <p>(三)數理專長生：1. 國中基本學力測驗 PR 值達 90(含)以上者。 2. 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數學科滿分。 3. 國中基本學力測驗自然科滿分。 4. 成績相同時，增額錄取。</p> <p>三、上述各點有疑義時，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逕行認定。符合條件之人數過少時，得不足額錄取。</p>
<p>備註</p>	<p>一、外語特色高中：本校所有學生均須於入學後，自日語、德語、法語、西班牙語等四種語言中選擇其中一種語言，完成三年共 14 學分之第二外語校本選修課程。</p> <p>二、競賽成果、語言檢定證書及體適能檢測成績證明等請出具正本或檢附證件影本，由學校驗證蓋章，經送件後不得要求補件，經招生委員會審核後，不得提出異議。</p> <p>三、本校設有國際交流專班及數理專長班，凡錄取本校之學生，皆可於報到後參加本校專長班之甄選，詳洽本校實研組。</p> <p>四、有關招生簡章及計畫、國際交流專班及數理專長班相關訊息、學生專車路線等，請參考網站，網址：http://www.dysh.tyc.edu.tw。</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泉僑高級中學	代碼	031301
校址	(32546) 桃園縣龍潭鄉中正路佳安段 446 號	電話	(03) 4712531#221
網址	http://www.cchs.tyc.edu.tw/	傳真	(03) 4712030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0	10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 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能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 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三、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 + 競賽成績。</p> <p>二、依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p> <p>同分時依序以學力測驗成績：</p> <p>1. 寫作測驗 2. 國文 3. 英語 4. 數學 5. 自然 6. 社會 分數高分者優先錄取。</p> <p>三、競賽成績採計：曾參加縣市以上各項學科及藝能競賽或展覽獲獎者，評分標準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84 1131 1370 1400"> <thead> <tr> <th>種類</th> <th>第 1 名 (特優)</th> <th>第 2 名 (優等)</th> <th>第 3 名 (甲等)</th> <th>第 4 名 (佳作)</th> <th>第 5 名</th> <th>第 6 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台灣區以上</td> <td>30</td> <td>25</td> <td>20</td> <td>18</td> <td>15</td> <td>10</td> </tr> <tr> <td>區域性 (三縣市以上)</td> <td>25</td> <td>20</td> <td>18</td> <td>15</td> <td>12</td> <td>10</td> </tr> <tr> <td>縣市級</td> <td>20</td> <td>18</td> <td>15</td> <td>12</td> <td>10</td> <td>7</td> </tr> </tbody> </table> <p>1. 國內競賽須由政府教育行政機關主辦之語文、數理能力、音樂、美術等競賽。</p> <p>2. 各項競賽獲獎，請檢附證件影本並由學校驗證蓋章，送件後不得要求補件。</p> <p>3. 競賽僅採計分數最高之 1 項 1 次予以記分，不予累計。</p> <p>4. 團體得獎者(檢附參賽證明)，2 至 4 人計分依參賽人數平均計分，5 人(含)以上則每人得分以該獎項名次得分的 5 分之 1 計分。</p> <p>5. 若僅錄取前 3 名，餘佳作比照第 4 名、入選比照第 5 名。</p> <p>6. 不列名次僅列等第者，特優比照第 1 名、優等比照第 2 名、甲等比照第 3 名、佳作比照第 4 名、入選比照第 5 名，其他不採計。</p>				種類	第 1 名 (特優)	第 2 名 (優等)	第 3 名 (甲等)	第 4 名 (佳作)	第 5 名	第 6 名	台灣區以上	30	25	20	18	15	10	區域性 (三縣市以上)	25	20	18	15	12	10	縣市級	20	18	15	12	10	7
種類	第 1 名 (特優)	第 2 名 (優等)	第 3 名 (甲等)	第 4 名 (佳作)	第 5 名	第 6 名																										
台灣區以上	30	25	20	18	15	10																										
區域性 (三縣市以上)	25	20	18	15	12	10																										
縣市級	20	18	15	12	10	7																										
備註	<p>一、本校位於中科院斜對面，備有交通車接送上下學，路線遍及桃園縣。</p> <p>二、有關招生訊息請參考本校網站http://www.cchs.tyc.edu.tw/</p> <p>三、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育達高級中學	代碼	031309
校址	(324) 桃園縣平鎮市育達路 160 號	電話	(03) 4934101#110、111
網址	http://www.yuda.tyc.edu.tw	傳真	(03) 4928214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綜合高中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招生名額	140	8	148 名	男女兼收
	1	0	1 名	男女兼收
	1	0	1 名	外加名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成績：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請參照下列計分標準。</p>
------	--

評選方式	<p>一、普通科先依語文/數理專長生成績採計標準各擇優錄取 20 名 PR 值達 80(含)以上者。(報到後得依性向選讀各專長班)其餘報名考生再依一般生成績採計標準錄取。</p> <p>二、成績採計標準如下：</p> <p>1. 一般生：總成績＝基測總成績＋競賽成績。</p> <p>2. 語文專長生：總成績＝(英語×2＋國文×1.5＋數學×1＋自然×1＋社會×1＋寫作測驗分數)＋競賽成績。</p> <p>3. 數理專長生：總成績＝(數學×2＋自然×2＋國文×1＋英語×1＋社會×1＋寫作測驗分數)＋競賽成績。</p> <p>三、同分參酌標準：一般生依寫作測驗、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之順序評定錄取。語文專長生同分參酌順序為英語、國文、寫作測驗、數學、社會、自然。數理專長生同分參酌順序為數學、自然、國文、英語、寫作測驗、社會。</p> <p>四、競賽成績加分：參加校外人文、電腦及自然科學競賽得獎計分標準如下表；記錄依得獎級別名次審核證件；最多核定 10 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42 1413 1369 1650"> <thead> <tr> <th>競賽等級 \ 名次</th> <th>第 1 名</th> <th>第 2 名</th> <th>第 3 名</th> <th>第 4 名</th> <th>第 5 名</th> <th>第 6 名</th> <th>入選/佳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台灣區級以上</td> <td>10</td> <td>9</td> <td>8</td> <td>7</td> <td>6</td> <td>5</td> <td>4</td> </tr> <tr> <td>地區級</td> <td>8</td> <td>7</td> <td>6</td> <td>5</td> <td>4</td> <td>3</td> <td>2</td> </tr> <tr> <td>縣級</td> <td>6</td> <td>5</td> <td>4</td> <td>3</td> <td>3</td> <td>3</td> <td>2</td> </tr> </tbody> </table>	競賽等級 \ 名次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入選/佳作	台灣區級以上	10	9	8	7	6	5	4	地區級	8	7	6	5	4	3	2	縣級	6	5	4	3	3	3	2
競賽等級 \ 名次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入選/佳作																										
台灣區級以上	10	9	8	7	6	5	4																										
地區級	8	7	6	5	4	3	2																										
縣級	6	5	4	3	3	3	2																										

備註	<p>一、學制多元：本校學制有普通科、高職部、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以及進修學校可供學生多元選擇。(綜合高中學程設有學術學程、應用英語學程、資訊技術學程等。)</p> <p>二、交通便利：本校位於桃園縣平鎮市，中壢火車站附近(步行約 10 分鐘)除有多線校車外，亦可搭乘桃園客運在本校下車或搭乘新竹客運在新陽明醫院下車步行約 3 分鐘到本校。</p> <p>三、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p>* 有關學校特色及詳細招生訊息，請參考本校網址 http://www.yuda.tyc.edu.tw，或洽詢本校教務處註冊組(03-4934101 分機 110、111、180)</p>
----	--

校名	桃園縣私立六和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0
校址	(324) 桃園縣平鎮市陸光路 180 號	電話	(03) 4204000 分機 113
網址	http://www.lhvs.tyc.edu.tw	傳真	(03) 4205662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1	51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 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原始總分(含寫作測驗)達 260 分以上。</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請參照下列計分標準。</p> <p>(一)國中階段參加各項學科、展覽、音樂比賽獲獎者，加分標準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17 864 1439 1122"> <thead> <tr> <th>名次 性質</th> <th>第一名 金牌特優</th> <th>第二名 銀牌優等</th> <th>第三名 銅牌</th> <th>第四名 佳作</th> <th>第五名</th> <th>第六名</th> <th>第七名</th> <th>第八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國際性</td> <td>46</td> <td>38</td> <td>30</td> <td>24</td> <td>23</td> <td>22</td> <td>21</td> <td>20</td> </tr> <tr> <td>全國性</td> <td>24</td> <td>20</td> <td>16</td> <td>14</td> <td>12</td> <td>10</td> <td>8</td> <td>6</td> </tr> <tr> <td>區域或 縣市性</td> <td>14</td> <td>10</td> <td>6</td> <td>5</td> <td>4</td> <td>3</td> <td>2</td> <td>1</td> </tr> </tbody> </table> <p>(二)體適能獲銅質獎(含)以上者加 2 分。</p> <p>(註) 1. 同一學年度同一項目競賽取最高層級或最優名次乙次採計，不得累計。</p> <p>2. 四人(含)以上屬團體競賽或一縣分兩區比賽時，成績折半計分。</p> <p>3. 成績之採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核，經確定不採計者，不得提出異議。</p>				名次 性質	第一名 金牌特優	第二名 銀牌優等	第三名 銅牌	第四名 佳作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國際性	46	38	30	24	23	22	21	20	全國性	24	20	16	14	12	10	8	6	區域或 縣市性	14	10	6	5	4	3	2	1
	名次 性質	第一名 金牌特優	第二名 銀牌優等	第三名 銅牌	第四名 佳作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國際性	46	38	30	24	23	22	21	20																															
	全國性	24	20	16	14	12	10	8	6																															
	區域或 縣市性	14	10	6	5	4	3	2	1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算並經特別條件加分後之成績。</p> <p>加權方式：$(國文 \times 1.0 + 英語 \times 1.5 + 數學 \times 1.5 + 自然 \times 1.0 + 社會 \times 1.0) + 寫作測驗分數 + 特別條件加分$</p>																																							
	<p>二、錄取標準：依總成績之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數學科、英語科、國文科、自然科、社會科、寫作測驗及特別加分。</p>																																							
	<p>三、普通科依報名學生成績與志願序錄取，額滿為止。</p>																																							
備註	<p>一、有關學校特色及入學訊息，請參考本校網站 http://www.lhvs.tyc.edu.tw 招生資訊網頁查詢，或電洽本校諮詢 03-4204000(高中部分機 113、高職部分機 112)。</p>																																							
	<p>二、校園佔地九餘公頃，學生擁有寬廣的學習與活動環境，校舍新穎、設備充足，讓學習效能更加分。</p>																																							
	<p>三、交通便利，備有學生專車接送，路線遍佈桃園縣，讓學生上學交通無憂慮，詳細路線圖請參閱本校交通資訊網。</p>																																							
	<p>四、本校學制為日間部，包含：</p> <p>普通科 - 設有卓越大學菁英班。</p> <p>職業類科 - 機電科、資訊科、應用外語科(日文組及英文組)、資料處理科。</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復旦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1
校址	(32449) 桃園縣平鎮市復旦路二段 122 號	電話	(03) 4932476 # 210
網址	http://www.fdhs.tyc.edu.tw/	傳真	(03) 4940837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0	90 名	1. 男女兼收。 2. 直升生限本校國中部應屆畢業生申請，依本校直升計畫辦理。
	直升生	40		
	身心障礙生	3	3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0	0 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以下簡稱基測）：總分 PR 值在 75(含)以上。</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評選方式	<p>一、數理專長生基測總分 PR 值需達 92(含)以上；語文專長生基測總分 PR 值需達 90(含)以上。</p> <p>二、依基測總分高低排序擇優錄取至額滿為止，未達錄取標準者不予錄取。</p> <p>三、基測總分相同時，依寫作測驗、數學、英語、國文、自然、社會科順序，分數高分者優先錄取。</p>			
備註	<p>本校特色項目如下：</p> <p>一、<u>多元發展、學習認證</u>：加強閱讀、寫日記、定期辦理英聽、數理等學科能力競賽。</p> <p>二、<u>親師互動、管道暢通</u>：編印復旦青年、親職手冊，舉辦親師會、師生同樂會、學生溝通座談，進路輔導及模擬面試、提示教育方法，師生互動融洽，快樂學習提昇成效。</p> <p>三、<u>藝文活動、適性發展</u>：規劃藝文活動課程、體育競賽活動、學生民主論壇及班聯會選舉等，期使學生能文允武、身心均衡發展。本校社團朝向活潑、多元化發展，有管樂團、合唱團、電影欣賞社、撞球社等 60 餘個社團組織；更定期帶領學生參加校外教學，辦理多元化的活動，如校外參觀、學生露營活動、成年禮活動、歷史古蹟實察、大學之旅等…。</p> <p>四、<u>便捷的校車制度</u>：四十餘線的學校專車，依學生分佈規劃路線，校車遍及全桃園縣，交通便捷，學風鼎盛！</p> <p>五、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治平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2
校址	(32654) 桃園縣楊梅市中興路 137 號	電話	(03) 4812167
網址	http://www.cpshts.tyc.edu.tw	傳真	(03) 4817733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科		綜合高中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招生 名額	一般生	116	20	136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0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	2 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請參照下列計分標準。

評選方式

一、錄取標準：
 (一) 依基測總分+特別條件採計分數之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至額滿為止。
 (二) 同分時，依序以寫作測驗、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分數高低擇優錄取。
 二、特別條件：以國中修業期間為限（請出具正本或檢附影本由國中學校核驗蓋章）。
 (一) 參加縣級以上、鄉鎮級及全校語文、數理、自然科學、藝能等競賽獲獎者加分。

名次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6 名	佳作或入選
縣級（含）以上	10	9	8	6	4
鄉鎮級（含）以上	8	7	6	4	3
全校	4	3	2	×	×

說明：1. 若一人參加多種同性質比賽，限採計最佳成績計分，累計最高以 10 分為上限。
 2. 團體（2 人以上）項目計分減半計算。

(二) 全民英檢或同等級之其他英語測驗檢定加分：

級別	初級	中級	中高級
初試合格	10	20	30
複試合格	20	40	50

說明：若一人參加多種級別，限採計最高級別的成績。

(三) 體適能加分：

體適能級別	金質	銀質	銅質
加分	3	2	1

說明：若一人參加多種級別，限採計最高級別的成績。

※上述加權計分由本校申請入學審查會審核後核定。

三、關於原住民生、身心障礙學生等特殊身分學生優待計分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須檢附證明文件或學校出具證明，否則不予採計)

四、未達本校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缺額併入登記分發入學名額內。

備 註	<p>一、綜合高中學程：</p> <p>(一) 學術學程 (自然組、社會組)</p> <p>(二) 電機技術學程。</p> <p>(三) 資訊技術學程。</p> <p>(四) 資訊應用學程。</p> <p>(五) 應用外語學程 (英文組、日文組)</p> <p>(六) 電子技術學程。</p> <p>(七) 運動休閒學程。</p> <p>二、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 (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p>三、有關學校特色及詳細招生資訊，請參閱本校網址：http://www.cpshts.tyc.edu.tw</p>
--------	--

校名	桃園縣私立振聲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3
校址	(33066) 桃園市復興路 439 號	電話	(03) 2612100#1212、1213
網址	http://www.fxsh.tyc.edu.tw	傳真	(03) 3373747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73	73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 名	男女兼收

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290 分(含)以上。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三、幹部服務：附幹部證明者加 2 分。

四、特別條件：

(一)國中就學期間參加「政府教育主管機關」所主辦之比賽或展覽獲獎，加分標準如下：

	全國第 1 名(金牌)	全國第 2、3 名(銀、銅牌)	全國第 4、5、6 名(佳作)	縣賽第 1、2 名	縣賽第 3、4 名	縣賽第 5、6 名
語文比賽	15	12	10	8	6	5
學科能力競賽	15	12	10	8	6	5
科學展覽	15	12	10	8	6	5
美展(含書法)	15	12	10	8	6	5
創意能力競賽	15	12	10	8	6	5
運動比賽(含舞蹈)	15	12	10	8	6	5

1. 1 人參加多項比賽，限採計最高分的 1 項次成績，團體比賽，成績折半。若該項比賽獎狀只列等第未列名次，請自行於證明文件影本上註明實際名次、主辦單位名稱及該單位聯絡電話，以利本校查證，若未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則逕由本校審定。

2. 省級以上視同全國；直轄市或多縣市合辦視同縣賽；校內或鄉鎮(市)比賽不採計。(上表未列，其成績不予採計)

(二)英文檢定：若參加多種級別檢定合格，將採計最高級別的成績

全民英檢 GEPT	通過高級	通過中高級	通過中級	通過初級
多益 TOEIC	總分 945 以上	總分 785 以上	總分 550 以上	總分 350 以上
分數	10	7	5	3

(三)國中三年內，體適能獎章達金質者加 3 分，達銀質者加 2 分，達銅質者加 1 分。(本項證明文件採體適能檢測站證書或學校核章之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成績證明)

申請條件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 總成績 = (國文×1.0 + 英語×1.0 + 數學×1.0 + 自然×1.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1.0) + 幹部服務加分 + 特別條件加分。</p> <p>二、錄取標準：依前項總成績依序高低擇優錄取，若同分參酌順序為基本學力測驗之寫作測驗、英語、數學、自然、國文、社會。</p>
備註	<p>一、本校位於鄰近桃園火車站，除桃園客運大園、大溪、龍潭線、觀音線、八德線等學生專車外，本校另規劃有山腳、菓林、南崁、大有、龜山、平鎮、龍岡、竹圍、內壢、藝文特區等多線遊覽車，視學生需要開辦。 詳細路線請參閱振聲高中校車資訊網站 http://fxshbus.blogspot.tw/</p> <p>二、招生相關資訊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fxsh.tyc.edu.tw</p> <p>三、招生試務有疑義時，由本校招生委員會開會決議之。</p> <p>四、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光啟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7
校址	(33350) 桃園縣龜山鄉自由街 40 號	電話	(02) 82098313#812
網址	http://www.phsh.tyc.edu.tw	傳真	(02) 82091360

招生 科班別		綜合高中	合 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1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10	10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 名	男女兼收
申 請 條 件	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不要求。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要求。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不要求。			
評 選 方 式	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 $\text{總成績} = (\text{國文} \times 1.0 + \text{英語} \times 1.2 + \text{數學} \times 1.2 + \text{自然} \times 1.0 + \text{社會} \times 1.0 + \text{寫作測驗分數})$ 二、錄取標準：依國中基測分數加權後之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國文科、數學科、英語科、社會科、自然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 三、綜合高中科依報名學生成績與志願序錄取，額滿為止。			
備 註	一、本校交通車遍及大臺北及桃園鄰近 45 所國中，均有交通車直達本校，讓您前往光啟的路上，一路順暢。 二、日間部綜合高中學生可選擇(一)學術學程(升大學)-社會學程、自然學程。(二)專門學程(升四技二專)-電機技術、資訊技術、機械技術、機械製圖、汽車技術、電腦平面動畫、資訊應用、餐飲服務、觀光事務、運動與休閒等 12 個學程。 三、營造安全、溫馨、適性的學習環境，建構健康、和諧、友善的校園風氣，杜絕校園霸凌、防制黑幫勢力介入校園。 四、積極推動國際教育，提升師生國際教育知能；定期與外國學者進行視訊交流，舉辦相關國際教育活動。 五、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校名	桃園縣私立啟英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8
校址	(320) 桃園縣中壢市中園路 447 號	電話	(03) 4523036~212、214
網址	http://www.cyvs.tyc.edu.tw	傳真	(03) 4611845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7	57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 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無。</p>			
評選方式	<p>一、申請入學總成績=基本學力測驗總分。</p> <p>二、依總分高低擇優錄取，若有同分情形依下列項目順序成績高低錄取。 102 年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之各科成績，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國文科、數學科、英語科、自然科、社會科，額滿為止。</p>			
備 註	<p>一、愛心辦學。</p> <p>二、卓越的教學品質、多元化學習、重視學生品格教育培養。</p> <p>三、超級師資陣容、勤管嚴教，專業化的設備、課業學習加分。</p> <p>四、新建學生宿舍： 宿舍備有 184 個床位，並有 k 書中心、電腦教室，每月舉辦慶生會，寒暑假舉辦宿舍社團及各項戶外活動，讓學生在規律化的生活中活潑學習，穩定成長。</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清華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9
校址	(32742) 桃園縣新屋鄉中華路 658 號	電話	(03) 4771196#213
網址	http://www.chvs.tyc.edu.tw	傳真	(03) 4778072

招生科班別		綜合高中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0	10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原住民生	1	1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取得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成績證明（含寫作測驗，且列入總成績計算）。</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志願服務成績：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評選方式	<p>一、依基本學力測驗總分排序。</p> <p>二、依總分高低順序分發，若有同分情形依下列項目順序按成績高低錄取。 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p>			
備註	<p>一、綜合高中學術學程，課程內容與普通科相同，分自然及社會兩組；三年畢業後均可以進入普通大學或科技大學就讀，表現良好之同學還可推甄上國立大學。</p> <p>二、校址位於新屋鄉，比鄰66東西向快速道路出口、西濱快速道路、高速公路新屋交流道，亦備有學生專車，校車路線遍及南北桃園，延伸至桃園、八德、龍潭、龜山、復興、中壢、平鎮、鶯歌及楊梅、富岡、新竹湖口地區，交通完善便捷，校車直接送達學校。</p> <p>三、本校擁有全桃園縣最幽靜之自然環境，以及盡職負責、具愛心耐心、專業素養的師資群，在品德第一、技術優先的教育理念下，使莘莘學子成為國家未來之棟樑。</p> <p>四、更多有關學校特色及詳細招生訊息請參考本校網址http://www.chvs.tyc.edu.tw或洽詢電話：(03) 4774749或(03) 4771196#213（教務處註冊組）</p> <p>五、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新興高級中學	代碼	031320
校址	(33455) 桃園縣八德市永豐路 563 號	電話	(03) 3796996#110~118
網址	http://www.hshs.tyc.edu.tw	傳真	(03) 3697530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科	綜合高中	合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1	02		
招生 名 額	一般生	130	49	179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0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3	0	3 名	男女兼收
申請 條 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含寫作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度國中基本學力測驗者均可報名參加。</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要求。</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評 選 方 式	<p>一、總成績計算：依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加權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text{總成績} = (\text{英語成績} + \text{數學成績}) \times 2 + (\text{寫作測驗} + \text{國文成績} + \text{自然成績} + \text{社會成績}) \times 1。$</p> <p>二、錄取標準：依加權後之總分高低及志願序擇優錄取，若總分相同時，參酌的順序為基本學力測驗之寫作測驗、數學、英語、國文、自然、社會原始成績。</p>				
備 註	<p>一、招生訊息請參考本校網址 http://www.hshs.tyc.edu.tw 諮詢專線：03-3790636</p> <p>二、學校特色：</p> <p>(一)<u>卓越新興學府</u>：魏宏恩校長卓越領導、辦學有成，榮獲建國百年『國家師鐸獎』，本校並榮獲 100 年『教育部高級中學學校評鑑』最高獎項一等獎。</p> <p>(二)<u>重視科學教育</u>：學校重視科學教育，培養學生研究的精神，鼓勵學生參與各項競賽，強調多元化、適性化、個別化以及科技化的教學，歷年參加全國高級中等學校科學展覽均榮獲多項優等。</p> <p>(三)<u>精緻外語教學</u>：為培育 e 世代國際化人才，學校聘請外籍教師實施生活美語及日語教學，培育具有創造力、外語能力及宏偉世界觀的精英人才。</p> <p>(四)<u>重視品德教育</u>：重視校園倫理，推動法治教育、禮貌運動，重榮譽負責任，培養學生勤學守法與服務的精神。</p> <p>(五)<u>新穎教學設備</u>：學校每間教室均設有空調冷氣及 e 化設備；校園內全面建置無線網路使教學生活化與活潑化，提供學生最優質的學習環境。</p> <p>三、交通路線：學校位於桃園、中壢、八德 3 個市中心點(桃園醫院對面)，學生上下學非常便利。交通可選擇</p> <p>(一)<u>校車</u>，共計 73 條路線，路線涵蓋整個桃園縣各鄉鎮市，遠達臺北縣鶯歌、林口。</p> <p>(二)<u>公車</u>，計有桃園客運、中壢客運，可直達或經過本校。</p> <p>(三)<u>火車</u>(內壢火車站距本校約 1.5 公里路程)均可方便且快速到達本校。</p> <p>四、綜合高中學術學程高二時分自然學程、社會學程，以升大學院校為目標。</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至善高級中學	代碼	031323
校址	(335) 桃園縣大溪鎮康莊路 645 號	電話	(03) 3887528#300
網址	http://www.tzsavs.tyc.edu.tw/	傳真	(03) 3877382

招生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	5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0	0 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納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藝文與健體領域平均須達 60 分(含)以上。</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擔任班級或學生幹部任滿一學期者，每學期得 5 分(最高 20 分)。另志願服務學習時數，每小時 2 分(最高 10 分)。</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幹部及公共服務分數 $\text{總成績} = (\text{國文} \times 1.0 + \text{英語} \times 1.0 + \text{數學} \times 1.0 + \text{自然} \times 1.0 + \text{社會} \times 1.0 + \text{寫作測驗分數}) + \text{幹部及公共服務分數}。$</p> <p>二、錄取標準：依國中基測分數加權後之總分高低排序錄取，總分相同時，參酌順序為：幹部及公共服務分數、寫作測驗、國文科、數學科、英語科、社會科、自然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p> <p>三、普通科依報名學生成績與志願序錄取，額滿為止。</p>			
備註	<p>一、本校普通科重視藝能、體能發展，除學科學習，另結合「校本位課程」—人文·藝術·健康·體育，強調五育並重；2011 年招收(才藝升學組)--表演實務、音樂演奏、服化妝、多媒體製作等課程。</p> <p>二、近期全新建置六間學科教室、服化妝教室、雲梯·多功能理化教室、大力士·健身中心、多功能音樂教室、多功能攝影棚教室、雲端圖書館、排練室及倉庫坊多功能實習教室，提供優良的學習空間。2011 全新完工的「陽光球場」特別規劃為新穎的籃球、排球、躲避球多功能戶外球場，另「陽光·草坪」擁有整片原生草地及 400 公尺跑道，讓學生迎向自然。</p> <p>三、上學專車接送直達學校，路線延伸至桃園、八德、龍潭、龜山、復興、中壢、平鎮、鶯歌、三峽等 22 線。</p> <p>四、有關普通科(才藝升學)特色課程及新生入學問題，歡迎來電 03-3887528#316、300 由普通科教師為您服務。</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大興高級中學	代碼	031324
校址	(33750) 桃園縣大園鄉永興路 142 號	電話	(03) 3862330#33
網址	http://www.dxhs.tyc.edu.tw	傳真	(03) 3860038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科	合 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1		
招 生 名 額	一般生	23	23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原住民生	1	1 名	
申 請 條 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要求</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評 選 方 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 $\text{總成績} = (\text{國文} \times 1.0 + \text{英語} \times 1.5 + \text{數學} \times 1.5 + \text{自然} \times 1.0 + \text{社會} \times 1.0 + \text{寫作測驗分數})。$</p> <p>二、錄取標準：依國中基測分數加權後之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英語科、數學科、國文科、社會科、自然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p> <p>三、普通科依報名學生成績與志願序錄取，額滿為止。</p>			
備 註	<p>一、欲了解本校辦學詳情，請上本校網站網址 http://www/dxhs.tyc.edu.tw。</p> <p>二、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私立大華高級中學	代碼	031326
校址	(326) 桃園縣楊梅市三民路二段 200 號	電話	(03) 4820506#207
網址	http://www.thsh.tyc.edu.tw	傳真	(03) 4311439

招生 科班別		普通科	合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1		
招生 名 額	一般生	10	10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 名	男女兼收
申請 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中基測總成績一般生 280 分（含寫作測驗）以上，或任一單科成績 72 分（含）以上，兩項只要符合一項條件就可申請，不必兩項都具備。</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6 分(含)以上</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評 選 方 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總計分 總成績 = (國文 + 英語 + 數學 + 自然 + 社會 + 寫作測驗分數)</p> <p>二、錄取標準：依國中基測分數加總後之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國文科、數學科、英語科、社會科、自然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p>			
備 註	<p>一、英語教學更進一步求精緻，採小班制，依英語程度分組教學。</p> <p>二、高中一律住校，提供新宿舍（4 或 6 人一間），居住在陽光山林社區與健康因素的學生例外，讓學生在規律生活下專心唸書，並培養學生獨立的精神及與人相處的能力。另規劃最完善服務，如安排學生上網時間等。</p> <p>三、社團選擇多樣化，可依興趣參加熱舞社、漆彈社、籃球社、熱音社、羽球社、英語話劇社、自然生態研究社等 20 多種社團。</p> <p>四、有關招生訊息請參考本校網址：http://www.thsh.tyc.edu.tw。</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公私立高職學校及綜合高中招生簡章 【含技優生】

高職學校及綜合高中請用淺綠色報名表
技優生請用淺黃色報名表

校名	國立楊梅高級中學	代碼	030316
校址	(32668)桃園縣楊梅市高獅路5號	電話	(03)4789618#221
網址	http://www.ymhs.tyc.edu.tw	傳真	(03)4882675

招生科班別		資訊科	電子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2	03																	
招生名額	一般生	0	0	6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4	2																	
	身心障礙生	0	0	0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0	0	0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p>一、102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102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百分等級（PR值）65（含）以上。</p> <p>二、102年寫作測驗分數：6分（含）以上。</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加分項目有二：</p> <p>（一）競賽加分：曾經參加學校外（縣市級以上）教育主管機關舉辦之語文類、數理類、社會學科、自然學科、資訊類、藝能類、體育類等競賽獲獎者，具有入選（含）以上證明者，加分標準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256 1122 1289 1335"> <thead> <tr> <th>名次 計分標準</th> <th>第1名 (特優)</th> <th>第2名 (優等)</th> <th>第3名 (甲等)</th> <th>入選</th> </tr> </thead> <tbody> <tr> <td>縣市級</td> <td>15分</td> <td>10分</td> <td>6分</td> <td>3分</td> </tr> <tr> <td>區域或全國</td> <td>30分</td> <td>25分</td> <td>20分</td> <td>15分</td> </tr> </tbody> </table> <p>（二）體適能加分：國中期間獲得教育部體適能檢測金質獎者加3分，獲得銀質獎者加2分，獲得銅質獎者加1分，納入最後之加權總分依序錄取。</p>					名次 計分標準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入選	縣市級	15分	10分	6分	3分	區域或全國	30分	25分	20分	15分
名次 計分標準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入選																
縣市級	15分	10分	6分	3分																
區域或全國	30分	25分	20分	15分																
評選方式	<p>一、申請入學總成績=102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分(含寫作測驗)+英語科成績×0.5+數學科成績×0.5+競賽加分+體適能加分。</p> <p>二、依總成績高低順序分發，若有同分情形，參酌順序為國文科、英語科、數學科、自然科、社會科。</p>																			
備註	<p>一、交通便捷：鄰近楊梅火車站、公車站，並設有多線專車，構成一便利交通網絡，方便學生上下學。</p> <p>二、本校相關訊息、學校特色，請參閱本校網頁：http://www.ymhs.tyc.edu.tw/。</p> <p>三、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國立龍潭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代碼	030402
校址	(32557) 桃園縣龍潭鄉神龍路 155 號	電話	(03) 4792829#201
網址	http://www.ltv.s.tyc.edu.tw	傳真	(03) 4893563

招生科班別		造園科	園藝科	畜產保健科	食品加工科	機械科	電機科	電子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03	04	05	06	07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0	10	10	10	10	10	10	84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2	2	2	2	2	2	2		
	身心障礙生	0	0	0	0	1	1	1	3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原住民生	0	0	0	0	0	0	0	0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者。</p> <p>二、102 年國中基測寫作測驗分數：4 分(含)以上。</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成績：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 農會推薦生：桃園區考生為桃園縣境內優秀農家子弟者（附農會證明文件及戶口名簿或兩個月內戶籍謄本），一律加基測總分 10%，參加比序遴選，限申請造園科(1 名)、園藝科(1 名)、畜產保健科(1 名)、食品加工科(1 名)等科別。【農會推薦函請上本校網站下載或向桃園區各農會索取】。</p>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計分，計算方式如下： 總成績=(國文×1.0+英語×1.0+數學×1.0+自然×1.0+社會×1.0+寫作分數×1.0)</p> <p>二、錄取標準：依國中基測分數加權後之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國文科、數學科、英語科、社會科、自然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p> <p>三、依報名學生成績與志願序足額錄取。</p>									
備註	<p>一、畜產保健科實習牧場距校本部約 5 公里，牧場課程需自付車資，請考生申請時注意。</p> <p>二、園藝科為管樂隊班。</p> <p>三、協助安排桃園客運與新竹客運載送學生上下學，各交通路線可達桃園、中壢、楊梅、埔心、新屋等。</p> <p>四、有關招生訊息請參考本校網址。</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址。</p>									

校名	國立桃園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代碼	030403
校址	(33047) 桃園市成功路二段 144 號	電話	(03) 3333921#220
網址	http://www.tyai.tyc.edu.tw	傳真	(03) 3371024

招生科班別	農場經營科	園藝科	畜產保健科	生物產業機電科	機械科	電機科	電子科	化工科	汽車科	動力機械科	模具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11	11	21	21	21	21	21	11	11	207 名	各科 男女兼收	
	技優生	2	2	2	4	4	4	4	4	2	2			
	身心障礙生	0	0	1	1	1	0	0	0	1	0			5 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1)	(1)	(1)	(1)	(1)			5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6 分 (含)以上。</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志工服務：不要求。</p>													
評選方式	<p>一、依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分數高低及選填志願、擇優分科錄取。</p> <p>二、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寫作測驗、數學、英語、自然、國文、社會。</p>													
備註	<p>一、學校位於市區，火車、公車總站旁，交通便捷，校園廣闊優美。</p> <p>二、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農經科、畜保科、模具科)免收學雜費。</p> <p>三、有關本校招生詳細資訊，歡迎至本校網站查詢或洽詢本校註冊組(03-3333921 分機 220)。</p> <p>四、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代碼	030407
校址	(32046) 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	電話	(03) 4929871#1211
網址	http://www.clvsc.tyc.edu.tw	傳真	(03) 4929901

招生科班別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資料處理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03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5	44	26	129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8	10	6		
	身心障礙生	1	1	1	3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	1	3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且百分等級(PR 值)達 60(含)以上。</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6 分(含)以上。</p>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 總成績 = (國文×1.0 + 英語×2 + 數學×1.5 + 自然×1.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p> <p>二、若總成績相同時，參酌基本學力測驗之寫作測驗、英語、數學、國文、自然、社會之順序排序。</p>					
備註	<p>一、欲了解本校辦學詳情請上本校網站網址：http://www.clvsc.tyc.edu.tw。</p> <p>二、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議決之。</p> <p>三、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國立中壢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代碼	030408
校址	(32041) 桃園縣中壢市德育路 36 號	電話	(03) 4271627 # 216
網址	http://www.pclhvs.cl.edu.tw	傳真	(03) 4252594

招生科班別	商業經營科	會計事務科	資料處理科	家政科	服裝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03	04	05		
招生名額	一般生	8	8	3	8	3	一、限收女生 二、未達標準不予錄取
	技優生	4	4	2	4	2	
	運動績優生	(2)	(2)	(2)	(2)	(2)	
	原住民生	(1)	(1)	(1)	(1)	(1)	一、外加名額 二、限收女生
	身心障礙生	0	1	0	0	0	1 名 三、加分後未達一般生錄取標準不予錄取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一) 一般生：不設限。</p> <p>(二) 運動績優生：含寫作測驗總成績 120 分(含)以上。</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要求。</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	---

評選方式	<p>一、一般學生：</p>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之成績 + 校外競賽成績加分</p> <p>(二)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之成績=(國文 x1.0 +英語 x1.5 +數學 x1.5 +自然 x1.0 +社會 x1.0+寫作測驗分數)。</p> <p>(三)校外競賽成績加分標準：採計最佳成績 1 項 1 次，比賽成績換算表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3">名次 性質</th> <th>第 1 名</th> <th>第 2 名</th> <th>第 3 名</th> <th>第 4 名</th> <th>第 5 名</th> <th>第 6 名</th> <th>第 7 名</th> <th>第 8 名</th> </tr> </thead> <tbody> <tr> <td>金牌</td> <td>銀牌</td> <td>銅牌</td> <td>佳作</td> <td>入選</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特優</td> <td>優等</td> <td>甲等</td> <td>佳作</td> <td>入選</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國際性</td> <td>46</td> <td>38</td> <td>30</td> <td>24</td> <td>23</td> <td>22</td> <td>21</td> <td>20</td> </tr> <tr> <td>全國性</td> <td>24</td> <td>20</td> <td>16</td> <td>14</td> <td>12</td> <td>10</td> <td>8</td> <td>6</td> </tr> <tr> <td>區域或縣市性</td> <td>14</td> <td>10</td> <td>6</td> <td>5</td> <td>4</td> <td>3</td> <td>2</td> <td>1</td> </tr> </tbody> </table>	名次 性質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第 7 名	第 8 名	金牌	銀牌	銅牌	佳作	入選				特優	優等	甲等	佳作	入選				國際性	46	38	30	24	23	22	21	20	全國性	24	20	16	14	12	10	8	6	區域或縣市性	14	10	6	5	4	3	2	1
	名次 性質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第 7 名	第 8 名																																											
			金牌	銀牌	銅牌	佳作	入選																																														
		特優	優等	甲等	佳作	入選																																															
	國際性	46	38	30	24	23	22	21	20																																												
全國性	24	20	16	14	12	10	8	6																																													
區域或縣市性	14	10	6	5	4	3	2	1																																													
<p>1. 國內競賽須由政府教育行政機關主辦之語文、數理能力、音樂、美術、資訊等競賽。</p> <p>2. 各項競賽獲獎，請檢附證件影本並由學校驗證蓋章，經送件後不得要求補件。</p> <p>3. 競賽僅採計分數最高之 1 項 1 次予以計分，不予累計。</p>																																																					

4. 團體得獎者（檢附參賽證明），2 至 4 人計分依參賽人數平均計分，5 人（含）以上則每人得分以該獎項名次得分的 5 分之 1 計分。
5. 若僅錄取前 3 名，餘佳作比照第 4 名，入選比照第 5 名。
6. 不計名次僅列等第者，特優比照第 1 名，優等比照第 2 名，甲等比照第 3 名，佳作比照第 4 名，入選比照第 5 名，其他不採計。
7. 縣級競賽分區者，分數折半。

(四)總成績採計前列(二)(三)兩項成績加總，同分時依序以基本學力測驗成績：1. 寫作測驗 2. 國文 3. 數學 4. 英語 5. 自然 6. 社會，分數高分者優先錄取。

二、技優生：

依本區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聯合招生簡章規定辦理。

三、運動績優生：

(一)射擊、射箭或其他運動專長曾參加縣級以上比賽獲個人前 8 名(含)者。

(二)採計最佳成績 1 項 1 次，比賽成績換算表如下：

項目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6 至 8 名
國際賽	300	285	270	/	/	/
國手選拔賽	285	270	255	/	/	/
全國運動會、中正盃	270	255	240	225	210	195
全國中學運動會	255	240	225	210	195	180
分區錦標賽	240	225	210	195	180	165
全縣性錦標賽	225	210	195	180	165	150

1. 各項比賽由教育部(局)主辦，由民間團體承辦者，應註明教育部(局)核准(備)文號，否則不予採計。
2. 各項競賽獲獎，請檢附證件影本(秩序冊、獎狀、成績公文等)並由學校驗證蓋章，經送件後不得要求補件。

(三)總成績 = 基本學力測驗總分(含寫作測驗) × 30% + 比賽成績 × 67% + 體適能成績 3%(金質得 3 分、銀質得 2 分、銅質得 1 分)同分時依序以基本學力測驗成績：1. 寫作測驗 2. 國文 3. 數學 4. 英語 5. 自然 6. 社會，分數高分者優先錄取。

※註：以運動績優生申請入學就讀本校者，須接受本校運動校隊訓練(含寒暑假及例假日)及參加比賽。

評
選
方
式

備
註

- 一、本校設有資料處理、商業經營、會計事務、家政、服裝等 5 科，其中家政科設有餐飲及幼保學程。
- 二、本校為純女校，校園精緻美麗，校風優良純樸，氣氛友善和諧。
- 三、本校交通便利，步行 10 分鐘內可抵達中壢火車站。
- 四、本校為北臺灣唯一國立家政科、服裝科特色學校，學校特色相關訊息，請上網查詢：
<http://www.pclhvs.cl.edu.tw>
- 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校名	桃園縣立壽山高級中學	代碼	034314
校址	(33352) 桃園縣龜山鄉大同路 23 號	電話	(03) 3501778#212
網址	http://www.sssh.tyc.edu.tw	傳真	(03) 3209209

招生科班別		國際貿易科	廣告設計科	(英文組) 應用外語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03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	4	4	23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4	4	4		
	身心障礙生	0	0	0	0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0	0	0	0 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
 (一) 一般生：(PR 值) 達 65 (含) 以上者。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 (參加各項競賽成果加分標準)：
 (一) 國中就學期間內參加各項縣市級 (含) 以上比賽獲獎者，競賽成果請出具正本或檢附證件影本，由原畢業學校驗證蓋章。
 (二) 一般生：
 1. 曾參加縣市級 (含) 以上國語文、鄉土語言、英語文、電腦資訊、科學展覽或金頭腦計畫之『自然與生活科技競賽』等競賽限個人參賽之成績，科展競賽獲獎者限四人 (含) 以下合作參賽之成績。
 2. 曾參加縣級 (含) 以上英語文競賽獲獎者或全民英檢或同等級之其它英語測驗檢定通過者。
 3. 曾參加全國學生美展縣市複賽以上獲獎 (限報考廣告設計科者)。

【量化計分表】

名次	第一名 金牌、 特優	第二名 銀牌、 優等	第三名 銅牌、 甲等	第四名 佳作、 乙等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國際性	46	38	30	24	23	22	21	20
全國性	24	20	16	14	12	10	8	6
區域或縣市性	14	10	6	5	4	3	2	1

全民英檢 GEPT		通過高級	通過中高級	通過中級	通過初級
多益 TOEIC		總分 945 以上	總分 785 以上	總分 550 以上	總分 225 以上
多益普級 TOEIC Bridge				總分 170 以上	總分 134 以上
分數	國貿科、廣設科	16	12	8	6
	應外科	20	20	16	6

申請條件	<p>附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前列競賽之性質，應經聯合申請入學委員會認可者始予採計。 2. 同一年度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採計一次之計分。 3. 團體得獎者（檢附參賽證明），二至四人計分依參賽人數平均計分。 4. 各項比賽由教育部（局）主辦，由民間團體承辦者，應註明教育部（局）核准（備）文號，否則不予採計。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方式：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成績＋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 20 分）。</p> <p>（一）國際貿易科一般生：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總成績＝（國文×1.0＋英語×1.5＋數學×1.5＋自然×1.0＋社會×1.0＋寫作測驗分數） ＋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 20 分）。</p> <p>（二）廣告設計科一般生：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總成績＝（國文×2.0＋英語×1.5＋數學×1.0＋自然×1.0＋社會×1.0＋寫作測驗分數） ＋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 20 分）。</p> <p>（三）應用外語科（英文組）一般生：按總成績高低依序錄取 總成績＝（國文×2.0＋英語×2.0＋數學×1.0＋自然×1.0＋社會×1.0＋寫作測驗分數） ＋競賽成果加分成績（最高 20 分）。</p> <p>二、錄取標準：</p> <p>（一）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依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加權後之總成績排序擇優錄取，遇同分情況依同分參酌順序擇優錄取。</p> <p>（二）同分參酌順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際貿易科一般生：寫作測驗、英語、數學、國文、社會、自然 2. 廣告設計科一般生：寫作測驗、國文、英語、數學、社會、自然 3.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一般生：寫作測驗、英語、國文、數學、社會、自然 <p>（三）技優生：技優生之評選方式，依本區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聯合招生簡章規定辦理。</p> <p>三、獲錄取學生須於期限內完成報到手續，未按時報到者，視同自動放棄錄取資格。</p> <p>四、技優生若錄取人數不足，其餘額併入一般生名額。</p> <p>五、上述各點有疑義時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逕行認定。</p>
備註	<p>一、學校交通詳見本校網址。</p> <p>二、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立觀音高級中學	代碼	034332
校址	(32850) 桃園縣觀音鄉新坡村中山路二段 519 號	電話	(03) 498-1464#213
網址	http://www.gish.tyc.edu.tw/	傳真	(03) 498-0602

招生科班別		化 工 科	多媒體動畫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招生名額	一般生	6	6	20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4	4		
	身心障礙生	0	1	1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原住民生	(1)	(1)	1 名	

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含寫作測驗)

(一) 化工科：(PR 值) 不要求。

(二) 多媒體動畫科：(PR 值) 不要求。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參加各項競賽成果加分標準 (僅限國中階段，競賽成果請出具正本或檢附證件影本，由學校驗證蓋章。取同一比賽最高分一次成績，不可累計)。

(一) 化工科：曾參加縣級 (含) 以上國語文、鄉土語言、英語文、電腦資訊、科學展覽或金頭腦計畫之『自然與生活科技競賽』等競賽 (限個人參賽之成績)，科展競賽獲獎者限四人以下合作參賽之成績 (各項競賽以教育行政機關主辦為認定標準)。

(二) 多媒體動畫科：曾參加縣級 (含) 以上美術類 (水墨畫、西畫、版畫、平面設計、書法、漫畫) 及電腦資訊競賽之個人參賽之成績 (各項競賽以教育行政機關主辦為認定標準)。

申請條件

競賽別	名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臺灣區賽	10	8	7	6	6	6
區域性比賽 (三縣市以上)	6	4	3	2	2	2
縣賽	4	3	2	1	1	1

冠軍、特優 = 第一名；亞軍、優等 = 第二名

季軍、甲等 = 第三名；殿軍、乙等 = 第四名

評選方式	<p>一、依102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及競賽成果加分之總分排序。</p> <p>二、評選標準：</p> <p>（一）化工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總成績=基本學力測驗成績+競賽成果加分（最高10分）。 2.同分參酌依序為寫作測驗、數學、自然、英語、國文、社會。 <p>（二）多媒體動畫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總成績=基本學力測驗成績+競賽成果加分（最高10分）。 2.同分參酌依序為寫作測驗、英語、數學、國文、社會、自然。 <p>三、由本校「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依報名學生總分與志願序排序擇優錄取，額滿為止。</p>
備註	<p>一、本校位在觀音鄉，校舍全新規劃完整，為桃園縣首創公立科技與人文結合之學校，設有高中部「普通科」及高職部「化工科」、「多媒體動畫科」。</p> <p>二、「化工科」以「科技、創意、綠能」為課程發展特色，邁向創意化科學教學，「多媒體動畫科」培育發展動畫人才，建立數位專業教室，實習課程以「分組雙師教學」為課程發展特色。</p> <p>三、全新校舍規劃完整，成就觀音鄉、新屋鄉及桃園區各地學子穩健跨入學術殿堂，學校周邊交通便利，設有學生專車。</p> <p>四、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p>五、其他相關資訊及學校特色請參閱觀音高中網站http://www.gish.tyc.edu.tw</p>

校名	桃園縣私立泉僑高級中學	代碼	031301
校址	(32546) 桃園縣龍潭鄉中正路佳安段 446 號	電話	(03) 4712531#221
網址	http:// www.cchs.tyc.edu.tw/	傳真	(03) 4712030

招生科班別	資料處理科	流通管理科	廣告設計科	多媒體設計科	時尚造型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03	04	05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0	10	10	10	60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2	2	2	2		
	身心障礙生	1	0	1	0	2 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三、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評選方式	<p>一、依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分數高低、選填志願、擇優分科錄取。</p> <p>二、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寫作測驗、數學、英語、自然、國文、社會。</p>						
備註	<p>一、本校位於中科院斜對面，備有交通車接送上下學，路線遍及桃園縣。</p> <p>二、有關招生訊息請參考本校網站 http://www.cchs.tyc.edu.tw/。</p> <p>三、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育達高級中學	代碼	031309
校址	(324) 桃園縣平鎮市育達路 160 號	電話	(03) 4934101#110、111
網址	http://www.yuda.tyc.edu.tw	傳真	(03) 4928214

招生科班別	綜合高中	會計事務科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廣告設計科	資料處理科	資訊科	餐飲管理科	多媒體設計科	幼兒保育科	美容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7	7	13	13	13	33	18	26	7	18	9	174名	幼兒保育科 限收女生																															
	技優生	0	2	4	4	4	10	6	8	2	6	4	50名	外加名額 (幼保限收女生)																															
	身心障礙生	1	1	1	1	0	1	1	0	0	0	0	6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1)	(1)	(1)	(1)	(1)	(1)	6名																																
申請條件	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成績：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請參照下列計分標準。																																												
評選方式	一、依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評定(含寫作測驗分數) 二、總成績＝基測總成績＋校外競賽得獎核定成績，依序錄取，同分時依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成績：寫作測驗、國文科、英語科、數學科、自然科、社會科之順序加以評定錄取。 三、參加校外人文、電腦及自然科學競賽得獎計分標準如下表；記錄依得獎級別名次審核證件；最多核定 10 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競賽等級 \ 名次</th> <th>第 1 名</th> <th>第 2 名</th> <th>第 3 名</th> <th>第 4 名</th> <th>第 5 名</th> <th>第 6 名</th> <th>入選/佳作</th> </tr> </thead> <tbody> <tr> <td>台灣區級以上</td> <td>10</td> <td>9</td> <td>8</td> <td>7</td> <td>6</td> <td>5</td> <td>4</td> </tr> <tr> <td>地區級</td> <td>8</td> <td>7</td> <td>6</td> <td>5</td> <td>4</td> <td>3</td> <td>2</td> </tr> <tr> <td>縣級</td> <td>6</td> <td>5</td> <td>4</td> <td>3</td> <td>3</td> <td>3</td> <td>2</td> </tr> </tbody> </table>													競賽等級 \ 名次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入選/佳作	台灣區級以上	10	9	8	7	6	5	4	地區級	8	7	6	5	4	3	2	縣級	6	5	4	3	3	3	2
競賽等級 \ 名次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 名	第 5 名	第 6 名	入選/佳作																																						
台灣區級以上	10	9	8	7	6	5	4																																						
地區級	8	7	6	5	4	3	2																																						
縣級	6	5	4	3	3	3	2																																						
備註	一、學制多元：本校學制有普通科、高職部、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以及進修學校可供學生多元選擇。(綜合高中學程設有學術學程、應用英語學程、資訊技術學程等。) 二、交通便利：本校位於桃園縣平鎮市，中壢火車站附近(步行約 10 分鐘)除有多線校車外，亦可搭乘桃園客運在本校下車或搭乘新竹客運在新陽明醫院下車步行約 3 分鐘到本校。 三、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 有關學校特色及詳細招生訊息，請參考本校網址 http://www.yuda.tyc.edu.tw ，或洽詢本校教務處註冊組 (03-4934101 分機 110、111、180)																																												

校名	桃園縣私立六和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0
校址	(324) 桃園縣平鎮市陸光路 180 號	電話	(03) 4204000 分機 112
網址	http://www.lhvs.tyc.edu.tw	傳真	(03) 4205662

招生科班別	類別代碼	機電科	資訊科	(英文組) 應用外語科	(日文組) 應用外語科	資料處理科	合計	備註
		02	03	04	05	06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5	5	12	7	5	44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4	2	2	2	2	12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1	0	0	1 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1 名	

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持有成績證明者。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請參照下列計分標準。
 (一) 國中階段參加各項學科、展覽、音樂比賽獲獎者，加分標準如下：

名次 性質	第一名金 牌特優	第二名 銀牌優等	第三名 銅牌	第四名 佳作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國際性	46	38	30	24	23	22	21	20
全國性	24	20	16	14	12	10	8	6
區域或 縣市性	14	10	6	5	4	3	2	1

(二) 體適能獲銅質獎(含)以上者加 2 分。
 (三) 語文能力檢測中級以上通過者加 20 分，初級通過者 10 分。
 (註) 1. 同一學年度同一項目競賽取最高層級或最優名次乙次採計，不得累計。
 2. 四人(含)以上屬團體競賽或一縣分兩區比賽時，成績折半計分。
 3. 成績之採計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核，經確定不採計者，不得提出異議。

評選方式

一、總成績計算：依據 102 年國中基測驗分數及特別條件加分後計算。
 二、錄取標準：依總成績之高低排序錄取，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數學科、英語科、國文科、自然科、社會科、寫作測驗及特別條件加分。
 三、各科依報名學生成績與志願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備註

一、有關學校特色及入學訊息，請參考網站 <http://www.lhvs.tyc.edu.tw> 招生資訊網查詢，或電洽本校諮詢 03-4204000(高中部分機 113、高職部分機 112)。
 二、校園佔地九餘公頃，學生擁有寬廣的學習與活動環境，校舍新穎、設備充足，讓學習效能更加分，且交通便利，備有學生專車接送，路線遍佈桃園縣，讓學生上學交通無憂慮，詳細路線圖請參閱本校交通資訊網。
 三、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校名	桃園縣私立復旦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1
校址	(32449) 桃園縣平鎮市復旦路二段 122 號	電話	(03) 4932476 # 235
網址	http://www.fdhs.tyc.edu.tw/	傳真	(03) 4940837

招生科班別		幼兒保育科	合計	備 註
類別代碼		02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5	35 名	限收女生
	技優生	4	4 名	外加名額 限收女生
	身心障礙生	0	0 名	
	原住民生	3	3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以下簡稱基測）：總分 PR 值在 20(含)以上。</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志工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評選方式	<p>一、依基測總成績高低排序擇優錄取至額滿為止，未達錄取標準者不予錄取。</p> <p>二、總成績相同時，依寫作測驗、數學、英語、國文、自然、社會科順序，分數高分者優先錄取。</p>			
備註	<p>本校特色項目如下：</p> <p>一、本校幼保科創立於民國 72 年，為桃園縣最早設置之幼保科學校，秉持著辦學認真、教學嚴謹的傳統精神，培育出無數幼教師資。為了讓學生適性發展，辦理衛生與護理類課程選修，讓學生將來除了幼保系之外，亦可往護理系發展。</p> <p>二、每學年辦理校外幼兒園的參觀與實習，定期舉辦唱遊、說故事、節奏樂比賽和專題演講、校友座談會，以落實實務經驗。</p> <p>三、<u>便捷的校車制度</u>：四十餘線的學校專車，依學生分佈規劃路線，校車遍及全桃園縣，交通便捷，學風鼎盛！</p> <p>四、<u>多樣化的職類</u>：幼保類四技二專就學管道涵蓋外語群英文類、衛生與護理類，也就是說即使高職沒有就讀家事類科、外文科或是護理科，只要就讀幼保科，在大學之道仍可選擇這些校系，相當於就讀一科幼保科就會有四科的大學可供選擇，是最具多元管道、適性發展的職科。</p> <p>五、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治平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2
校址	(32654) 桃園縣楊梅市中興路 137 號	電話	(03) 4812167
網址	http://www.cpshts.tyc.edu.tw	傳真	(03) 4817733

招生科班別	綜合高中	資訊科	電機科	資料處理科	應用(英文組)外語科	應用(日文組)外語科	電子商務科	時尚模特兒科	時尚造型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0	24	22	30	40	22	7	5	5	175 名	男女兼收 時尚造型科 限女生																							
	技優生	0	10	6	8	8	6	2	2	2	44 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0	1	1	1	1	1	1	0	1	7 名	男女兼收 時尚造型科 限女生																							
	原住民生	(1)	(1)	(1)	(1)	(1)	(1)	(1)	(1)	(1)	5 名																								
申請條件	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含寫作測驗)：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請參照下列計分標準。																																		
評選方式	一、錄取標準： (一) 依基測總分+特別條件採計分數之總成績高低擇優錄取至額滿為止。 (二) 同分時，依序以寫作測驗、國文、數學、英語、自然、社會分數高低擇優錄取。 二、特別條件：以國中修業期間為限(請出具正本或檢附影本由國中學校核驗蓋章)。 (一) 參加縣級以上、鄉鎮級及全校語文、數理、自然科學、藝能等競賽獲獎者加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名次 競賽等級</th> <th>第 1 名</th> <th>第 2 名</th> <th>第 3 名</th> <th>第 4~6 名</th> <th>佳作或入選</th> </tr> </thead> <tbody> <tr> <td>縣級(含)以上</td> <td>10</td> <td>9</td> <td>8</td> <td>6</td> <td>4</td> </tr> <tr> <td>鄉鎮級(含)以上</td> <td>8</td> <td>7</td> <td>6</td> <td>4</td> <td>3</td> </tr> <tr> <td>全校</td> <td>4</td> <td>3</td> <td>2</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1.若一人參加多種同性質比賽，限採計最佳成績計分，累計最高以 10 分為上限。 2.團體(2 人以上)項目計分減半計算。</p>											名次 競賽等級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6 名	佳作或入選	縣級(含)以上	10	9	8	6	4	鄉鎮級(含)以上	8	7	6	4	3	全校	4	3	2	×	×
	名次 競賽等級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6 名	佳作或入選																													
縣級(含)以上	10	9	8	6	4																														
鄉鎮級(含)以上	8	7	6	4	3																														
全校	4	3	2	×	×																														
(二) 全民英檢或同等級之其他英語測驗檢定加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級別</th> <th>初級</th> <th>中級</th> <th>中高級</th> </tr> </thead> <tbody> <tr> <td>初試合格</td> <td>10</td> <td>20</td> <td>30</td> </tr> <tr> <td>複試合格</td> <td>20</td> <td>40</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若一人參加多種級別，限採計最高級別的成績。</p>											級別	初級	中級	中高級	初試合格	10	20	30	複試合格	20	40	50													
級別	初級	中級	中高級																																
初試合格	10	20	30																																
複試合格	20	40	50																																
(三) 體適能加分：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體適能級別</th> <th>金質</th> <th>銀質</th> <th>銅質</th> </tr> </thead> <tbody> <tr> <td>加分</td> <td>3</td> <td>2</td> <td>1</td> </tr> </tbody> </table> <p>說明：若一人參加多種級別，限採計最高級別的成績。</p>											體適能級別	金質	銀質	銅質	加分	3	2	1																	
體適能級別	金質	銀質	銅質																																
加分	3	2	1																																

三、應用外語科（日文組）加分規定：

※日文檢定加分：

日文檢定級別	N5	N4	N3	N2	N1
合格	10	20	30	40	50
說明：若一人參加多種級別，限採計最高級別的成績。					

四、時尚模特兒科加分規定：

（一）參加縣級以上、鄉鎮級及全校才藝、舞蹈、歌唱、藝能等競賽獲獎者加分。

競賽等級 \ 名次	第 1 名	第 2 名	第 3 名	第 4~6 名	佳作或入選
縣級（含）以上	30	25	20	10	5
鄉鎮級（含）以上	20	15	10	5	3
全校	10	5	3	×	×
說明：1.若一人參加多種同性質比賽，限採計最佳成績計分，累計最高以 30分 為上限。 2.團體（2人以上）項目計分減半計算。					

（二）身高（單位：公分）

	160~170	170~175	175~180	180~
男	×	5	10	20
女	5	10	15	20
說明：身高體重比例標準。				

※上述加權計分由本校申請入學審查會審核後核定。

五、關於原住民生、身心障礙學生等特殊身分學生優待計分依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須檢附證明文件或學校出具證明，否則不予採計）

六、未達本校錄取標準得不足額錄取，缺額併入登記分發入學名額內。

評選方式

備註

一、綜合高中學程：

- （一）學術學程（自然組、社會組）
- （二）電機技術學程。
- （三）資訊技術學程。
- （四）資訊應用學程。
- （五）應用外語學程（英文組、日文組）
- （六）電子技術學程。
- （七）運動休閒學程。

二、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三、有關學校特色及詳細招生資訊，請參閱本校網址：<http://www.cpshts.tyc.edu.tw>

校名	桃園縣私立振聲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3
校址	(33066) 桃園市復興路 439 號	電話	(03) 2612100#1212、1213
網址	http://www.fxsh.tyc.edu.tw	傳真	(03) 3373747

招生科班別	資訊科	商業經營科	國際貿易科	資料處理科	廣告設計科	觀光事業科	應用外語科 (英文組)	多媒體設計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5	7	12	20	27	25	25	27	178 名	男女兼收
	運動專長生	0	5	0	5	0	0	0	0		
	技優生	4	2	2	4	4	4	4	4	28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0	1	0	0	1	1	5 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1)	(1)	(1)	5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資訊科 230 分(含)以上、商業經營科 240 分(含)以上、國際貿易科 250 分(含)以上、資料處理科 240 分(含)以上、廣告設計科 250 分(含)以上、觀光事業科 240 分(含)以上且英文成績達 60 分以上、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270 分(含)以上且英文成績達 60 分以上、多媒體設計科 250 分(含)以上。</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幹部服務：附幹部證明者加 2 分。</p> <p>四、特別條件：國中三年內，體適能獎章達金質者加 3 分，達銀質者加 2 分，達銅質者加 1 分。(本項證明文件採體適能檢測站證書或學校核章之健康體育網路護照成績證明)</p>										

- 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
 總成績 = (國文×1.0 + 英語×1.0 + 數學×1.0 + 自然×1.0 + 社會×1.0 + 寫作測驗分數) + 幹部服務加分 + 特別條件加分。
- 二、錄取標準：依前項總成績依序高低擇優錄取，若同分參酌順序為基本學力測驗之寫作測驗、英語、數學、自然、國文、社會之順序排序。
- 三、運動專長生
- (一) 田徑
- (二) 錄取條件：
1. 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成績須達 80 分，全國比賽前 8 名者須國中學科能力測驗成績須達 50 分。
 2. 比賽成績：繳交國中 3 年中最佳競賽成績。
- (比賽加分級別請參閱下列表件)

積分 競賽等級	名次							
	第一名	第二名	第三名	第四名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全運、全中運級 全國各項目國中聯賽	20	17	14	11	8	5	3	3
全國各單項協會級	15	13	11	9	7	5	3	3
各縣市、北市、高市級	9	6	3	3				

3. 面試
4. 總成績 = 國中基本學力測驗總分×30% + 比賽成績×40% + 面試×30%，總成績相同時，以最近一年獲獎成績較佳者優先錄取。
5. 具發展潛力者。

*註：以運動專長生申請入學就讀本校者，須接受本校運動校隊訓練(含寒暑假及例假日)及參加比賽。

評選方式

備註

- 一、本校位於鄰近桃園火車站，除桃園客運大園、大溪、龍潭線、觀音線、八德線等學生專車外，本校另規劃有山腳、菓林、南崁、大有、龜山、平鎮、龍岡、竹圍、內壢、藝文特區等多線遊覽車，視學生需要開辦。
 詳細路線請參閱振聲高中校車資訊網站 <http://fxshbus.blogspot.tw/>
- 二、招生相關資訊請參閱本校網站 <http://www.fxsh.tyc.edu.tw>
- 三、招生試務有疑義時，由本校招生委員會開會決議之。
- 四、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校名	桃園縣私立光啟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7
校址	(33350) 桃園縣龜山鄉自由街 40 號	電話	(02) 82098313#812
網址	http://www.phsh.tyc.edu.tw	傳真	(02) 82091360

招生科班別		綜合高中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2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5	15 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1)	(1)名	男女兼收
申請條件	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不要求。 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要求。 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 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 五、特別條件：不要求。			
評選方式	一、總成績計算方式：以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加權計分 $\text{總成績} = (\text{國文} \times 1.0 + \text{英語} \times 1.2 + \text{數學} \times 1.2 + \text{自然} \times 1.0 + \text{社會} \times 1.0 + \text{寫作測驗分數})$ 二、錄取標準：依國中基測分數加權後之總分高低排序錄取，總分相同時，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國文科、數學科、英語科、社會科、自然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 三、綜合高中科依報名學生成績與志願序錄取，額滿為止。			
備註	一、本校交通車遍及大臺北及桃園鄰近 45 所國中，均有交通車直達本校，讓您前往光啟的路上，一路順暢。 二、日間部綜合高中學生可選擇(一)學術學程(升大學)-社會學程、自然學程。(二)專門學程(升四技二專)-電機技術、資訊技術、機械技術、機械製圖、汽車技術、電腦平面動畫、資訊應用、餐飲服務、觀光事務、運動與休閒等 12 個學程。 三、營造安全、溫馨、適性的學習環境，建構健康、和諧、友善的校園風氣，杜絕校園霸凌、防制黑幫勢力介入校園。 四、積極推動國際教育，提升師生國際教育知能；定期與外國學者進行視訊交流，舉辦相關國際教育活動。 五、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			

校名	桃園縣私立啟英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8
校址	(320) 桃園縣中壢市中園路 447 號	電話	(03) 4523036~212、214
網址	http://www.cyvs.tyc.edu.tw	傳真	(03) 4611845

招生科班別	汽車科	資訊科	資料處理科	廣告設計科	應用外語科 (英文組)	應用外語科 (日文組)	室內設計科	餐飲管理科	電子商務科	時尚造型科	電影電視科	音樂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3	30	23	23	8	8	8	38	8	23	25	5	222 名	男女兼收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6	8	6	6	2	2	2	12	2	6	4	2	58 名	
	身心障礙生	0	1	1	1	1	1	0	0	1	0	0	0	6 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5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無。</p>														
評選方式	<p>一、申請入學總成績=基本學力測驗總分。</p> <p>二、依總成績高低分發，若有同分情形依下列項目順序成績高低錄取。 102 年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之各科成績，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國文科、數學科、英語科、自然科、社會科。</p> <p>三、各科依考生成績與志願序錄取，額滿為止。</p>														
備註	<p>一、愛心辦學。</p> <p>二、交通便利：本校備有校車 79 線遍佈大桃園地區，地理位置在桃園區中心，地點適中。</p> <p>三、教學目標：重視升學、證照、比賽、社團，及學生品格教育培養。</p> <p>四、師資設備：各科老師學有專精以期帶給學生最優良教學品質；專業及專科特種教室，視聽教學設備，語訓教室、演藝廳等設備場所齊全。</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清華高級中學	代碼	031319
校址	(32742) 桃園縣新屋鄉中華路 658 號	電話	(03) 4771196#213
網址	http://www.chvs.tyc.edu.tw	傳真	(03) 4778072

招生科班別		綜合高中	餐飲管理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2	03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0	10	20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0	2	2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0 名	
	原住民生	0	0	0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取得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成績證明（含寫作測驗，且列入總成績計算）。</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志工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	---

評選方式	<p>一、依基本學力測驗總分排序。</p> <p>二、依總分高低順序分發，若有同分情形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p>
------	--

備註	<p>一、本校學制多元，設有高職部、綜合高中、實用技能學程以及進修學校可供學生多元選擇，其中綜合高中專門學程等同高職職業類科包含：</p> <p>(1)運動與休閒管理學程</p> <p>(2)餐飲服務學程</p> <p>(3)美容學程</p> <p>(4)資訊應用學程等，共 4 個學程。</p> <p>綜合高中特性為彈性、自主的課程選修：學生依興趣可選擇單一學程的課程，亦可跨兩個以上學程之課程選讀，只要必修科目及格，三年修滿 160 學分，即可畢業。</p> <p>二、校址位於新屋鄉，比鄰 66 東西向快速道路出口、西濱快速道路、高速公路新屋交流道，亦備有學生專車，校車路線遍及南北桃園，延伸至桃園、八德、龍潭、龜山、復興、中壢、平鎮、鶯歌及楊梅、富岡、新竹湖口地區，交通完善便捷，校車直接送達學校。</p> <p>三、各學程均有完整的實習設備，各學程專業教室均符合國家技能檢定乙、丙級術科測驗場地標準且評鑑合格，同學們可於校內檢定考場進行各項證照考試；全校各班教室皆為 E 化並有冷氣，教學設施充足，各學程學生每年參加全國高中職技藝競賽均有獲得優勝名次，表現卓越。</p> <p>四、更多有關學校特色及詳細招生訊息請參考本校網址 http://www.chvs.tyc.edu.tw 或洽詢電話：(03) 4774749 或 (03) 4771196#213（教務處註冊組）</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	---

校名	桃園縣私立新興高級中學	代碼	031320
校址	(33455) 桃園縣八德市永豐路 563 號	電話	(03) 3796996#110~118
網址	http://www.hshs.tyc.edu.tw	傳真	(03) 3697530

招生科班別	綜合高中	資訊科	電子科	機械科	汽車科	飛機修護科	資料處理科	國際貿易科	商業經營科	電子商務科	觀光事業科	廣告設計科	多媒體設計科	應用外文語科組	應用日文語科組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7	56	36	37	17	17	37	36	37	18	55	17	37	35	37	529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0	6	4	4	2	2	4	4	4	2	6	2	4	4	4	52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5 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2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含寫作測驗)分數：參加 102 年度國中基本學力測驗者均可報名參加。</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要求。</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評選方式	<p>一、總成績計算：依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加權計算，計算方式如下： $\text{總成績} = (\text{英語成績} + \text{數學成績}) \times 1.5 + (\text{寫作測驗} + \text{國文成績} + \text{自然成績} + \text{社會成績}) \times 1。$</p> <p>二、錄取標準：依加權後之總分高低及志願序擇優分科錄取，若總分相同時，參酌的順序為基本學力測驗之寫作測驗、數學、英語、國文、自然、社會原始成績。</p>																	
備註	<p>一、本校綜合高中(專門學程)設有下列學程：(一) 資訊技術學程(資訊科)、(二) 資訊應用學程(資料處理科)、(三) 商業服務學程(商業經營科)</p> <p>二、學校特色：</p> <p>(一) 重視技能教學：學校各專業教室皆評鑑合格為國家技能檢定乙、丙級術科檢定標準場地，且 100 年度全國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共通過 455 人、丙級技術士技能檢定共通過 1995 人，使技能教育充分融入教學；且學校參加歷年全國工、商科技藝競賽均有優異的成績。</p> <p>(二) 社團多元化：學校提供 76 種社團，激發學生潛能、增進身心健康，社團參加全國性競賽成績優異，啦啦隊社榮獲 7 次全國總冠軍、合唱團、樂旗隊榮獲全國特優獎，並四度受邀總統府表演；英文話劇社參加全國高職綜合高中全方位英語能力競賽，榮獲應用英文組及非應用英文組，雙料冠軍。</p> <p>(三) 教學設備新穎完善：學校每間教室均設有空調冷氣及 e 化設備；校園內無線網路的設置使教學生活化與活潑化，提供學生最卓越的學習環境。</p> <p>三、交通路線：學校位於桃園、中壢、八德 3 個市中心點(桃園醫院對面)，學生上下學非常便利。交通可選擇</p> <p>(一) 校車，共計 73 條路線，路線涵蓋整個桃園縣各鄉鎮市，遠達臺北縣鶯歌、林口。</p> <p>(二) 公車，計有桃園客運、中壢客運，可直達或經過本校。</p> <p>(三) 火車(內壢火車站距本校約 1.5 公里路程)均可方便且快速到達本校。</p> <p>四、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p>五、招生諮詢專線：03-3790636</p>																	

校名	桃園縣私立至善高級中學	代碼	031323
校址	(335)桃園縣大溪鎮康莊路 645 號	電話	(03) 3887528#300
網址	http://www.xtsh.xtch.edu.tw	傳真	(03) 3877382

招生科班別	表演藝術科	資訊科	資料處理科	幼兒保育科	餐飲管理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03	04	05		
招生名額	一般生	10	5	5	5	30 名	男女兼收
	社區生	0	0	0	0		
	技優生	4	2	2	2	12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1	0	1 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納入總成績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藝文與健體領域平均須達 60 分(含)以上。</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擔任班級或學生幹部任滿一學期者，每學期得 5 分(最高 20 分)。另志願服務學習時數，每小時 2 分(最高 10 分)。</p> <p>五、特別條件： 國中前五學期內參加各項縣市級以上比賽獲獎者，參酌本簡章彙編【附錄一】量化計分表採計分數。</p>						
評選方式	<p>一、申請入學總成績＝國中基測總成績+特別條件採計分數+幹部及公共服務分數。</p> <p>二、依總成績高低順序分發，若有同分情形依下列項目順序按成績高低錄取。</p> <p>(一) 特別條件採計分數。</p> <p>(二) 幹部及公共服務分數。</p> <p>(三) 102 年國中基測之各科分數，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國文科、數學科、英語科、社會科、自然科。</p>						

備 註	<p>一、本校職業類各科除重視實習課程與證照外，另建立各科特色課程，讓學生快樂學習，自信邁向職場及升學之路。有關職業類科特色課程以及新生入學問題，歡迎來電 03-3887528#308-310 由實習處老師為您服務。</p> <p>二、本校各科特色課程：</p> <p>「表演藝術科」-「戲劇影視組」：戲劇、廣播、電視、電影、多媒體等。 「舞蹈文創組」：有氧、體適能、韻律、瑜珈、塑身、美姿美儀等。</p> <p>「幼兒保育科」-兒童創作力（音樂、戲劇、律動）課程。</p> <p>「資料處理科」-多媒體動畫課程。</p> <p>「資訊科」-聲控機器人及電腦控制課程。</p> <p>「餐飲管理科」-跨國生機蔬食料理課程。</p> <p>三、2010 及 2011 年期間各科專業教室全面整建，包括資處科-「多媒體·電腦教室」、 「網咖·電腦教室」、幼保科-「小魔女·教保教室」、「家事技藝教室」及餐飲科-「至真·中餐烹飪教室」、「至美·餐旅管理教室」，「倉庫坊多功能實習教室」等，提供舒適的實習空間。2011 全新完工的「陽光球場」特別規劃為新穎的籃球、排球、躲避球多功能戶外球場，另「陽光·草坪」擁有整片原生草地及 400 公尺跑道，讓學生迎向自然。</p> <p>四、上學專車接送直達學校，路線延伸至桃園、八德、龍潭、龜山、復興、中壢、平鎮、鶯歌、三峽等 22 線。</p> <p>五、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	---

校名	桃園縣私立大興高級中學	代碼	031324
校址	(33750) 桃園縣大園鄉永興路 142 號	電話	(03) 3862330#33
網址	http://www.dxhs.tyc.edu.tw	傳真	(03) 3860038

招生科班別	汽車科	資訊科	電機科	飛機修護科	資料處理科	餐飲管理科	多媒體設計科	時尚造型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招生名額	一般生	38	38	25	38	25	76	25	38	326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4	4	2	4	2	8	2	4	30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1	1	1	0	1	0	1	1	6 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1)	(1)	(1)	6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不設限。</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不設限。</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設限。</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設限。</p> <p>五、特別條件： 國中前 5 學期內參加各項縣市級以上比賽獲獎者，參酌本簡章彙編【附錄一】量化計分表採計分數。</p>										
評選方式	<p>一、申請入學總成績＝國中基測總分+特別條件採計分數</p> <p>二、依總成績高低順序分發，若有同分情形依下列項目順序按成績高低錄取。</p> <p>(一) 特別條件採計分數。</p> <p>(二) 102 年國中基測之各科分數，參酌順序為寫作測驗、英語科、數學科、國文科、社會科、自然科。</p>										
備註	<p>一、本校以「溫馨校園、全人教育」為理念，以「桃園航空城人才培育基地」為經營目標。</p> <p>二、欲了解本校辦學詳情，請上本校網站網址 http://www.dxhs.tyc.edu.tw</p> <p>三、本校102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校名	桃園縣私立成功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代碼	031414
校址	(33347)桃園縣龜山鄉明德路 162 巷 100 號	電話	(03) 3294188#135
網址	http://www.ckvs.tyc.edu.tw/	傳真	(03) 3291149

招生科班別	類別代碼	機械科	汽車科	資訊科	資料處理科	餐飲管理科	流通管理科	幼兒保育科	合計	備註
		01	02	03	04	05	06	07		
招生名額	一般生	5	10	10	10	20	5	5	65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2	4	4	4	8	2	2	26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0	1	0	1	0	2 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1)	(1)	2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參加 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持有成績證明者。</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要求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不要求</p>									
評選方式	<p>一、依 102 年國中基測分數高低、選填志願、擇優分科錄取。</p> <p>二、總成績相同時參酌基本學力測驗之寫作測驗、英語、國文、數學、自然、社會之順序排序。</p> <p>三、技優生依本區 102 學年度國中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聯合招生簡章規定辦理。</p>									
備註	<p>一、本校校區比鄰龜山、華亞、林口工業區及桃園、龜山市區，緊鄰萬壽路(縱貫線)距桃園市火車站不需 10 分鐘車程，台汽、桃客、桃園市公車均停靠龜山站。並擁有 30 線校車(中壢、內壢、桃園、竹圍、蘆竹、大園、龍潭、龍岡、大溪、大湳、林口、板橋、三峽、鶯歌、二橋)等，交通便捷，環境清幽。</p> <p>二、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p>三、有關學校特色、新生入學問題，請參考本校網址 http://www.ckvs.tyc.edu.tw/ 或洽詢招生專線(03)3209834、(03)3294188 分機 131(招生中心)、分機 135(註冊組)</p>									

校名	桃園縣私立方曙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代碼	031415
校址	(32543) 桃園縣龍潭鄉中原路 1 段 50 號	電話	(03) 4796345
網址	http://www.fsvs.tyc.edu.tw/	傳真	(03) 4792265

招生科班別	飛機修護科	資訊科	觀光事業科	餐飲管理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03	04			
招生名額	一般生	8	8	8	8	32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2	2	2	2	8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0	1	1 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依 102 年國民中學基本學力測驗總成績(含寫作測驗)擇優錄取。</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在校學習表現成績：不要求。</p> <p>四、幹部及公共服務：不要求。</p> <p>五、特別條件：無。</p>						
評選方式	<p>一、錄取標準：依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分數總成績高低排序錄取。</p> <p>二、總成績相同時參酌順序為英語科、國文科、寫作測驗、數學科、社會科、自然科分數高低排序擇優錄取，額滿為止。</p>						
備註	<p>一、距北二高龍潭交流道 10 分鐘車程，備有交通車接送學生上下學。對於遠道學生亦備有男女宿舍(外縣市優先)。</p> <p>電話：(03)4796345 分機 213(註冊組)、分機 168(招生組)</p> <p>二、本校設有觀光事業科建教班、資訊科建教班、餐飲科建教班。另附設進修學校，上課時間 18:00~22:00，提供夜間進修。</p> <p>三、本校辦理多項產學攜手計畫班，飛機修護科與長榮航空、中華科大合作；餐飲管理科及觀光事業科與五星級飯店合作，並於條件許可之下可直升高學餐旅大學；資訊科與宏達電 (HTC)、龍華科大合作，升學與就業可同時兼顧。</p> <p>四、積極推動國際教育，提升師生國際教育知能。</p> <p>五、有關學校特色及詳細招生訊息及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考本校網址 http://www.fsvs.tyc.edu.tw/ 或請來電洽詢。</p>						

校名	桃園縣私立永平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代碼	031421
校址	(32659) 桃園縣楊梅市埔心永平路 480 號	電話	(03) 4817741
網址	http://www.ypps.tyc.edu.tw	傳真	(03) 4315347

招生科班別	汽車科	資訊科	幼兒保育科	資料處理科	廣告設計科	表演藝術科	觀光事業科	餐飲管理科	合計	備註	
類別代碼	01	02	03	04	05	06	07	08			
招生名額	一般生	22	8	7	7	8	20	38	90	200 名	男女兼收
	技優生	6	2	2	2	2	6	10	24	54 名	外加名額 男女兼收
	身心障礙生	0	0	0	1	1	0	1	1	4 名	
	原住民生	(1)	(1)	(1)	(1)	(1)	(1)	(1)	(1)	4 名	
申請條件	<p>一、102 年國中基本學力測驗分數： 基測分數達以下標準者優先錄取：餐飲管理科 200 分、觀光事業科 190 分，資訊科、廣告設計科、表演藝術科 180 分，資料處理科、幼兒保育科 160 分，汽車科 150 分。(以上分數皆含寫作測驗分數)。</p> <p>二、102 年寫作測驗分數：列入總分計算。</p> <p>三、幹部及公共服務成績：不要求。</p> <p>四、特別條件：不要求。</p>										
評選方式	<p>一、錄取標準：依國民中學學生基本學力測驗之總分高低排序錄取</p> <p>二、總成績相同時，依寫作測驗、國文科、英語科、數學科、自然科、社會科分數高低排序錄取。</p>										
備註	<p>一、本校 102 學年度向學生收取之費用項目(含學費、雜費、代收代付費及代辦費)、用途及數額，請參閱本校網站公告。</p> <p>二、本校設有進修學校，上課時間 18:00~22:05，輔導就業。白天工作，晚上上學，工作及學業兼顧。</p> <p>三、本校亦有餐飲管理科輪調式建教班、階梯式建教班。</p> <p>四、學校備有校車及宿舍，資訊詳見本校網址 http://www.ypps.tyc.edu.tw</p> <p>五、有關招生訊息請撥招生專線 (03) 4820834(專線)、(03) 4828654(專線) (03) 4817741(專線)、(03) 4822464(總機)</p>										

【附錄一】

申請條件項目及量化計分表（本表僅供參考，若學校另有規定，以各校簡章為準）

※ 各項競賽

壹、項目：

科學展覽、各學科能力競賽、科學實驗競賽、語文類競賽、資訊類競賽、藝能類競賽、運動會、各單項球類或單項運動競賽等。

貳、性質：

- 一、國際性競賽：國際性之各項競賽。
- 二、全國性競賽：教育部委辦或國立教育機關主辦之全國或臺灣區各項競賽。
- 三、區域或縣市性競賽：縣（市）以上主管教育機關主辦之各項競賽。
- 四、校內競賽：由校內行政單位主辦之各項競賽。

參、量化計分表：

名次 性質		第一名 金牌	第二名 銀牌	第三名 銅牌	第四名 佳作	第五名	第六名	第七名	第八名
國際性		46	38	30	24	23	22	21	20
全國性		24	20	16	14	12	10	8	6
區域或縣市性		14	10	6	5	4	3	2	1
校內	全校性	7	6	5	4	4	4		
	單一年級	4	3	2	1	1	1		

肆、附註：

- 一、前列競賽之性質，應經聯合申請入學委員會認可者始予採計。
- 二、同一年度同一性質或同一項目之競賽僅採計一次之計分。
- 三、團體得獎者（檢附參賽證明），二至四人計分依參賽人數平均計分、五人（含）以上則每人得分以該獎項名次得分的五分之一計分。
- 四、若僅錄取前三名，則佳作或入選比照第四名。
- 五、各項比賽由教育部（局）主辦，由民間團體承辦者，應註明教育部（局）核准（備）文號，否則不予採計。

※ 幹部及公共服務

項目	名稱	計分
學校幹部	糾察隊、儀隊、樂隊、合唱團、童軍團等隊（團）長、副隊（團）長。 校刊社、畢聯會等社社（會）長。	2
	其他未經列舉而屬幹部性質者、學校核准成立之一般學生社團（會、社、隊、團）長。	1
班級幹部	班長、副班長。	2
	其他未經列舉而屬幹部性質者	1
公共服務	每滿○小時	1

備註：1、各項幹部需任期滿一學期。

2、班級其他幹部之副職位者不計分。

【附錄二】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申請入學報名國中共同注意事項

一、各公私立國民中學參加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高職申請入學招生，應依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高職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所訂定之招生簡章彙編及共同注意事項辦理。

二、各國民中學辦理申請入學作業內容如下：

- (一) 辦理說明會，宣導申請入學事宜。
- (二) 代購本區 102 學年度高中高職申請入學聯合招生簡章彙編。
- (三) 驗證各高中高職所需各項成績、紀錄及其他相關資料。
- (四) 彙整學生報名資料，向本會辦理申請。
- (五) 公告各高中高職錄取名單。
- (六) 協助轉發入學通知書。
- (七) 檢討本學年度申請入學作業工作。

三、各國民中學辦理申請入學作業，應依本會公布之「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高職申請入學工作日程表」所規定之日期辦理。

四、有關申請入學作業規定如下：

(一) 報名資格

各公私立國民中學（不含國中附設之進修學校）畢業生（含應屆、非應屆、同等學力）或符合「資賦優異學生降低入學年齡縮短修業年限及升學辦法」之規定者，得提出申請。

(二) 報名校數

學生申請校數以下列三種情況選擇其一報名：(1) 只選填一所高中 (2) 只選填一所高職 (3) 同時選填一所高中及一所高職(同一校不限科數)。若未依規定申請者，錄取後取消其申請入學資格；以技（藝）能成績優良學生資格申請入學者，另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 報名

1、各國中可受理非應屆畢業生參加團體報名。

2、非應屆畢業生辦理報名時之各項應備資料，需經原畢業國中驗證。

3、各國中辦理團體報名手續：

請各國中業務承辦人依指定時間參加報名作業說明會，詳細作業手續於會中說明。手續摘要如下：

- (1) 繕造申請學生名冊（依各高中高職分別造冊）。
- (2) 再依名冊順序，將各生資料袋（內含報名表及各相關證件）依各高中高職分別彙整，裝入大袋內。
- (3) 學生繳交之報名費 230 元整(中低收入戶子女繳交 161 元整)彙整後，依全體報名學生數，開立一張郵政匯票或公庫支票，抬頭請寫「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 (4) 建立報名資料格式檔案磁片。

(5) 各國中請於 102 年 6 月 26、27 日 親自現場報名，依所排定之日程檢齊上述資料 (① 報名名冊②學生報名資料袋③報名資料檔④報名費匯票或支票) 親送至 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辦理報名手續 (國中端應各自訂定校內作業日程表，並向學生宣傳)。

(四) 高中高職審查評選

- 1、聯合申請入學委員會將完成報名手續之各申請學生資料轉送各高中高職審查。
- 2、高中高職依簡章彙編中所列之申請條件，就學生所提資料作書面審查，必要時得要求學生提出說明。
- 3、高中職社區化：參與高中職社區化之學校，以高中職申請入學招生名額 30%~50% 為原則 (含直升入學)。
- 4、依各高中高職所訂定評選方式進行評選，決定錄取名額。
- 5、如有未盡事宜或認定有所爭議時，由各高中高職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議決。

(五) 錄取及公告

- 1、各高中高職於 102 年 7 月 2 日 (星期二) 上午 11:00 榜示公告錄取名單。
- 2、審查結果通知單、報到通知單，由各高中高職逕寄各學生。
- 3、個別報名學生之審查結果通知單、報到通知單由各高中高職逕寄。

(六) 報到

- 1、凡錄取之學生，僅能向一所錄取學校報到。若未依規定者，取消其申請入學資格。
 - 2、錄取之學生須於 102 年 7 月 4 日 (星期四) 上午 9:00~12:00 前辦理報到，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 3、已報到學生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各國中亦不得再為其辦理團體報名。
- 五、各校應秉持公正、公平、公開之原則辦理申請入學作業，若發現有不實情形者 (如所附資料不實、為已錄取報到之學生辦理其他入學管道報名等)，除取消申請學生錄取資格外，並報請其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追究學校有關人員之行政責任。
- 六、本注意事項經「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高職申請入學招生委員會」審議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錄三】

特殊身分學生申請入學升學優待標準及應繳證明文件一覽表

特殊身分別	升 學 優 待 標 準	應繳證明文件
身心障礙生	法規：完成國民教育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100.02.11修正) (一)參加申請入學者，其國中基測成績以 加總分25% 計算。 (二)達錄取標準者於學校原核定之各招生方式所定名額分別 外加2% ，但成績總分相同者，增額錄取。	持有下列證明之一者： 1. 身心障礙手冊。 2. 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為身心障礙，應安置就學之證明文件。
原住民生	法規：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100.4.11修正) (一)參加申請入學者，其國中基測成績以 加總分10% 計算，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以 加總分35% 計算。 (二)原住民學生依上述優待達錄取標準者，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並以原核定招生名額 外加2% 為限。但成績總分同分或遇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之結果仍相同者，增額錄取。	1. 繳交其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影本一份，戶口名簿上並應有山地原住民或平地原住民記事。原住民學生報考資格之審查，招生單位得視需要申請連結內政部戶役政資訊系統或原住民委員會臺灣地區原住民人口基本資料庫，取得當事人戶籍資料，作為辨識、審查之依據。 2. 可另附原住民學生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註： 1. 生父母為原住民之養子女，須繳其生父母之戶籍謄本或除籍謄本，以確認其原住民身分。 2. 原非原住民族籍之養子女，不得以本項身分報考。 3. 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族籍證明不予採認。 4. 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採下列二種方式擇一取得： (1)參加中央主管機關辦理之98學年度原住民學生升學優待取得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考試(以下簡稱能力考試)，考試合格者。 (2)參加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之「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合格者。
僑生	法規：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101.10.31修正) (一)除參加登記分發入學者外，以其他各類方式入學者，由各校酌予考量優待。 (二)自行報考者以該學年度核定新生名額 外加2% 為限。	僑務委員會僑生輔導室核發報名本年度高中高職五專入學之僑生身分證明。
蒙藏生	法規：蒙藏學生升學優待辦法(100.01.17修正) (一)參加申請入學者，其國中基測成績以 加總分25% 計算。 (二)達錄取標準者，於學校原核定之各招生方式所定名額分別 外加 。	1. 蒙藏委員會核發之族籍證明。 2. 戶籍謄本。 3. 教育部委託學校或團體組成之甄試委員會出具蒙語、藏語等語文甄試合於報名本項入學招生予以優待之成績證明。 註： 1. 原非蒙藏族籍之養子女，不得以本項身分報考。 2. 無語文甄試合證明書者，不得以本項身分報考。

特殊身分別	升 學 優 待 標 準	應繳證明文件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p>	<p>法規：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返國入學辦法（100.04.21 修正）</p> <p>報考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五年制：</p> <p>(一)返國就讀一學期以下者： 參加申請入學，參採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成績以加總分 25%計算。</p> <p>(二)返國就讀超過一學期且在一學年以下者： 參加申請入學，參採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成績以加總分 20%計算。</p> <p>(三)返國就讀超過一學年且在二學年以下者： 參加申請入學，參採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成績以加總分 15%計算。</p> <p>(四)返國就讀超過二學年且在三學年以下者： 參加申請入學，參採國中基本學力測驗成績以加總分 10%計算。</p> <p>前項返國就讀時間，自實際入學日起算。 前項各校之錄取名額採外加方式，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招生名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分發「國民中學」入學函件。 2. 就讀學校成績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境外優秀科技人才子女</p>	<p>法規：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來臺就學辦法（100.01.26 修正）</p> <p>報考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五年制：</p> <p>(一)來臺就讀未滿一學期者： 參採國中基測成績者，均以加總分 25%計算。</p> <p>(二)來臺就讀一學期以上未滿一學年者： 參採國中基測成績者，均以加總分 20%計算。</p> <p>(三)來臺就讀一學年以上，未滿二學年者： 參採國中基測成績者，均以加總分 15%計算。</p> <p>(四)來臺就讀二學年以上，未滿三學年者： 參採國中基測成績者，均以加總分 10%計算。</p> <p>前項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但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 2%為限。 加分優待及外加名額，於大陸地區優秀科技人才之子女，不適用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分發「國民中學」入學函件。 2. 就讀學校成績單。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退伍軍人</p>	<p>法規：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99.11.24修正）</p> <p>(一)除參加登記分發入學者外，以其他各類方式入學者，由各校酌予考量優待。</p> <p>(二)自行報考者以該學年度核定新生名額外加 2%為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軍官：國防部核准退伍證明文件。 2. 士官、士兵：各主管總司令部核准退伍證明文件。 3. 替代役：主管機關核准退役證明文件。 4. 因殘免役或除役者：主管機關核准免役或除役證明文件。 5. 退伍日期在 102 年 8 月 31 日（含）以前並檢具「退伍時間證明」文件者，准以退伍軍人身分報名。
<p>備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成績採計係以「102 年國中基測」總分為加分之依據。 2. 具多種特殊身分之學生如欲以特殊生身分報名時，應選定一種特殊身分報名，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更換身分。 		

【附表一】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書

學生姓名		報名編號	
申請學校科別	學校 科		
複查範圍	申請入學及甄選入學通知單所明列項目		
申請複查日期	102 年 7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說明：

1. 由報名學生或家長於 102 年 7 月 4 日(星期四)下午 4：30 前填寫複查申請表並檢附「審查結果通知書」親自向申請入學學校辦理。
2. 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臺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貼足限時郵票）。
3. 不受理郵寄申請。
4. 複查結果如符合錄取標準，則增額錄取。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結果查覆表

學生姓名		報名編號	
複查結果 回覆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經複查後原成績無誤，未達錄取標準，原通知書寄回。 <input type="checkbox"/> 經複查後成績符合錄取標準，請於 102 年 7 月 日 午 時 分 持通知書所列之證件（畢業證書或肄業證明書正本）及相關表件，赴本校教務處辦理報到手續，逾期未報到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回覆日期	102 年 7 月 日	回覆單位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結果複查申請手續繳費收據

茲收到 君
申請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50 元整暨回郵信封乙只。
承辦單位： 承辦人：
中 華 民 國 1 0 2 年 7 月 日

【附表二】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招生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_____ (錄取學校全銜) 學生簽章： _____ 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_____ _____ 日期：102 年 月 日					
錄取高中高職教務處蓋章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招生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_____ (錄取學校全銜) 學生簽章： _____ 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_____ _____ 日期：102 年 月 日					
錄取高中高職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 一、錄取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並經學生、家長雙方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檢附申請入學通知書於 102 年 7 月 5 日(星期五)下午 4:30 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
-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將第一聯撕下由學校存查，第二聯由學生領回。
-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附表三】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申訴書

收件編號：_____ (申請人免填)

申 訴 學 生	姓 名		就 讀 國 中	
	性 別		年 月 日 生	班 別
	身分證統一編號		座 號	
	通 訊 地 址	□□□		
	聯 絡 電 話			
家 長 或 監 護 人 姓 名		簽 名 (章)		
		聯 絡 電 話		
原 審 查 結 果	<input type="checkbox"/> 錄 取			
	<input type="checkbox"/> 未錄取			
	<input type="checkbox"/> 未達申請條件			
申訴請求事項及其事實、理由				
一、請求事項：				
二、事實：				
三、理由：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此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桃園區102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委員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p>				

注意事項：

- 一、請填妥本申訴書由學生或家長(監護人)親自至國立中壢高商教務處辦理，並請檢附「審查結果通知書」影本，正本查驗後發還。
- 二、本申訴書學生資料應親自以正楷填寫正確。
- 三、申請截止日期：102年7月5日(星期五)下午4：30止。

【附表四】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特別條件成績計算表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性 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統一編號			
聯 絡 電 話					
通 訊 地 址					
就 讀 學 校 及 班 別	國民中學 高中國中部 年 班				

(A) 比賽加分

項次	比 賽 項 目	名次	得分 (自填)	得分 (招生學校核定)	備註
1					
2					
3					
4					
5					
6					
7					
8					

(B) 幹部加分

項次	學年度	學期	幹部名稱	得分 (自填)	得分 (招生學校核定)	備註
1						
2						
3						
4						
5						

(C) 其它

項次	項 目	得分 (自填)	得分 (招生學校核定)	備註
1				
2				
3				
4				
5				

特別條件成績總分	自填	分	招生學校核定	分
學生簽名	高 中 職 初 審 人 簽 章		高 中 職 複 審 人 簽 章	

桃園區 102 學年度高中及高職聯合申請入學暨甄選入學
簡章、報名表發售辦法

壹、發售日期：

10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一）起至 102 年 6 月 25 日（星期三）。

上班時間：每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 4：30。

貳、發售手續：

一、集體購買：(102/4/8～102/4/23)

(一) 由本區聯合申請入學暨甄選入學委員會發函各國民中學調查各校需求數量。

(二) 各國民中學依需求量將費用以公庫支票或郵政匯票（受款人：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連同調查表寄回國立中壢高商教務處註冊組收。

(三) 本會將各校訂購數量，於 5/20 寄送至各國中教務處註冊組。

二、個人面購：(102/5/20～102/6/25)

由學生逕向下列地點購買：

◎ 國立中壢高商(桃園縣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 TEL:03-4929871 轉 1211)

參、工本費：

一、簡章：每份 45 元整。

二、淺紅色：高中普通科及綜合高中申請入學報名表（含資料袋），每份 15 元整。

三、淺綠色：高職及綜合高中申請入學報名表（含資料袋），每份 15 元整。

四、淺黃色：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職業類科報名表（含資料袋），每份 15 元整。

五、白底黑字：高中高職甄選入學報名表（含資料袋），每份 15 元整。

肆、聯絡電話：

國立中壢高商 教務處：03-4929871 轉 1211

*個別報名服務資訊：

報名期間：102 年 6 月 26、27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3:30-16:30

至國立中壢高商報名

(地址：桃園縣中壢市中央西路二段 141 巷 100 號)



國立中壢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